

股票代號：3218

 大學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VERSAL VISION BIOTECHNOLOGY CO., LTD.

一一四年度 年 報

本年報揭示於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uvb.com.tw>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職別	姓名	職稱	電話	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	劉俊杰	資深處長	(02)2655-8000#210	jay.liu2@eyecenter.com.tw
代理發言人	張育祺	處長	(02)2655-8000#500	yuchi.chang@eyecente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分公司	地址	電話
總公司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4樓(南港軟體園區G棟)	(02)2655-8000
屏東潮州分公司	屏東縣潮州鎮朝昇路304號1樓、2樓	(08)789-6711
北市忠孝分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四段178號1樓、2樓	(02)8979-1531
新莊新泰分公司	新北市新莊區新泰路238巷1號1樓及2樓	(02)2279-6711
嘉義垂楊分公司	嘉義市西區垂楊里垂楊路507號1樓	(05)294-9531
台中豐原分公司	台中市豐原區豐原里中正路30號1樓	(04)2369-3389
桃園龍潭分公司	桃園市龍潭區中山里北龍路255號、257號	(03)499-1311
高雄左營分公司	高雄市左營區明誠二路378號1樓、2樓	(07)262-0338
桃園中壢分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483之1號	(03)427-0311
北市內湖分公司	台北市內湖區文德路100號1樓	(02)2793-6311
台中東勢分公司	台中市東勢區豐勢路356號1樓	(04)2369-2991
台中西屯分公司	台中市西屯區西屯路三段164之19號、164之20號1樓及2樓	(04)2369-6080
桃園復興分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復興路112號1樓	(03)333-3811
板橋忠孝分公司	新北市板橋區忠孝路35號1樓	(02)2962-0811
三峽復興分公司	新北市三峽區復興路11號1樓、地下一層	(02)2674-5911
台南民生分公司	台南市中西區仁愛街2號2樓	(06)220-1167
桃園藝文分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1117號	(03)286-8661
新竹竹北分公司	新竹縣竹北市文興路一段285號1樓	(03)659-0227
台中崇德分公司	台中市北屯區崇德路一段635號	(04)2369-3611
台南倡榮分公司	台南市東區長榮路二段73號1樓	(06)300-1508
雲林斗六分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太平路227號	(05)552-9968
永和分公司	新北市永和區上溪里永和路二段237-1號1樓	(02)2921-2711
桃園中正分公司	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81號	(03)333-3811
基隆義一分公司	基隆市中正區義一路13號1樓	(02)8692-062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1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 2371-165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廖婉怡會計師、蔡宗遠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交易場所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uvb.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二、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9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93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 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情形.....	94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 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94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 屬關係之資訊.....	95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 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96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97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101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101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101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101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101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101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101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02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12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 及學歷分佈比例.....	119
四、環保支出資訊.....	119
五、勞資關係.....	119
六、資通安全管理.....	120
七、重要契約.....	123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124
二、財務績效.....	126
三、現金流量.....	128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28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28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129
七、其他重要事項.....	130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32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32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32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32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謹將一一四年度營運狀況與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向各位股東報告如下：

一、一一四年度營運狀況

(一)營業成果：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4,204,086仟元，較前一年度下降0.57%；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為1,042,637仟元，較前一年度減少22,084仟元，下降2.07%。

台灣母公司一一四年度個體營業收入3,649,649仟元，較前一年度增加3.88%，母公司營業收入約占公司合併營業收入的86.81%。台灣(含澎湖)之直營眼鏡門市營運據點34家，直營眼鏡門市銷貨收入為952,943仟元，占整體營收比率26.11%，較前一年度成長13.34%。合作診所31家，對合作診所之品牌授權、技術服務、顧問及租金收入為2,128,196仟元，占整體營收比率58.31%，較前一年度下降3.37%、藥品耗材收入為568,510仟元，占整體營收比率15.58%，較前一年度成長20.92%。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一一四年度內部預算業經董事會通過，惟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整體營運狀況良好。

(三)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一一四年度	一一三年度
財務收支	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4,204,086	4,228,302
	合併營業毛利		2,482,587	2,533,286
	合併稅後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42,637	1,064,721
獲利能力	合併資產報酬率(%)		18.13	19.59
	合併股東權益報酬率(%)		26.65	29.59
	合併純益率(%)		25.09	24.84
	合併每股盈餘(元)		12.31	12.57

(四)研究發展狀況：

本公司近年持續引進高階眼科技術設備，包含「飛秒輔助白內障雷射」及「全飛秒近視雷射」SMILE Pro等新技術設備，一一三年導入增加AI追蹤功能之SMILE Pro 2.0以及低眩光的新式人工水晶體，一一四年進一步導入EVO ICL植入式隱形眼鏡，此術式為高度近視角膜厚度不足患者視力矯正之解方，上市已經有30年歷史、全球累積300萬案例，本公司引入新型中央孔型植入式隱形眼鏡，協助合作診所導入相關技術之訓練與應用，獲得合作診所之醫療團隊一致好評，優化合作診所的手術效率與服務，並帶給合作診所更先進的醫療品質與選擇，創造累積品牌好口碑。

另外，秉持為民眾提供優質產品的經營理念，結合了生物科技、食品科學團隊，聯手研發適合全家人食用的眼睛營養補充品「大學金三明葉黃素」。原料成分與製程品管均嚴格把關，針對樂齡、成人、學童不同階段所需設計配方，並推出全新「SOS強化型」配方設計，快速應對現代數位生活所需，提供全方位晶亮潤澤解決方案。「大學金三明葉黃素」自推出以來，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國家生技醫療品質獎」、「國家品牌玉山獎」、「台灣優質產品金牌獎」、「國家生技大獎」、「世界品質蒙特金獎」及「國際iTQi風味絕佳獎章」等殊榮！屢獲國內外大獎肯定，彰顯對高品質與健康守護的堅持。

二、一一五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及營運目標

1. 眼科醫療市場

(1) 屈光矯正市場

近年來屈光矯正市場快速成長，民眾接受度越來越高，本公司已於一一一年底導入全新一代「全飛秒近視雷射」SMILE Pro 新技術設備，具備舒適、微創、減少乾眼、快速安全等優勢，協助合作診所提供其顧客全方位、高品質的視力矯正方案，一一四年亦導入 EVO ICL 植入式隱形眼鏡，此術式為高度近視角膜厚度不足患者視力矯正之脫鏡矯正方案，並於一一五年第一季導入 SMILE Pro 3.0 Max，此係在蔡司 SMILE Pro 平台上，引入合作診所歷年累積 13 萬例經驗研發出的大數據 AI 軟體，此平台會將病人各項檢查數據統整，並考量其用眼需求及習慣後，規劃出手術參數，供手術醫師在治療過程中參考的依據，以此作為高度競爭的雷射視力矯正市場差異化之策略。除既有之飛秒近視雷射外，本公司亦為合作診所引進並發展老花近視雷射技術設備，以因應逐年增加的老花人口市場需求。

(2) 白內障市場

公司協助合作診所推動「飛秒白內障雷射搭配多功能人工水晶體手術」之高階技術設備及應用：其具有精準醫療及優異術後視力品質之優勢，將有助於公司協助合作診所持續提高飛秒白內障輔助術之手術比率；同時引入新式的低眩光、長延焦的水晶體，提高白內障手術病人手術滿意度。

(3) 乾眼治療市場

乾眼症市場需求龐大，隱形眼鏡使用者及中老年人多有治療需要，雷射及白內障術後亦有乾眼持續照護需求，本公司於一一一年起陸續於合作診所導入乾眼治療療程及設備，近兩年病人接受度持續提升，預計未來隨著患者滿意口碑傳播，服務量亦將逐年成長。

2.眼視光學市場

(1) 創新技術與精準服務：e 大學品牌領航視光領域

本公司以創新技術推出「大學 i 精準智能驗配術」，結合 21 道醫學驗光步驟與 21 道近視防控智配檢查，全面落實「醫學驗光、科學配鏡」的核心理念，建立高度專業且可複製的驗配標準。全門市領先導入日本豪雅與法國依視路公司之多焦、舒壓鏡片實鏡體驗設備，由驗光師引導顧客實際體驗不同鏡片在清晰度、舒適度與視覺動態表現上的差異，協助顧客充分理解各項光學設計所帶來的實際效益。

同時，本公司持續優化多焦體驗場域，打造「智配多焦實鏡體驗」，透過情境式設計，讓顧客在貼近真實生活的環境中，體驗遠、中、近多重視距的切換效果，清楚感受視野在日常使用中的流暢與穩定。搭配依視路最新的 EyeRuler 2 精準定位儀，融合專業驗光人員技術與 AI 科技運算，確保每一副鏡片都能達到高度個人化與精準驗配。

在智慧眼鏡應用領域，除了提供多元配鏡選擇，亦導入光波導度數鏡片之驗配技術，為未來智慧視覺應用開啟升級彈性，打造兼具科技前瞻性與實用價值的整合型配鏡解決方案，使整體服務在專業性、時尚感與科技含量上，與市場既有的配鏡模式形成明確區隔。

展望未來，公司將持續深化近視防控產品線、樂齡視覺服務套裝、葉黃素等眼保健商品，以及多元個人化加值服務，透過系統化商品策略與體驗升級，穩健推動營收結構優化與利潤成長，建立長期擴展性的競爭護城河。

(2) 大視光計畫：全方位眼健康管理

本公司直營眼鏡門市結合合作診所的設備與技術優勢，積極推廣學童近視控制與眼軸長追蹤的系統化管理。透過科技創新與 AI 應用，不僅導入先進驗配設備，亦持續引進多元化近視控制產品，提升學童及家長對視力保健的參與度與長期黏著性。

公司以「全家人、全生命週期的眼健康需求」為核心，整合視光配鏡與近視防控等相關眼健康服務於 e 大學品牌，打造可持續追蹤與管理的眼健康服務模式，成為消費者在不同人生階段的長期信賴夥伴。此一整合策略不僅有效提升品牌價值，也為更多家庭提供全面、穩定且可靠的眼健康解決方案。

(二)重要產銷策略

1.行銷策略

本公司積極與國內外光學及生技大廠建立長期策略合作關係，整合研發、產品與行銷資源，共同推動視光產品與技術的創新與應用。同時，公司持續邀請合作診所參與視力保健與公益推廣活動，將專業服務融入社會責任，提升民眾對視力衛生與保健的認識與重視，從而自然建立健康用眼的良好習慣，同時累積品牌信任與長期客群基礎。

2. 品牌策略

本公司以「e大學」品牌為核心，整合國內領先的眼科醫療與眼視光服務，建構以醫學驗光與雙師驗配為基礎的一站式眼健康通路，提供全方位的整合型解決方案。為進一步提升客戶體驗，公司同步推出配鏡商品與眼睛保健品之專屬電商平台，實現線上與線下服務的無縫銜接，不僅拓展線上接觸點，亦有效為實體門店導流，整體提升服務效率與顧客體驗。

為實現長期發展目標，我們持續優化營運體質，提升現有門市的單店產值。此外，通過結合合作診所的通路資源，推行交叉行銷策略，全面強化品牌效益。我們致力於以創新與專業引領市場，最終實現成為國內視力光學產業領導品牌的目標。

(三) 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在追求穩健成長與營運績效提升的同時，持續將企業ESG永續發展，系統性地融入公司治理架構、營運策略及日常管理，透過制度化與具體行動，強化企業韌性，創造長期且可持續之企業價值。

在公司治理方面，本公司於一一四年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中，連續三屆蟬聯「上櫃公司組前5%企業」，並二度榮獲「市值100億元以上之非金融電子類上市櫃公司組前10%」之最高榮耀，顯示本公司於保障股東權益、董事會運作、資訊透明度及永續發展等關鍵面向，皆具備高度成熟與穩健表現。此外，本年度公司維持摩根史坦利資本國際（MSCI）ESG Ratings AA級評等，於全體上市櫃公司中屬少數高評等企業，亦為生技類股中極具代表性之表現，顯示本公司在永續治理與風險管理上的卓越表現，已獲國際資本市場高度肯定。

為持續回應外部競爭環境與法規要求的快速變化，本公司亦於一一四年度優先推動多項治理與永續強化措施。已制定「提升企業價值計畫」並提報董事會，作為中長期營運與資本配置的重要指引。此外，本年度實體股東常會同步採行視訊輔助股東會機制，以提升股東參與度、促進公司治理，並於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事件發生時，提供具彈性之參與方式，確保股東權益不受影響。

在環境及氣候風險方面，於一一四年正式制定「環境管理制度」及「能源管理計畫」，持續強化能源使用效率與環境管理績效，以量化方式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財務及營運之潛在影響，作為未來營運決策及風險控管之重要參考。

在社會面向方面，本公司重視人才培育、員工關懷與顧客權益保障。已制定提升員工職涯能力之「員工培訓發展計畫」，定期辦理「員工滿意度調查」，以持續優化職場環境，提升員工向心力與整體組織效能。另外，建立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建置消費者保護政策與申訴機制，確保客戶權益獲得妥善保障。

在治理架構持續精進方面，本公司已於一一四年設置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負責督導公司永續策略、政策制定及執行情形，進一步強化董事會對永續議題之監督與決策功能。

本公司將持續因應外部競爭環境、法規制度及總體經營環境之變化，深化ESG治理基礎，強化營運韌性與永續競爭優勢，以穩健經營為核心，為股東、員工、客戶及社會創造長期價值。

(四)未來發展策略

大學光學秉持「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於至善」之企業精神，持續以專業醫療本質為核心，穩健推進眼健康產業之長期發展。公司將持續引進具臨床價值與市場競爭力之先進醫療科技與設備，並透過系統化訓練與營運支援，協助合作診所提升醫療品質、手術效率與病人整體滿意度，進一步鞏固專業醫療品牌信任基礎。

在眼視光服務方面，公司整合直營眼鏡門市與合作診所資源，深化「醫學驗光、科學配鏡」之服務模式，持續發展高標準、可複製之驗配流程與商品服務體系，提供消費者更精準、個人化且具長期價值之眼健康解決方案，全面提升顧客終身服務體驗。

展望未來，大學光學將以平台化思維持續拓展服務通路與營運模式，整合眼科醫療、眼視光服務與眼保健產品，建立覆蓋全生命週期的眼健康生態系，回應人口結構變化與市場需求升級的長期趨勢。公司將持續強化營運韌性與組織效能，穩健推動成長動能，朝向「See Clear、See Comfort、See the Future！」之企業願景邁進，致力成為引領台灣眼健康產業持續升級的重要推手，為股東、顧客與社會創造長期且可持續的價值。

董事長：歐淑芳



謹啓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之姓名、國籍或註冊地、主要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

115年3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以 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董事長	台灣	群益開發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	113.06.19	3年	101.06.28	7,515,138	8.87	7,515,138	8.87	-	-	-	-	中國暨向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中國醫藥大學中西醫學系 台大創新育成中心產學顧問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一 級執業醫師 全民健康保險基層總額支付制度 執行委員會審查醫師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耕莘醫院眼科 醫師 台北市立志孝醫院眼科醫師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眼科醫師	美吾華(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永績發展委員 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副理事長 全國傑出青年基金會董事長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名譽常務理事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分會名譽會長 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理事 台灣風雲企業家協會理事 社團法人臺大產學交流發展協會理事 台大E務洋校友會副理事長 台灣台復新創學會副理事長 世界商會聯合總會理事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林丕容	配偶	無
	台灣	群益開發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	113.06.19	3年	92.06.02	7,515,138	8.87	7,515,138	8.87	-	-	-	-	博客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歐淑芳	配偶	無	
董事	台灣	代表人： 林丕容	男 61~70歲	113.06.19	3年	92.06.02	19,274,713	22.75	19,274,713	22.75	2,895	2,895	-	-	中國暨向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 台灣大學醫學系 台灣大學EMBA 台灣大學附設醫院兼任眼科主治醫師	博客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歐淑芳	配偶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台灣	群益開發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				7,515,138	8.87	7,515,138	8.87	-	-	-	-				
		代表人： 周燦德	男 71~80 歲	113.06.19	3 年	107.06.14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學系學士 醒吾科技大學校長 教育部常務次長 教育部技術職業教育司司長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司長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無	無
董事	台灣	群益開發 企業股份 有限公司	-				7,515,138	8.87	7,515,138	8.87	-	-	-	-				
		代表人： 翁素蕙	女 61~70 歲	113.06.19	3 年	107.06.14	-	-	-	-	-	-	-	-	管睿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禮容(股)公司董事長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公司董事長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董事長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理事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臺大產學交流發展協會理事 長 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 名譽理事長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名譽常務 理事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台灣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113.06.19	3年	113.06.19	7,515,138	8.87	7,515,138	8.87	-	-	-	-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生行政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國立陽明醫學院醫學士 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局長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上騰生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上群微流體(股)公司董事長 MICAREO TAIWAN CO., LTD. 董事長 雅祥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瀚湧生技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美吾華(股)公司獨立董事長 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 (TRPMA) 副理事長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太景生醫藥(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太景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太景生醫藥(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台杉生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 東曜藥業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文創天使投資(股)公司董事 AmMax Bio Inc. 董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兼任教授	無	無	無
			代表人： 張鴻仁				男 61~70歲	113.06.19	-	-	-	-	-	-	-	-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協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獨立董事	台灣	蕭敏志	男 61~70歲	113.06.19	3年	101.06.28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德國巴斯夫電子材料事業處副總裁 瑞士科萊恩化學(股)公司企業行銷部長 司特化工台灣分公司董事總經理	美亞銅管廠(股)公司總經理 美控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美亞商旅(股)公司監察人 美巴建築(股)公司董事 崙金企業(股)公司董事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德國	劉文龍	男 61~70歲	113.06.19	3年	107.06.14	-	-	12,243	0.01	-	-	-	-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美亞銅管廠(股)公司總經理 美控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美亞商旅(股)公司監察人 美巴建築(股)公司董事 崙金企業(股)公司董事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以 一親等以 內關係之 其他主 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關 係	
獨立董事	台灣	楊雲幃	男 51~60 歲	113.06.19	3 年	110.8.27	-	-	-	-	-	-	-	-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教授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犯罪防制委員會委員 法務部修法委員 法務部受刑人移交委員會委員 新時代法律社理事長 裕隆汽車製造(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新委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新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新加坡	陳威如	男 51~60 歲	113.06.19	3 年	113.06.19	-	-	-	-	-	-	-	-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戰略學副教授 歐普照明(股)公司獨立董事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國藥控股(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杰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大學光學科技(股)公司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註1：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2：年齡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51-60 歲或 61-70 歲。

1、董事屬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5年3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常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5年3月30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率
常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丕容	83.34%
	歐淑芳	8.33%
	林庭好	8.33%

2、董事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群益開發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歐淑芳 董事長	<p>學歷： 中國暨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 中國醫藥大學中西醫學系</p> <p>現職： 本公司董事長 美吾華(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家登精密工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 全國中小企業總會副理事長 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董事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名譽常務理事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華董分會名譽會長 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理事長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理事 台灣風雲企業家協會理事長 社團法人臺大產學交流發展協會理事 台大 E 勢洋校友會副理事長 台灣台復新創學會副理事長 世界台灣商會聯合總會理事</p> <p>經歷： 台大創新育成中心產業顧問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全民健康保險基層總額支付制度執行委員會審查醫師 財團法人天主教會耕莘醫院眼科醫師 台北市立忠孝醫院眼科醫師 財團法人國泰綜合醫院眼科醫師</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2	
群益開發企業(股)公司代表人：林丕容 董事	<p>學歷： 中國暨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士 台灣大學醫學系 台灣大學 EMBA</p> <p>現職： 本公司技術長 博客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新普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p> <p>經歷： 台灣大學附設醫院兼任眼科主治醫師</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2	
群益開發企業(股)公司代表人：周燦德 董事	<p>學歷：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研究所博士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研究所碩士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輔導學系學士</p> <p>現職： 正修科技大學講座教授</p> <p>經歷： 醒吾科技大學校長 教育部常務次長 教育部技術職業教育司司長 教育部終身教育司司長</p>	<p>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p>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群益開發企業 (股)公司代表人： 翁素蕙 董事	學歷：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 EMBA 現職： 管家婆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禮客(股)公司董事長 雷文虎克生物技術(股)公司董事長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董事 現代建築經理(股)公司副董事長 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常務監事 台北市文化基金會董事 社團法人臺大產學交流發展協會理事長 社團法人台北內湖科技園區發展協會名譽理 事長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名譽常務理事 經歷： 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華董分會創會會 長		0
群益開發企業 (股)公司代表人： 張鴻仁 董事	學歷： 美國哈佛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衛生行政碩士 國立台灣大學公共衛生碩士 國立陽明醫學院學士 現職： 上騰生技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上準微流體(股)公司董事長 MICAREO TAIWAN CO., LTD. 董事長 雅祥生技醫藥(股)公司董事長 翔湧生技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美吾華(股)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研發型生技新藥發展協會(TRPMA)副理 事長 太景醫藥研發控股(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太景生物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台杉生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董事 東曜藥業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台灣文創天使投資(股)公司董事 AmMax Bio Inc. 董事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兼任教授 經歷： 行政院衛生署副署長 中央健康保險局總經理 行政院衛生署疾病管制局局長 上智生技創業投資(股)公司總經理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蕭敏志 獨立董事		<u>學歷：</u> 東海大學會計系 <u>現職：</u> 美亞鋼管廠(股)公司總經理 美控開發(股)公司董事 美亞商旅(股)公司監察人 美邑建築(股)公司董事 崙金企業(股)公司董事 廣太精密製造(泰國)有限公司董事 <u>經歷：</u> 協益電子(股)公司董事長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0
劉文龍 獨立董事		<u>學歷：</u>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u>現職：</u>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總經理 <u>經歷：</u> 李長榮化學工業(股)公司副總經理 德國巴斯夫電子材料事業處副總裁 瑞士科萊恩化學(股)公司企業行銷長 赫司特化工台灣分公司董事總經理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0
楊雲驊 獨立董事		<u>學歷：</u> 德國杜賓根大學法學博士 台灣大學法學學士、碩士 律師高考及格 <u>現職：</u> 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教授 法務部法官學院犯罪防制委員會委員 法務部修法委員 法務部受刑人移交委員會委員 新時代法律學社理事長 裕隆汽車製造(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永續發展委員 <u>經歷：</u> 司法院修法委員 政治大學刑法中心主任 最高法院大法庭鑑定人 法務部調查局廉政委員 法務部司法官學院與司法法院法官學院講座 台灣高檢署冤案審議委員 裕隆日產汽車(股)公司獨立董事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
陳威如 獨立董事		<u>學歷：</u> 美國普渡大學策略管理學博士 淡江大學工商管理碩士 台灣大學工商管理學士 <u>現職：</u> 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戰略學副教授 歐普照明(股)公司獨立董事 碧桂園服務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國藥控股(股)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杰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u>經歷：</u> 大聯大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迪安診斷技術集團(股)公司獨立董事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2)、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 董事會多元化：

(1).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成員須具備執行職務所需之相關知識、技能及素養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9)風險管理知識與能力。

(2).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情形與目標：

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共9席，成員除皆具備領導決策、危機處理、風險管理、國際市場觀等能力外，亦各自有其專長及深耕之領域；歐淑芳董事長及林丕容董事皆為眼科專科醫師；周燦德董事長期服務於教育公務體系，曾任教育部常務次長；張鴻仁董事現任生技醫療業董事長，具公共衛生及醫學背景；翁素蕙董事及蕭敏志、劉文龍獨立董事為企業核心管理階層，分別專精於製造及零售產業之經營管理、領導統御及高效決策；楊雲驊獨立董事為政大法學院教授，具法律專業背景；陳威如獨立董事為中歐國際工商學院戰略學副教授，並於中國大陸多家上市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整體已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能力。

本公司重視董事會運作之獨立性，現行獨立董事占比達總席次之 1/3（即 33%）以上，以確保董事會結構之健全性。此外，公司亦致力於推動董事會成員性別平等，並以提高女性董事席次至 1/3（即 33%）以上為目標。

現任董事會由9席成員組成，包括5席董事及4席獨立董事，獨立董事占比為 4/9（即 44%），已達成既定目標。在性別比例方面，男性董事占 78%（7位），女性董事占 22%（2位）。未來，公司將持續努力提高女性董事席次，以實現女性董事占比達 1/3 以上之目標。

(3).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核心項目 姓名 職稱	基本組成								產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任期			生技與醫療	零售	製造	教育	法務	財務會計	法律	資訊科技	行銷	風險管理
				51至60	61至70	71至75	3年以下	3至9年	9年以上										
歐淑芳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女		✓					✓	✓							✓	✓	
林丕容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周燦德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翁素蕙 董事	中華民國	女		✓						✓						✓	✓	✓	
張鴻仁 董事	中華民國	男		✓					✓			✓		✓				✓	
蕭敏志 獨董	中華民國	男		✓				✓			✓		✓					✓	
劉文龍 獨董	德國	男		✓			✓				✓		✓					✓	
楊雲驊 獨董	中華民國	男		✓			✓					✓	✓		✓			✓	
陳威如 獨董	新加坡	男		✓			✓			✓	✓	✓					✓	✓	

2. 董事會獨立性：

(1). 董事會結構：

本公司訂定董事遴選制度，全體董事之選任程序公開且公正，符合「公司章程」、「董事選舉辦法」、「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2 等相關規定。

現任董事會由 9 席成員組成，包括 4 席獨立董事（占 44%）及 5 席非獨立董事（占 56%）。其中，2 席非獨立董事具配偶關係（占 22%），未超過全體董事席次之 1/2；另有 1 席非獨立董事具員工身分（占 11%），符合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規定。

(2). 董事會具獨立性：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指導公司策略、監督管理階層、對公司及股東負責，其公司治理制度之各項作業與安排，應確保董事會依照法令、公司章程之規定或股東會決議行使職權。

本公司董事會強調獨立運作及透明化之功能，董事及獨立董事皆屬獨立之個體，獨立行使其應有之職權。4 席獨立董事均依法擔任審計委員會之委員，審視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據以確實監督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及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等。

註 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註 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5年3月30日 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以二親等以內關係人之經理人		備註(註1)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經理人	台灣	盧政宏	男	99.02.01	9,000	0.01	-	-	-	-	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 佐丹奴台灣區總經理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無	無		
	台灣	孫玉嬌	女	111.10.20	-	-	-	-	-	-	中原大學會計研究所 中實投資財務部協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台灣	連素萍	女	111.04.11	-	-	-	-	-	-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 茂群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 上騰生技(永豐餘)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管理團隊	台灣	林丕容	男	90.01.01	19,274,713	22.75	2,895	-	-	-	中國暨南大學生物醫學工程博 士 台灣大學醫學系 台灣大學EMBA 台灣大學附設醫院兼任眼科主治醫師	博登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審 新普科委、薪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訊聯細胞智藥(股)公司獨立董 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董事長	歐淑芳	配偶	無	
	台灣	吳宏彥	男	98.06.01	20,000	0.02	-	-	-	-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高階經 營碩士課程 嬌生(股)公司區域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劉俊杰	男	96.11.01	1,507	-	-	-	-	-	台灣大學公共衛生研究所 成大中心生技專員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無	無	無	
	台灣	余建祥	男	101.09.01	-	-	-	-	-	-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系 中國時報行銷企劃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張育祺	男	99.05.12	8,000	0.01	-	-	-	-	中興大學公共行政系 安心食品服務公司人資副理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無	無	無	
	台灣	王育彰	男	99.04.16	2,232	-	-	-	-	-	南亞工專建築工程科 燦坤公司展業部主任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胡弘毅	男	98.04.27	-	-	-	-	-	-	東吳大學資訊科學系 台灣優力公司資訊經理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無	無	無	無
	台灣	林淑欣	女	99.01.15	-	-	-	-	-	-	醒吾專專報保科 湯石照明科技稽核室主任	關係企業任職請詳「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年度付給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註1)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淑芬	2,184	2,184	-	2,311	2,311	50	50	4,545 0.44%	-	-	-	-	-	-	4,545 0.44%	-	-	-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丕容	-	-	-	2,311	2,311	50	50	2,361 0.23%	962	962	58	58	-	-	3,381 0.32%	-	-	-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燦德	-	-	-	2,311	2,3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	-	-	2,311	2,3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鴻仁	-	-	-	2,311	2,3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獨立董事	蕭敏志	1,200	1,200	-	1,111	1,1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獨立董事	劉文龍	1,200	1,200	-	1,111	1,1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獨立董事	楊雲蟬	1,200	1,200	-	1,111	1,1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獨立董事	陳威如	1,200	1,200	-	1,111	1,111	50	50	2,361 0.23%	-	-	-	-	-	-	2,361 0.23%	-	-	-

1. 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報酬，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授權由董事會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水準議定之。另依公司章程亦規定，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另依公司章程新資訊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董事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綜上所述，本公司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與經營績效有正面之關聯性，並將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以謀求本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1：114年度董事酬勞係為預估數。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丕容(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素蕙(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鴻仁(董事)、蕭敏志(獨董)、劉文龍(獨董)、楊雲驊(獨董)、陳威如(獨董)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丕容(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燦德(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素蕙(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鴻仁(董事)、蕭敏志(獨董)、劉文龍(獨董)、楊雲驊(獨董)、陳威如(獨董)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丕容(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燦德(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素蕙(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鴻仁(董事)、蕭敏志(獨董)、劉文龍(獨董)、楊雲驊(獨董)、陳威如(獨董)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丕容(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周燦德(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翁素蕙(董事)、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鴻仁(董事)、蕭敏志(獨董)、劉文龍(獨董)、楊雲驊(獨董)、陳威如(獨董)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淑芳(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淑芳(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淑芳(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歐淑芳(董事長)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無	無
總計	共 9 位	共 9 位	共 9 位	共 9 位

(二)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由監察人制改為設置審計委員會。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A、B、C及D等四項總額 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 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技術長	林丕容	962	962	58	58	-	-	-	-	-	-	1,020	1,020	0.10%	0.10%	無
總經理	盧政宏	3,960	5,117	108	108	4,643	7,583	4,937	4,937	-	4,937	13,648	17,745	1.31%	1.70%	無

註：係依前一年度約當發放比例預估。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無	無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林丕容	林丕容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盧政宏	無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無	盧政宏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無	無
100,000,000 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共 2 位	共 2 位

(四)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

- 1、最近三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曾出現稅後虧損者，應揭露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酬金。但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已產生稅後淨利，且足以彌補累積虧損者，不在此限：無。
- 2、最近年度董事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董事之酬金；最近年度監察人持股成數不足情事連續達三個月以上者，應揭露個別監察人之酬金：無。
- 3、最近年度任三個月份董事、監察人平均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者，應揭露於各該月份設質比率大於百分之五十之個別董事、監察人酬金：無。
- 4、全體董事、監察人領取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董事、監察人酬金占稅後淨利超過百分之二，且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領取酬金超過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者，應揭露該個別董事或監察人酬金：無。
- 5、上市上櫃公司於最近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屬最後二級距者，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曾遭變更交易方法、停止買賣、終止上市上櫃，或其他經公司治理評鑑委員會通過認為應不予受評者：無。
- 6、上市上櫃公司最近年度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未達新臺幣五十萬元者：無。
- 7、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淨利增加達百分之十以上，惟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全時員工年度薪資平均數卻未較前一年度增加者：無。
- 8、上市上櫃公司最近一年度稅後損益衰退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五百萬元，及平均每位董事酬金(不含兼任員工酬金)增加達百分之十且逾新臺幣十萬元者：無。

(五)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本公司未有前項之一或前項之五之情事。

(六)最近年度(11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盧政宏	無	7,543 仟元 (註 1)	7,543 仟元 (註 1)	0.72%
	財會處處長	孫玉嬌				
	治理暨永續發展室處長	連素萍				

註 1：係依前一年度約當發放比例預估。

註 2：本公司 115 年 3 月 5 日董事會通過 114 年員工酬勞總額為 41,457 仟元，占稅後純益 3.98%。

(七)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損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董事	2.30%	2.35%	2.30%	2.35%
監察人	(註)	(註)	(註)	(註)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38%	1.41%	1.62%	1.80%

註：本公司於 107 年 6 月 14 日由監察人制改為設置審計委員會。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關聯性：

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並於上述員工酬勞中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作為基層員工之酬勞分派及應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1)、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25 條之 1 規定，授權董事會依其對營運參與之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國內同業水準議定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 30 條規定，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酬金，重要之酬金評估項目如下，董事酬勞之分派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會：

- (1). 經營績效：參照本年度營業收入成長率約 4%、稅前純益成長率持平綜合之考量。
- (2). 年度評比：參照公司治理評鑑本公司獲上櫃公司排名前 5%、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之年度績效評估結果，均為顯著卓越。
- (3). 同業水準：參照同業上櫃公司平均董事酬金等綜合考量。

綜上顯示，本公司董事會整體運作情況完善，表現優異。

2. 本公司經理人給付酬金之政策，採取薪資與獎金平衡之酬金發放政策，參酌該職位於同業市場中的薪資水平，公司內該職位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酬金。

本公司經理人給付酬金之標準與組合，依據工作規則 5.3 薪資，明訂包含薪資、津貼、獎金及其他任何名義之經常性給付均屬之。薪資按職等職位核薪，並為體恤及獎勵經理人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年終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及個人工作績效核給。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並於上述員工酬勞中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作為基層員工之酬勞分派，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2)、訂定酬金程序：

1. 訂定董事酬金程序

- (1). 依前述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及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公司治理評鑑評核結果為依據，定期評估董事酬金。
- (2). 董事酬金之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定期評估，除參考個人對公司之貢獻度外，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發展趨勢及未來風險，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

(3). 本年度董事酬金占稅後純益 2.35%。本年度董事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董事會議定之。

2. 訂定經理人酬金程序

(1). 定期評估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另有適用經理人與員工之人事與薪工循環之績效考核作業，悉依據『工作規則』相關規定辦理。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亦參考個人績效表現及工作目標達成度予以考核，以作為年終獎金發放之參考，及年度調薪、升遷之重要依據。

(2). 相關考核資料由人資部門計入其人事紀錄後，妥善分類保管。

(3). 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係每年由人資部門提案送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通過，再依據年終獎金與員工酬勞發放之作業規則，經總經理轉呈董事長核定後發放。

(3)、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董事酬金政策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呈正向關係。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其所擔負之職責、貢獻度及經營績效為核定給付之標準，以提升董事會運作之效能。

2. 本公司經理人給付酬金，結合經營績效及部門風險管控等，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除參考個人的績效考核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綜合考量目前公司治理之成果，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本公司經理人之工作目標設定與績效評估程序為：

(1). 半年度行動計畫訂定(專案工作及例行事務)。

(2). 週、月、季工作進度管理及追蹤。

(3). 半年度工作檢討表檢討評分。

(4). 年度考評之執行，年度考評之執行，以『工作目標暨績效評核表』之工作要項(如營收拓展、毛利達成、費用管控、例行事務、專案達成等)、評核標準 KPI、工作成效給予評分，再按績效評分(4~0 級)與連結獎金給付。

本公司每年進行經理人績效評核兩次，114 年度公司營收與獲利已有穩健成長之表現，爰 114 年度經理人績效評核結果，均達成所預定之目標。本公司經理人績效目標與風險控管結合，以確保職責範圍內可能之風險得以管理及防範。本公司經營階層之重要決策，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經理人之給付酬金與未來風險之控管績效呈正向相關。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開會 6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淑芳	6	0	100%	113.6.19 連任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丕容	6	0	100%	113.6.19 連任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周燦德	6	0	100%	113.6.19 連任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翁素蕙	6	0	100%	113.6.19 連任
董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鴻仁	6	0	100%	113.6.19 新任
獨立董事	蕭敏志	6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劉文龍	6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楊雲驊	6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威如	6	0	100%	113.6.19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4.03.06 (第九屆 第五次)	案由：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訂定本公司114年除息相關事宜。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 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預先核准114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 目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案由：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設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管理事務核決權責劃分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召集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114.05.14 (第九屆 第六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人事與薪工循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內部稽核制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董事酬勞給付案。 決議：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無	無
	案由：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變更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114.08.13 (第九屆 第七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董 事 會 日 期 (期 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案由：分公司設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變更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 113 年度永續報告書。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暨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114.11.12 (第 九 屆 第 八 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事業之背書保證擬申請展延。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設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經濟部公司印鑑章」保管人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5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114.12.18 (第 九 屆 第 九 次)	案由：115年度營運計畫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設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4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暨經理人發放金額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董事會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 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 意見之處理
115.03.05 (第九屆 第十次)	案由：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訂定本公司115年除息相關事宜。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 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預先核准115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 目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分公司設立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 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案由：召集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案。 決議：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無	無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14.05.14	歐淑芳 林丕容 周燦德 翁素蕙 張鴻仁 蕭敏志 劉文龍 楊雲驊 陳威如	董事酬勞給付案。	本案因涉及董事酬勞議定，歐淑芳董事長、林丕容董事、周燦德董事、翁素蕙董事、張鴻仁董事、蕭敏志獨立董事、劉文龍獨立董事、楊雲驊獨立董事、陳威如獨立董事皆依法迴避，並由董事長指定蕭敏志獨立董事暫代主席職務。	除依法迴避之董事外，主席徵詢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董事會	董事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個別董事	董事成員自評	1.對公司之瞭解與職責認知 2.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審計委員會	委員會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14.01.01 ~ 114.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委員會成員自評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委員會職責認知 3.提升決策品質 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每三年執行一次	111.08.01 ~ 112.07.31	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	外部評估機構	董事會之組成、指導、授權、監督、溝通、內控及風險管理、自律及其他等8大項構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 本公司分別於 100 年 10 月 17 日、107 年 6 月 14 日、111 年 6 月 23 日及 114 年 8 月 13 日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並建立相關組織規程，分別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職責。
- (二) 本公司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公司法」及「證券交易法」規定應先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後再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均已依法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執行。

- (三) 本公司 114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規定應先提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後再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均已依法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執行。
- (四) 本公司依「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並落實執行之。
- (五) 董事會績效評估：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建立績效目標以加強董事會運作效率，爰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適用全體董事會、個別董事及功能性委員會。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訂於 106 年 3 月 29 日，最近期修訂業經 109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 外部評估部分：於 112 年 7 月委任中華公司治理協會執行外部董事會績效評估，該機構及執行專家與本公司無業務往來具備獨立性。外評採問卷及實地訪談方式評估董事會之運作績效。藉由專業機構之審視，透過評估委員之指導及交流，獲得專業而客觀的評估結果及建議；並已依據評估結果，作為未來持續精進董事會職能之參考，持續精進與優化議事品質。

外部評估總評與建議事項及本公司改善計畫如下：

總評	
<p>1. 公司持續強化公司治理，在上市櫃公司中之公司治理評鑑排名不斷提升，至民國 111 年第 9 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名列上櫃公司前 5%。本年度進一步委託獨立專業機構對董事會進行外部評估，顯示公司董事會對於落實公司治理制度及提升董事會效能之主動積極態度。</p> <p>2. 公司重視董事會組成之多元性，包括性別及專業等要素，董事成員之遴選除考量公司治理要求外，並依據公司發展策略所需尋求適任人選。董事會由 8 席董事組成，包含 2 名女性董事，優於多數臺灣上市櫃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性別平等之現況，值得肯定。董事會成員具備多元的產業經驗及跨產業領域之互補能力，符合公司經營成長需求。</p> <p>3. 公司董事長尊重董事會成員之專長與產業經驗，並察納其意見，董事會議事氛圍良好，各項董事會議案均得以充分討論，攸關公司發展之重大議案亦於會前諮詢董事，議案決策效益提高，並有助於形成集思廣益之董事會議事文化。</p> <p>4. 公司獨立董事皆為業界傑出人士，4 位獨立董事皆勇於任事，對董事會運作積極參與、貢獻所長，除在董事會及審計、薪資報酬委員會發揮督導職能外，民國 111 年並增設提名委員會，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均積極參與公司策略相關專案討論，在公司治理及經營策略上之指導，充分發揮助力。</p>	
建議事項	本公司改善計畫
<p>1. 公司安排高階主管向初任董事報告公司業務相關資訊及產業概況，呈交董事履行職務需知之法規宣導資料，並提供董事進修資訊，以協助初任董事及早熟稔公司各項業務及產業資訊。建議可整體考量制訂「初任董事職前講習制度」，以專人報告說明，提供書面規章，實地拜訪瞭解，及安排必要課程等方式，俾使初任董事得以更高效率的投入董事會運作，順利發揮其職能並增益董事會之綜效。</p> <p>2. 公司尚未訂定重大偶發事件通報程序，建議貴公司針對偶發性重大資訊，訂定明確之通報制度，內容需包含應通報之資訊種類、通報期限、通報方式與層級等，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均能迅速及時且充分地掌握公司重要情資，即時督導重大事件處理情形，善盡董事會指導監控公司營運之責。</p>	<p>1. 公司針對新任董事，已安排各項法令宣導與教育訓練，並由議事單位主管向董事介紹公司沿革與組織、及各項業務。將依照建議，建立講習制度，以協助初任董事及早熟稔公司各項業務、產業資訊及遵循法令。</p> <p>2. 公司已針對重大事項訂定通報程序及因應計畫，未來將依建議修訂通報層級以利所有董事會成員能及時獲悉掌握重要訊息。</p>

(2) 內部評估部分：由議事單位負責，採問卷方式進行，每年一月底將問卷統一回收後，依各評估內容彙整成評估結果報告，呈第一季董事會報告。

內部評估結果如下：

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	董事會整體評估結果，五大面向之平均分數為5分，顯示本公司董事運作整體表現極優。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5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5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5	

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之瞭解與職責認知	5	董事成員評估結果，五大面向之平均分數達4.99分，本公司董事會運作情況完善。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97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5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	審計委員會自評結果，五大面向平均分數5分，顯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運作整體表現極優。
委員會職責認知	5	
提升決策品質	5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5	

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考核面向	分數(註)	評估結果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5	薪資報酬委員會自評結果，四大面向平均分數5分，顯示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整體表現極優。
委員會職責認知	5	
提升決策品質	5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註：評估分數以0~5分範圍表示，滿分為5分。

- (六) 本公司為協助董事執行職務並提升董事會效能，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公司董事會設置及行使職權應遵循事項要點」，訂定「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並落實執行之。
- (七)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訂定「道德行為準則」，使本公司董事之行為有所依據而符合道德標準。
- (八) 本屆董事於任期中持續參加「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所指定機構舉辦公司治理主題之進修課程。

註：實際出席(列)席率(%)以董事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審計委員會旨在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執行有關會計、稽核、財務報導流程及財務控制上的品質和誠信度。

1、審計委員會職權及年度工作重點如下：

- (1)、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1. 審議公司內部控制之政策和程序。
 2. 審議各單位對於內部控制制度執行及有效性之自我評估及稽核單位全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結果。
- (2)、審閱會計表冊之編造：

審議本公司營業報告書、盈餘分派、年度及期中財務報表等。
- (3)、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審議會計師之獨立性、專業性及適任性評估，評估是否與本公司互為關係人、互有業務或財務利益關係等項目。
- (4)、背書或提供保證：

審議本公司展延對轉投資事業提供背書保證事宜。
- (5)、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審議：

審議本公司修訂之「人事與薪工循環」、「管理事務核決權責劃分表」、「研發循環」。
- (6)、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審議：

審議本公司修訂之「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7)、審閱內部稽核實施細則：

審議本公司修訂之「內部稽核制度」。
- (8)、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

審議本公司 115 年度內部稽核計畫。
- (9)、審查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

預先審議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

2、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5 次，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蕭敏志	5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劉文龍	5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楊雲驊	5	0	100%	113.6.19 連任
獨立董事	陳威如	5	0	100%	113.6.19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本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1. 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2. 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與報酬。
3. 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4. 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5. 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6. 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二、本委員會之職權事項如下：

1. 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期中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三、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日期(期別)	董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及決議情形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06 (第三屆第三次)	114.03.06 (第九屆第五次)	案由：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113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預先核准114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管理事務核決權責劃分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5.14 (第三屆第四次)	114.05.14 (第九屆第六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人事與薪工循環」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內部稽核制度」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08.13 (第三屆第五次)	114.08.13 (第九屆第七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4.11.12 (第三屆第六次)	114.11.12 (第九屆第八次)	案由：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事業之背書保證擬申請展延。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115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5.03.05 (第三屆第七次)	115.03.05 (第九屆第十次)	案由：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預先核准115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案由：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決議：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無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議決事項：無。

四、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五、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 (一) 會計師就查核本公司財務狀況及 IFRSs 公報修訂、發布對公司的影響，至少每季一次在審計委員會向獨立董事說明。
- (二) 稽核單位除定期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內部稽查業務執行情形，並不定期與獨立董事報告或會談。
- (三) 獨立董事、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間，視需要直接以電子郵件、電話或其他方式進行溝通。
- (四) 獨立董事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03.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3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說明 •更換簽證會計師，會計師獨立性 •提供非確信服務之預先核准審核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 年第一季財務報告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8.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 年第二季財務報告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年度規劃相關事宜 •114 年第三季財務報告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5.03.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14 年第四季財務報告說明 •會計師獨立性 •提供非確信服務之預先核准審核 	本次會議無意見

(五)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重點	溝通結果
114.03.06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追蹤結果彙總報告 •今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門市營運及盤點稽核執行情形溝通 •11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5.1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一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門市營運及盤點稽核執行情形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08.1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二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門市營運及盤點稽核執行情形溝通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4.11.12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三季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門市營運及盤點稽核執行情形溝通 •115 年稽核計畫編制說明 	本次會議無意見
115.03.0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前年度稽核計畫執行結果及追蹤結果彙總報告 •今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門市營運及盤點稽核執行情形溝通 •114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本次會議無意見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	<p>否</p> <p>(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政策，除基本條件之外，對於專業素養及技能、管理能力亦有標準，以達全面監督之目的。</p> <p>本公司已具體實現多元化目標，目前董事會由9席董事組成，其中包括4席獨立董事，占總席次之44%，超過1/3 (33%) 的既定目標；董事會性別分布方面，男性董事占78% (7位)，女性董事占22% (2位)。未來，公司將致力於增加女性董事席次，以達到女性董事占1/3以上之目標。此外，董事會成員專業領域涵蓋多元化核心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營運判斷、經營管理、領導決策、危機處理、風險管理、產業知識、財務會計、法律、行銷及國際市場觀，經審視主要學經歷，達成率已達100%。</p> <p>1、2位董事年齡落在51-60歲；6位董事年齡落在61-70歲；1位董事年齡落在71-75歲。4席獨立董事居次分別為4屆、3屆、2屆與1屆。</p> <p>2、第九屆董事會成員除皆具備領導決策、危機處理、風險管理、國際市場觀等能力外，亦各自有其專長及深耕之領域；歐淑芳董事長及林丕容董事皆為眼科專科醫師；周燦德董事長現任服務於教育公務體系，曾任教育部常務次長；張鴻仁董事長現任生技醫療業董事長，具公共衛生及醫學背景；翁素蕙董事及蕭敏志、劉文龍2位獨立董事皆為企業核心管理階層，分別長期專業於製造及零售產業之經營管理、領導統御及高致決策；楊雲驊獨立董事為政大法學院教授，具法律專業背景；陳威如獨立董事為中國國際工商學院戰略學副教授，並於中國大陸多家上市公司擔任獨立董事。董事會成員整體已達成多項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目標。</p> <p>3、本公司已達成多項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目標。</p> <p>(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並自願設置提名委員會及永續發展委員會。</p>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	<p>否</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之規定。</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任之參考？	✓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運作情形

摘要說明

(三) 依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第一季完成上年度之董事會、董事成員、各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1、評估由議事單位負責，採問卷方式進行，依各評估內容彙整成評估結果報告，提報董事會。

2、評估結果報告已於115年3月5日董事會報告，114年度衡量項目及評估結果為：

(1)、董事會運作績效自評之衡量項目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五大面向，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運作整體表現極優。

(2)、董事會成員自我考核之衡量項目包含：「對公司之瞭解與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及「內部控制」五大面向，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董事運作情況完善。

(3)、功能性委員會運作績效自評之衡量項目包含：「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認知」、「提升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及「內部控制」五大面向，考核結果顯示本公司功能性委員會運作整體表現極優。

3、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作為遴選或提名董事時之參考依據；並將個別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作為訂定其個別薪資報酬之參考依據。

(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每年評估所屬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除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審計會計師獨立聲明」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外，並依註1之標準與註2之AQI指標進行評估。經確認會計師與本公司除簽證、工商登記及財稅案件之費用外，無其他之財務利益及業務關係，會計師家庭成員亦不違反獨立性要求，以及參考AQI指標資訊，確認多項指標優於同業平均水平。最近一年度評估結果業經115年3月5日審計委員會討論通過後，並提報115年3月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註1：會計師獨立性及適任性重要評估項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評估結果</th> <th>是否符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截至最近一次發證作業，是否有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形</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使其助理人員遵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td> <td>是</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執業前二年内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是否查核發證</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形</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td> <td>否</td> <td>是</td> </tr> <tr> <td>截至目前為止，會計師是否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形</td> <td>否</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截至最近一次發證作業，是否有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使其助理人員遵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會計師執業前二年内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是否查核發證	否	是	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形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截至目前為止，會計師是否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形	否	是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截至最近一次發證作業，是否有七年未更換會計師之情形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是																																																	
會計師是否使其助理人員遵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是	是																																																	
會計師執業前二年内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是否查核發證	否	是																																																	
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形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否	是																																																	
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截至目前為止，會計師是否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形	否	是																																																	
	<p>註2：審計品質指標(AQI Report)評估項目：</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評估項目</th> <th>是否評估</th> </tr> </thead> <tbody> <tr> <td>構面一、專業性</td> <td></td> </tr> <tr> <td>指標 1-1：查核經驗</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1-2：訓練時數</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1-3：流動率</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1-4：專業支援</td> <td>是</td> </tr> <tr> <td>構面二、品質控管</td> <td></td> </tr> <tr> <td>指標 2-1：會計師負荷</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2-2：查核投入</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2-3：案件品質管制稽核(EQCR)履核情形</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2-4：品管支援能力</td> <td>是</td> </tr> <tr> <td>構面三、獨立性</td> <td></td> </tr> <tr> <td>指標 3-1：非審計服務</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3-2：客戶熟悉度</td> <td>是</td> </tr> <tr> <td>構面四、監督</td> <td></td> </tr> <tr> <td>指標 4-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td> <td>是</td> </tr> <tr> <td>指標 4-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td> <td>是</td> </tr> <tr> <td>構面五、創新能力</td> <td></td> </tr> <tr> <td>指標 5-1：創新規劃或倡議</td> <td>是</td> </tr> </tbody> </table>		評估項目	是否評估	構面一、專業性		指標 1-1：查核經驗	是	指標 1-2：訓練時數	是	指標 1-3：流動率	是	指標 1-4：專業支援	是	構面二、品質控管		指標 2-1：會計師負荷	是	指標 2-2：查核投入	是	指標 2-3：案件品質管制稽核(EQCR)履核情形	是	指標 2-4：品管支援能力	是	構面三、獨立性		指標 3-1：非審計服務	是	指標 3-2：客戶熟悉度	是	構面四、監督		指標 4-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是	指標 4-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是	構面五、創新能力		指標 5-1：創新規劃或倡議	是											
評估項目	是否評估																																																		
構面一、專業性																																																			
指標 1-1：查核經驗	是																																																		
指標 1-2：訓練時數	是																																																		
指標 1-3：流動率	是																																																		
指標 1-4：專業支援	是																																																		
構面二、品質控管																																																			
指標 2-1：會計師負荷	是																																																		
指標 2-2：查核投入	是																																																		
指標 2-3：案件品質管制稽核(EQCR)履核情形	是																																																		
指標 2-4：品管支援能力	是																																																		
構面三、獨立性																																																			
指標 3-1：非審計服務	是																																																		
指標 3-2：客戶熟悉度	是																																																		
構面四、監督																																																			
指標 4-1：外部檢查缺失及處分	是																																																		
指標 4-2：主管機關發函改善	是																																																		
構面五、創新能力																																																			
指標 5-1：創新規劃或倡議	是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之治理主管，負責公司之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保障股東權益及強化董事會職能，業於1111年3月30日董事會決議通過，任命連素萍處長為本公司專任之公司治理主管，並建置「治理暨永續發展室」為公司治理專責單位。連處長具有會計師執業資格，並為本公司之經理人。</p> <p>公司治理主管之職權範圍，包括下列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或與公司治理事務相關之事項等。 <p>114年度業務執行情形摘要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持續推動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按每季提報董事會控管進度報告。 2、持續推動「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相關事宜，每季(1, 4, 7, 10月)執行誠信經營暨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3、公司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事項，包括企業誠信經營運作及執行情形、企業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企業與各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企業營運目標連結之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已於114年5月14日向董事會報告。 4、編製113年度永續報告書中文版與英文版，並於114年8月13日提報董事會通過後，分別於114年8月14日與114年10月22日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5、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與「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於114年8月13日送董事會通過。</p> <p>6、114年11月12日向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報告「風險管理114年度運作情形」。</p> <p>7、辦理114年度公司治理評鑑相關作業。</p> <p>114年度公司治理主管進修情形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進修日期</th> <th>主辦單位</th> <th>課程名稱</th> <th>進修時數</th> <th>總時數</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4/2/21</td> <td>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td> <td>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td> <td>3</td> <td rowspan="4">12</td> </tr> <tr> <td>114/6/30</td> <td>證券櫃檯買賣中心</td> <td>投資人關係經營分享會</td> <td>3</td> </tr> <tr> <td>114/8/22</td> <td>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td> <td>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td> <td>3</td> </tr> <tr> <td>114/9/25</td> <td>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td> <td>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一公司治理及法遵案例實務</td> <td>3</td> </tr> </tbody> </table>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4/2/2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3	12	114/6/30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投資人關係經營分享會	3	114/8/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114/9/25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一公司治理及法遵案例實務	3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總時數																					
114/2/21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我國推動永續發展政策及證券相關法令規定	3	12																					
114/6/30	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投資人關係經營分享會	3																						
114/8/22	中華民國工商協進會	2025 台新新光淨零高峰論壇	3																						
114/9/25	中華民國公司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一公司治理及法遵案例實務	3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p>本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聯絡我們」意見信箱、公司內部「員工信箱」、檢舉信箱及客服專線等，提供股東與投資人、員工、客戶、供應商、主管機關、社區/社會團體、媒體、銀行等之溝通管道，並由各所屬專責人員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透過與利害關係人之適當溝通，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與其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並將其納入訂定公司未來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之依據參考。</p> <p>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最近一次已於114年5月14日董事會報告在案。</p> <p>利害關係人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議題內容揭露於本公司網站之【利害關係人專區】。(請詳https://www.uvb.com.tw/contact/contact_a04/)</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p>本公司委任富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為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並辦理股東會事務。</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報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依法令規定期限前辦理公告申報。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助於瞭解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
		<p>摘要說明</p> <p>1、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訂作業規範，並依法為員工投保勞、健保及提撥勞工退休金，以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設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職場遭受不法侵害預防機制，預防工作職場暴力諮詢、申訴管道，以保障員工性別平等與人身安全。 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由事業單位及員工共同提撥福利金，以落實各項員工福利，提升員工生活品質，促進勞資和諧。 設有勞資委員會，針對員工各項問題，進行溝通協調與改善，防範勞資糾紛，確保勞工權益。 114年度共召開勞資會議4次，日期為3/26，6/27，9/25，12/19。</p> <p>2、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投資者之各項問題與建議進行溝通與協調。依法定期舉辦股東常會與不定期舉辦法人說明會(每季至少召開一次，114年度舉辦9場)，報告公司經營績效與未來發展策略等，其中揭露114年5月26日與10月22日共兩場完整之法人說明會議影音，連結資訊放置於公司網站。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3_04/) 此外，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保持公司資訊透明化，保障投資者的權益。</p> <p>3、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訂有「廠商管理作業辦法」，針對供應商的開發、評估、考核與品質管理建立相關規範，以確保合格供應商能長期穩定地供貨品質，並協助產品品質之持續改善。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永續發展管理要點」，基於推動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落實供應鏈永續管理，提供權責單位在執行採購業務時，有關供應商永續發展管理之參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4、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秉持誠信的經營理念，尊重利害關係人之建議與指導，並善盡溝通與協調之責，維持良好之互動與合作關係，維護利害關係人之合法權益，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與各利害關係人之溝通情形，最近一次於 114 年 5 月 14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公司網站設有【利害關係人專區】，揭露各利害關係人之關注議題、溝通管道、回應方式及溝通頻率。 (請詳 https://www.uvb.com.tw/contact/contact_a04/)</p> <p>5、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本公司董事已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董事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參加公司治理進修課程。本公司董事持續進修資訊，已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專區】。</p>	

職稱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法人代表 歐淑芳	114/04/1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企業風險與 AI 運用風 險管理-董事會與公司治 理層級之監督責任	3
	114/05/15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勞資訴訟之避免與處理 實務	3
董事- 法人代表 林丕容	114/08/06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 研究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課程	6
	114/08/20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從財務報表看出公司弊 端或營運危機	3
	114/09/0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輝達的三兆奇蹟：人工智 慧背後的半導體產業革 命新思維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日期	內容					
	是		董事- 翁素蕙 法人代表	114/08/0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企業併購的法律與交易實務	3		
			董事- 周燦德 法人代表	114/10/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生成式 AI 整合應用	3		
				114/03/05		公司經營權之爭近期案例介紹	3		
			董事- 張鴻仁 法人代表	114/06/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太空科技大爆發：B5G 與 6G 低軌道衛星技術與發展趨勢	3		
				114/03/13		晶圓世紀大戰 台積電領先全球的關鍵技術與商機	3		
			獨立董事 蕭敏志	114/03/25	財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產業分析與企業診斷	3		
				114/10/23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經營暨永續發展協會	AI+ESG：企業創新與永續轉型的必修課	3	
			獨立董事 劉文龍	114/11/06	財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董事會 VS 經營團隊	3		
				114/12/19		財團法人台北金融研究發展基金會	展望 2026：國際政經情勢重點指標與趨勢解析	3	
			獨立董事 劉文龍	114/06/18	財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數位科技與 AI 趨勢：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遇	3		
				114/09/19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管理學會	人工智慧趨勢解析與企業風險管理策略	3	
						114/10/28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非常規交易與關係人交易常見手法與法律責任解析	3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table border="1"> <tr> <td>獨立董事 楊雲驊</td> <td>114/11/27</td> <td>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td> <td>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 續發展</td> <td>3</td> </tr> <tr> <td></td> <td>114/12/11</td> <td>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td> <td>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 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 風險解析</td> <td>3</td> </tr> <tr> <td rowspan="2">獨立董事 陳威如</td> <td>114/04/11</td> <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td> <td>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 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 務探討</td> <td>3</td> </tr> <tr> <td>114/09/26</td> <td>社團法人台灣專案 管理學會</td> <td>生成式 AI 的商業價值與 數位風險洞察</td> <td>3</td> </tr> </table>	獨立董事 楊雲驊	114/11/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 續發展	3		114/12/1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 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 風險解析	3	獨立董事 陳威如	114/04/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 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 務探討	3	114/09/26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 管理學會	生成式 AI 的商業價值與 數位風險洞察	3	
獨立董事 楊雲驊	114/11/27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以風險管理推動企業永 續發展	3																			
	114/12/11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 公司經營暨永續發 展協會	公司治理與證券法規-檢 察官視角下的公司治理 風險解析	3																			
獨立董事 陳威如	114/04/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 治理協會	最新人工智慧之發展趨 勢與風險管理架構之實 務探討	3																			
	114/09/26	社團法人台灣專案 管理學會	生成式 AI 的商業價值與 數位風險洞察	3																			
			<p>6、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p> <p>(1)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為企業穩健經營與永續發展目標，訂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由審計委員會督導，並於 112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通過，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每年定期由風險管理小組統籌規劃與推行各營運單位之風險因子鑑別，藉以辨識可能影響企業永續發展的相關風險，篩選出風險管理範疇，並依據最新發展及準則要求，監測潛在風險並實行預防措施，以強化風險管理；針對各項風險擬定風險管理政策，涵蓋管理目標、組織架構、權責歸屬及風險管理程序等機制並落實執行，將因業務活動所產生的各項風險控制在可接受的範圍。</p> <p>(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會：風險管理最高治理單位，核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 審計委員會：協助董事會督導公司建立風險管理運作機制。 ◆ 風險管理小組：總經理擔任召集人，集合各級管理人員共同參與推動執行，並針對整體風險相關的辨析、預防及監控或重大風險管控議題，經由「風險管理小組」統整各項風險議題，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年度風險評估情形與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各營運單位：單位內之風險辨識、分析、評量與回應，並於必要時建立相關危機管理機制，定期提報風險管理資訊予風險管理推動與執行單位。 (3) 114 年度之風險管理運作情形 本公司積極推動落實風險管理機制，由審計委員會督導，風險管理小組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運作情形，最近兩年度主要運作情形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制定「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組織架構，並提審計委員會審查督導，並於 112 年 8 月 10 日董事會通過。 ◆ 為降低內外部風險帶來的衝擊與影響，依重大性原則、公司業務及經營特性，辨識營運相關之公司治理及經濟、環境、社會等議題風險，規劃相關管理及監控措施，評估公司所面臨之各項風險，包括風險類別、管理單位、風險內容及管控機制，每年定期呈報各項風險範疇之因應作為，提報審計委員會督導與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 公司網站設有【風險管理】專區，揭露「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與組織架構、當年度之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及風險管理範疇。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2_08) <p>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絕對重視對客戶的承諾，以不斷地提升服務品質及軟體設備，致力滿足客戶需求。設有客服專線，以提供消費者或客戶諮詢或服務，並於公司網站設置信箱，提供消費者聯繫之管道。 本公司訂有「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規範」與「資通安全作業管理辦法」，對於客戶資料為適當運用及妥善保護，並善盡客戶個人資料保密之職責，維護客戶的隱私權。 114 年將「個人資料保護法」教育訓練課程納入新進人員到職訓練，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總受訓為 103 人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8、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有為董事及經理人購買責任保險，並每年定期評估投保額度。最近一期續保之保險期間為114年7月1日至115年7月1日止，投保金額、承保範圍及保險費率等內容已提報114年8月13日董事會。</p> <p>9、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對於董事有利害關係之議案，均要求該董事迴避不參與議案之表決。</p> <p>10、智慧財產管理計畫與年度執行情形： 本公司訂有「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期許能透過累積智慧財產成果進而創造公司價值。除以智慧財產權強化競爭優勢外，亦持續關注與研究國內外智慧財產權相關最新案例與法規要求，因應潛在營運風險。</p> <p>本公司定期（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當年度相關事項。 114年度執行情形如下： (1) 定期將智慧財產管理計畫及執行情形向董事會報告，最近一次於114年5月14日董事會報告在案。 (2) 專利取得成果：16件。（截至114年12月底） (3) 商標註冊成果：142件。（截至114年12月底） (4) 營業秘密保護措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入職時約定員工有保守個人經辦業務及公司營業秘密之義務，且員工於任職或離職後，均應遵守保護公司機密技術或資料之義務。 • 針對必要對外揭露機密之資訊，須與接收方簽訂保密相關文件。 • 公司內部電腦系統設有權限控管，並由專責單位負責資安作業定期宣導。 • 114年「營業秘密法」教育訓練課程納入新進人員到職訓練，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總受訓為92人次。 </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1、資通安全治理：</p> <p>本公司資訊安全權責單位為資訊暨儀器處，該處設置主管乙名，及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p> <p>本公司資訊安全監理查核單位為稽核室，該室設置稽核主管乙名，與專職稽核人員數名。負責督導及查核內部資安事項執行狀況，若查核發現相關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並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p> <p>114 年度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執行情形如下：</p> <p>(1) 114 年 (5/15、10/30、11/6、11/28) 進行全公司『電腦網路資訊安全作業宣導』，宣導人次共計 409 人。</p> <p>(2) 114 年 6 月，舉辦「資通安全課程」在職訓練，總受訓 319 人次。</p> <p>(3) 114 年 12 月，編列 600 萬元以上之資訊安全軟、硬體更新預算，設置資通安全主管與資通安全專責人員。</p> <p>(4) 114 年度「資訊安全宣導」新進人員到職訓練課程，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總受訓為 91 人次。</p> <p>(5) 本公司導入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並於 114 年 8 月取得 ISO/IEC 27001:2022 第三方驗證，目前證書之有效期限為 114 年 8 月 22 日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透過 ISO/IEC 27001 資通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強化資通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維護公司資通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以及顧客之個人資料保護。</p> <p>(6) 114 年度資安相關會議執行情況：</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ISO/IEC 27001 會議：與相關部門及顧問共召開 14 次會議。 • 資安小組會議：召開 1 次資安小組會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7) 資安主管與資安人員的專業進修與鑑定證書：</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資安主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4年2月，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資安課程6小時。 ◇ 114年6月，ISO/IEC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內部稽核員訓練6小時。 • 資安人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114年2月，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之資安課程6小時。 ◇ 114年8月，產業人才投資計畫「雲端運算與AI資訊安全班」36小時。 <p>公司網站設有【資通安全】專區，揭露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當年度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量化數，與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證書及認證效期。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08)</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評鑑，連續三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於第九、十、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連續三年度榮獲排名前5%，針對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p> <p>(一)第十一屆公司治理評鑑已改善情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已受邀(自行)每季至少召開一次法人說明會或針對每季營運狀況分別召開法人說明會，並揭露至少兩次完整之會議影音連結資訊，且受評年度首尾兩次法人說明會間隔三個月以上。 2、本公司持續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113年度投入總金額達新臺幣737萬元，並將支持方式與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 3、本公司已揭露高階經理人薪資報酬與ESG相關績效評估連結之政策。 4、本公司已制定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5、本公司已於113年8月將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提報董事會通過。 6、本公司已於113年11月董事會通過「永續資訊之管理作業辦法」與「永續報告書編製及確信作業程序」，並於114年1月1日起實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今年度(114年)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1、本公司已制定「提升企業價值計畫」，且於114年11月13日提報董事會，並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提升企業價值計畫專區」。			
2、本公司已於114年5月26日(五月底前)召開股東常會。			
3、本公司已於114年12月制定「環境管理制度」，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環境管理制度及當年度執行情形。			
4、本公司已於114年12月制定「能源管理計畫」，並於公司網站揭露能源管理計畫及當年度執行情形。			
5、本公司已於114年12月導入「內部碳定價」，以估算氣候變遷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並於公司網站揭露內部碳定價價格制定基礎。			
6、本公司已制定提升員工「職涯能力之員工培訓發展計畫」，並於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揭露培訓計畫所涵蓋面向、範圍及內容，以及當年度投入於培訓計畫之量化資源。			
7、本公司已定期進行員工滿意度調查，並公司網站揭露當年度執行員工調查滿意度調查結果及其實施情形，以及針對當年度員工滿意度調查所擬訂之改善計畫內容。			
8、本公司已制定「個人資料保護政策」，並公司網站揭露個人資料保護政策、適用範圍及當年度實施情形相關量化數據。			
9、本公司已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行銷或標示等議題，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10、本公司已於114年8月13日設置董事會層級之永續發展委員會，並於公司網站揭露所有成員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之項目名稱，委員會組成，包括委員姓名、職責及當年度運作情形。			
11、本公司已於114年5月26日召開實體股東常會並以視訊輔助股東會，藉以提高股東參與度、促進公司治理，並在天災等不可抗力事件發生時提供彈性，確保股東權益不受影響。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5年1月2日

身份別 (註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2)	獨立性情形 (註3)	兼任其他公開發 行公司薪資報酬 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蕭敏志	請參閱第11頁附表一「董事及 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 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其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其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9)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0
獨立董事	劉文龍			0
獨立董事	楊雲驊			1
獨立董事	陳威如			0
其他	陳彥君	<u>學歷：</u>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u>現職：</u> 君霖(股)公司董事長 炎洲(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東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永續委員會委員 <u>經歷：</u> 燦星網通(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投資策略長 燦坤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執行長、風控長、集團財務總經理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特力和樂(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策略長 特力(股)公司集團財務長、業務及行銷發展中心副總經理		2

註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2：專業資格與經驗：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為獨立董事擔任者，請參閱第11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註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2、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1)、訂定並定期檢討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19 日至 116 年 6 月 18 日，114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註)	備註
召集人	蕭敏志	4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陳彥君	4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劉文龍	4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楊雲驊	4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陳威如	4	0	100%	113.06.19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董事會未有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建議之情形。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3.06 (第六屆第三次)	113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114.05.14 (第六屆第四次)	1. 董事酬勞給付案。 2. 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114.12.18 (第六屆第五次)	114 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暨經理人發放金額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115.03.05 (第六屆第六次)	11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提名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推舉至少3名董事組成之，其中應有過半數獨立董事參與。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提名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候選人，審核董事會成員、獨立董事及經理人所需之專業知識、技術、經驗及性別等多元化背景暨獨立性。
- 建構及發展董事會及各委員會之組織架構，進行董事會、各委員會、各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並評估獨立董事之獨立性。
-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進修計畫及董事與經理人之繼任計畫。
- 其他董事會指示本委員會辦理之事項。

(2)、提名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提名委員會委員計5人，其中半數為獨立董事，本屆委員任期：113年6月19日至116年6月18日，最近年度提名委員會開會2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蕭敏志	請參閱第11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2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劉文龍		2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楊雲驊		2	0	100%	113.06.19 連任
委員	陳威如		2	0	100%	113.06.19 新任
委員	陳彥君	<u>學歷：</u>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u>現職：</u> 君霖(股)公司董事長 炎洲(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東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永續委員會委員 <u>經歷：</u> 燦星網通(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投資策略長 燦坤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執行長、風控長、集團財務總經理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特力和樂(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策略長 特力(股)公司集團財務長、業務及行銷發展中心副總經理	2	0	100%	113.06.19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提名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提名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期別)	議案內容	提名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提名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4.08.13 (第二屆第一次)	1. 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2.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暨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3. 本公司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全體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	提請董事會審議通過。
115.03.05 (第二屆第二次)	【註】	不適用。	不適用。

【註】該場會議僅報告案（114年度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無討論案。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提名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5、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資料及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人數不得少於3人，且至少1名董事參與督導。本委員會秉於董事會之授權，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擬訂與推動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相關策略。
- 監督並檢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其成效。
-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並審議公司永續報告書。
- 督導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落實情形。
- 辦理董事會交辦之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 (2)、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之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計5人，其中4人為獨立董事，本屆委員任期：114年8月13日至116年6月18日，最近年度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0次(A)，委員專業資格與經驗、出席情形及討論事項如下：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蕭敏志	請參閱第11頁附表一「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相關內容	0	0	NA	114.08.13 新任
委員	劉文龍		0	0	NA	114.08.13 新任
委員	楊雲驊		0	0	NA	114.08.13 新任
委員	陳威如		0	0	NA	114.08.13 新任

職稱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委員	陳彥君	<u>學歷：</u> 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中華民國會計師執照 <u>現職：</u> 君霖(股)公司董事長 炎洲(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薪委會委員 東友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審委會委員、永續委員會委員 <u>經歷：</u> 燦星網通(股)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投資策略長 燦坤實業(股)公司董事長、執行長、風控長、集團財務總經理 燦星國際旅行社(股)公司董事長 特力和樂(股)公司副董事長兼策略長 特力(股)公司集團財務長、業務及行銷發展中心副總經理	0	0	NA	114.08.13 新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永續發展委員會主要議案之會議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永續發展委員會成員建議或反對事項內容、永續發展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永續發展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註：實際出席率(%)係以其在職期間永續發展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 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摘要說明</p> <p>1、本公司以董事會為永續發展最高治理單位，於111年3月設置『治理暨永續發展室』(原稱『公司治理小組』，後於111年6月更名)，隸屬董事會，協助導入永續發展之國內外相關政策/法規/趨勢等推動目標及方向，包括環境保護(Environmental)、社會責任(Social)及公司治理(Governance)等永續事項。</p> <p>由各單位主管就公司營運相關永續發展之內、外部議題進行蒐集資料，進行風險鑑別與評估；定期檢視公司ESG及永續發展之議題，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之訂定、績效及達成進度。</p> <p>2、『治理暨永續發展室』設置四個功能小組，公司各部門依業務及職責加入各小組運作，各小組推動永續議題及主要職掌如下：</p> <p>(1) 環境保護：溫室氣體盤查、能源管理、氣候變遷影響、生態影響及供應鏈管理等。</p> <p>(2) 社會責任：人權與社區關係、利害關係人溝通、商業道德與法規遵循、及客戶隱私與權益及員工待遇與福祉/健康與安全/忠誠度、多元化及包容性等。</p> <p>(3) 公司治理：維護股東權益與平等對待股東、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推動永續發展等。</p> <p>(4) 資通安全：資通風控、數據治理、企業e化、AI應用等。</p> <p>3、『治理暨永續發展室』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報告企業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內容包括：</p> <p>(1) 依照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p> <p>(2) 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p> <p>(3) 永續經營事項之落實執行情形。</p> <p>董事會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督導公司擬擬永續策略與檢視具體行動，並在需要時敦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最近一次於114年5月14日董事會報告在案。</p> <p>4、本公司董事會於114年8月13日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會主要職權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訂與推動公司永續發展政策、年度計畫及相關策略。 • 監督並檢視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其成效。 • 督導永續資訊揭露，並審議公司永續報告書。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督導公司永續發展守則之落實情形。 • 辦理董事會交辦之其他永續發展相關事項。 <p>本屆委員會成員計5人，其中4人為獨立董事、1人為專家，成員皆具備企業永續專業知識與能力。</p> <p>1、本公司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4年1月至114年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表現。風險評估邊界以本公司之整體營運活動。</p> <p>2. 本公司秉持「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止於至善」之創立宗旨，對每項產品及服務做把關。秉持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納入企業社會責任，重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注重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及重大性原則，為公司管理方針、營運活動與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以達永續經營之目標。</p> <p>3. 依據重大性原則進行分析與評估，判斷具重大性之ESG議題，訂定風險辨識、衡量評估、監督及管控之風險管理政策及採取具體之行動方案，以降低相關風險之影響。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02 459 1327 1563"> <thead> <tr> <th>重大議題</th> <th>風險評估項目</th> <th>管理政策或策略</th> </tr> </thead> <tbody> <tr> <td>環境</td> <td>氣候風險</td> <td> <p>1、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以109年為基期年，開始自主盤查並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台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設定「2030年減碳目標」減碳排放量30%，截至113年為止已減排29.01%。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適用第三階段（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查證），將以金管會規定盤查時程，設定減量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5%為量化管理目標，114年度目標已達成。</p> <p>2、氣候風險執行：因全球氣候升溫導致自然災害之實體風險（如水災、旱災），以及政府法規與國際倡議要求之轉型風險（如台灣電價調升及再生能源使用導致成本上升），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辨識，以及氣候變遷相關之因應作為，包含治理、策略、氣候風險與機會分析、氣候情境分析、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並在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公開揭露。</p> </td> </tr> </tbody> </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風險	<p>1、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以109年為基期年，開始自主盤查並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台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設定「2030年減碳目標」減碳排放量30%，截至113年為止已減排29.01%。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適用第三階段（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查證），將以金管會規定盤查時程，設定減量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5%為量化管理目標，114年度目標已達成。</p> <p>2、氣候風險執行：因全球氣候升溫導致自然災害之實體風險（如水災、旱災），以及政府法規與國際倡議要求之轉型風險（如台灣電價調升及再生能源使用導致成本上升），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辨識，以及氣候變遷相關之因應作為，包含治理、策略、氣候風險與機會分析、氣候情境分析、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並在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公開揭露。</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p>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管理政策或策略						
環境	氣候風險	<p>1、溫室氣體盤查：本公司以109年為基期年，開始自主盤查並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台灣「2050淨零排放」路徑，設定「2030年減碳目標」減碳排放量30%，截至113年為止已減排29.01%。按「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適用第三階段（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查證），將以金管會規定盤查時程，設定減量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5%為量化管理目標，114年度目標已達成。</p> <p>2、氣候風險執行：因全球氣候升溫導致自然災害之實體風險（如水災、旱災），以及政府法規與國際倡議要求之轉型風險（如台灣電價調升及再生能源使用導致成本上升），依據「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辨識，以及氣候變遷相關之因應作為，包含治理、策略、氣候風險與機會分析、氣候情境分析、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並在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公開揭露。</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能源盤查：用電以向台電購買電力為主，114年度用電量752,474度，較113年的539,868度增加39.38%；用水以向台水購買自來水為主，114年度用水量3,676公噸，較113年的3,280公噸增加12.07%。以上增加主要係母公司營收增加3.88%、新增3家門市及114年度起盤查範圍異動所致。</p> <p>2、節能投資：持續門市改裝節能空調設備投資，114年為9,211仟元與113年為7,444仟元。</p> <p>3、節能減碳政策：針對節能、省水、省電等議題進行設備汰換方針，門市裝修已逐步採用節能LED燈具、變頻式空調設備、使用綠建材與環保建材。114年度制定並揭露能源管理計畫及當年度執行情形。</p> <p>4、節能減碳宣導：114年（4/18、7/14、10/1）進行全員節能減碳、溫室氣體、碳足跡標籤、淨零綠生活等宣導。</p> <p>1、減少廢棄物：持續努力減少廢棄物對環境可能產生的影響，避免產品過度包裝，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能，將各類廢棄物進行分類與資源回收。</p> <p>2、新產品環保包裝：113年度新上市葉黃素產品「金潤明」禮盒設計除了具備產品擺放與展示效果，並符合「限制產品過度包裝」規範；產品外盒明確標示其包裝材質來源符合環保標準FSC（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全球最受認可的國際森林驗證標準之一，突顯品牌對於環境永續的重視。</p> <p>3、網購包材減量：112年7月環境部公告「網際網路購物包裝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規定，本公司自112年7月起包裝材質均符合規範，並經會計師確信；113年起鼓勵顧客到門市取貨，整體包裝減量28.6%，已達減量25%規定；114年整體包裝減量30.3%，已達減量30%規定。</p>	
		能源 風險	
		資源 與廢 棄物 管理 風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完善職業安全管理：為優化職業安全管理之工作職掌與計畫時程，於114年3月全面修訂職業安全管理文件共計21份，包括職業安政策、管理計畫、組織設計、規劃與實施等。114年持續進行每月職安宣導、新入職教育訓練以及相關演練和環境安檢。</p> <p>2、災害應變計畫：定期檢視因地震、颱風及豪大雨、停電及消防的緊急應變計畫，包括預防事項、發生時的應變措施與作業流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總公司：114年11月6日進行消防演練；職業安全衛生主管初訓1人（時數為42小時）及複訓1人（時數為6小時）；防火管理人員初訓2人（時數為12小時）。 ● 各門市：114年截至12月底自衛消防編組(緊急應變)教育訓練，上課人數136人，每堂4小時，訓練總時數為544小時。 <p>3、落實承攬管理：對合作診所/門市裝修等廠商，依照勞工安全、衛生、環保等法令規章訂定規範，列入在承攬合約中並隨時在工程進行中採不定時檢查廠商是否有依規定進行宣導及執行；114年1月3日舉辦供應商會議，進行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供應商ESG永續宣導。</p> <p>4、員工身心健康：114年6月至9月間辦理員工健康檢查、114年度員工旅遊補助、每月舉辦慶生會等。</p>	
		<p>職安 風險</p>	
		<p>社會</p>	
		<p>勞資 風險</p>	
		<p>1、勞資溝通管道：114年每季(3/26、6/27、9/25、12/19)勞資會議，建立溝通管道與員工申訴機制，以促進勞資和諧關係。</p> <p>2、職場友善保護：強化個人資料之彙集、處理及利用管理措施，持續完善面化之規範並尊重員工(當事人)之權益。</p> <p>3、選育留用制度：強化人員招聘多元管道與平等、教育訓練之規劃與執行、公平適當的績效評核與晉升制度。</p> <p>4、勞動法規遵循：確保人力資源之管理程序及相關行政作業符合法令規定。</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經營報告：經營團隊於各次董事會前，依其經營策略與營運概況進行報告、溝通與討論。</p> <p>2、董事會督導：董事會成員依其專業或專長之領域，就經營團隊報告內容提出建議，若目標及策略有涉及營運重大風險的可能項目，董事會將列為優先正視之事項。</p> <p>3、子公司營運策略：113年起中國大陸政策上執行醫保制度改革，醫保基金緊縮影響白內障給付金額；114年因美國關稅2.0政策及中國大陸內需市場持續內捲，以致消費力道不振。因應措施：</p> <p>因應措施：</p> <p>(1) 114年已完成將自營之臨平眼科醫院結束營業，與蕭山醫院終止眼科門診部之合作，並已逆轉虧損趨近損益兩平。</p> <p>(2) 持續將具有營業規模之自營診所及合作醫院，轉型主營為自費醫療項目，降低白內障醫保給付風險。</p> <p>各單位透過經營會議來管理年度營運計畫及目標達成情形。</p> <p>1、顧客關係：針對產品、服務、個資保護等攸關消費者權益的事項，建立標準作業流程與客訴管道，並進行客服訓練。</p> <p>2、產品安全：建置「產品安全監控」體系，針對產品的開發、評估、考核與品質管理，制定內部規範並遵守外部法規，以提升產品與服務之安全與品質。</p> <p>3、供應鏈管理：審慎評估並積極開發新料源，強化策略性供應鏈夥伴關係；建立安全庫存與效期管控，彈性應變市場需求；藉由商情蒐集或市調，掌握市況以提前因應。</p> <p>4、科技趨勢：掌握客戶、終端應用需求，產品應用與設備提升等技術發展，以因應外在環境快速變化；掌握同業、市場、產業與客戶之變化與動態，以為因應並作為服務、技術與產品發展方向參考。</p>	
		<p>策略 風險</p>	
		<p>營運 風險</p>	
		<p>公司 治理</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利率風險：監控利率市場變化，掌握資金需求狀況，維持良好銀行關係，爭取最佳融資及存款利率。</p> <p>2、匯率風險：主係國外長期投資部位之外幣換算調整數；營業產生之應收付款項，目前以在地市場交易與透過代理商採購之新台幣收付為主，直接進出口及外銷之情況較少，故匯率風險的影響較小。</p> <p>3、信用風險：收款對象以品牌授權合作診所（每月應收報表監控）、直營眼鏡門市顧客（每日現金/信用卡報表監控）。</p> <p>4、財務變動：定期財務報表監控財務結構、償債能力、經營能力、獲利能力、現金流量等。</p> <p>1、資安防護機制：114年8月通過轉版ISO/IEC 27001:2022資安防護認證，並針對主機/網路/應用程式式進行弱點風險評估與改善；建置檔案加密機制，規劃安全雲端服務以降低機敏資料外洩的風險；定期檢視對外服務系統弱點以及執行滲透測試、網路風險檢測工具，及時改善以確保對外服務系統安全；定期進行災害備援演練，強化資料安全備份機制，建立事件反應能力，以確保公司營運持續能力。</p> <p>2、資訊安全政策：制修訂「資訊安全政策」暨相關執行程序等規範共20餘項，並於公司文件管理系統公告以資遵守。制修訂「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規範」保護及管理個資，並由資訊、人資負責相關防護措施，法務部門亦推行營業秘密維護，確保保密義務之落實。114年度《營業秘密法》新人訓練92人次。</p> <p>3、資安風險意識：透過宣導與教育，提昇員工資安風險意識。截至114年度《資訊安全宣導》409人次、《資訊安全課程》319人次、《社交工程演練》119人次。</p>	
		<p>財務 風險</p>	
		<p>資安 風險</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1、誠信經營落實：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定期宣導誠信經營之價值觀與企業文化，引導公司同仁之行為符合道德標準，進而避免涉及違法行為。</p> <p>2、內控內稽運作：內控流程掌握公司交易、專案、風險或爭議案件，並藉由內部稽核適時發現與追蹤改善。</p> <p>3、法務功能專職：法令遵循、糾紛爭訟、投資及併購、智慧財產權管理等事項，提供法律諮詢及處理建議。</p> <p>4、合約印信智財：透過合約系統管理公司各類型契約之簽訂狀況及控管相關風險；並透過印章管理系統就公司印信之製發、使用、廢止等事項進行監督管理，以降低公司整體法律風險；制定「智慧財產權管理辦法」與定期盤點智財與確認有效性，截至114年12月底商標權142件、專利權16件。</p>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	<p>環境管理制度：本公司依循環環境部訂定之環保法規（如空氣汙染防治法、水汙染防治法、廢棄物清理法及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法等）已建立「環境管理制度」及制定相關環安衛管理辦法，並由總公司向各門市暨營運據點推動環境管理活動之執行，以期符合「保護自然資源」、「保護自然資源」、「降低有害物質風險」之目標。本公司網站已揭露環境管理目的、適用範圍、規章辦法與114年度執行情形，相關內容請參閱【環境管理制度】專區。（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6）</p> <p>溫室氣體管控：按金管會111年3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應於第三階段適用溫室氣體盤查（即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查證）。本公司已於111年6月23日與112年3月27日提報董事會「母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與「合併報表子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並將持續按季提報管控執行進度。</p>	<p>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p>節能減碳政策：本公司無製造及生產行為，亦不是能源密集及主要耗能產業，非屬行政院環境部管制應申報登錄溫室氣體排放量之排放源，因此受《氣候變遷因應法》等相關法規規範之風險較低。惟氣候變遷成為全球挑戰，減緩氣候變遷的衝擊更是刻不容緩。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相關法規變動，積極辦理溫室氣體盤查、排放量管控、落實節能減碳政策，以善盡企業在環境保護的責任與義務。</p> <p>(二)本公司已對節能、省水、省電等議題進行設備汰換方針，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能，管理產出之各類廢棄物與資源回收物，並持續改善，以降低對環境之衝擊。</p> <p>1、節能投資：陸續改善所有門市所使用的燈具及冷氣，採用節能的LED燈具及變頻式空調設備。最近兩年年度投資節能設備金額為114年為9,211仟元與113年為7,444仟元。</p> <p>2、減碳宣導：門市裝修已逐步使用綠建材或環保建材；114年度(4/18、7/14、10/1)持續節能減碳宣導，並積極教育同仁全員參與節能行動，養成對環境更友善之行為，使用室內空調之溫度標準、辦公室中午休時間關燈，下班後隨手關燈及冷氣...等，以達節能減碳目的。</p> <p>3、ESG採購：本公司推廣「ESG永續採購」，以ESG實踐之供應商與綠色標章產品(環保標章、節能標章、省水標章、碳足跡標籤等)為優先採購。</p> <p>4、能源管理計畫：本公司致力推動節能減碳，持續各眼鏡門市與品牌授權合作診所，推動「自主管理用電、減少用電量、合理用電」等三大節能方案，制定能源效率提升計畫，打造低碳排的場所。114年度「能源管理計畫」之目標與執行情形，相關內容請參閱本公司網站【能源管理計畫】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7)</p> <p>5、統計近年度用電量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總公司</th> <th>門市</th> <th>合計(電度)</th> <th>年減率%</th> </tr> </thead> <tbody> <tr> <td>109</td> <td>158,026</td> <td>630,277</td> <td>788,303</td> <td>基期年</td> </tr> <tr> <td>110</td> <td>109,596</td> <td>587,528</td> <td>697,124</td> <td>-11.57%</td> </tr> <tr> <td>111</td> <td>97,687</td> <td>549,364</td> <td>647,051</td> <td>-7.18%</td> </tr> <tr> <td>112</td> <td>101,730</td> <td>431,976</td> <td>533,706</td> <td>-17.52%</td> </tr> <tr> <td>113</td> <td>90,527</td> <td>449,341</td> <td>539,868</td> <td>+1.15%</td> </tr> <tr> <td>114</td> <td>149,644</td> <td>602,830</td> <td>752,474</td> <td>+39.38%</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1.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 2.總公司包括南港辦公室、汐止倉庫、中壢倉庫、北區磨片中心、電商中心。</p>	年度	總公司	門市	合計(電度)	年減率%	109	158,026	630,277	788,303	基期年	110	109,596	587,528	697,124	-11.57%	111	97,687	549,364	647,051	-7.18%	112	101,730	431,976	533,706	-17.52%	113	90,527	449,341	539,868	+1.15%	114	149,644	602,830	752,474	+39.38%	符合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年度	總公司	門市	合計(電度)	年減率%																																		
109	158,026	630,277	788,303	基期年																																		
110	109,596	587,528	697,124	-11.57%																																		
111	97,687	549,364	647,051	-7.18%																																		
112	101,730	431,976	533,706	-17.52%																																		
113	90,527	449,341	539,868	+1.15%																																		
114	149,644	602,830	752,474	+39.38%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	<p>摘要說明</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指定「治理暨永續發展室」為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由「永續發展委員會」督導，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遷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氣候相關財務揭露TCFD」架構，並向董事會報告對公司營運及財務的影響，並提出因應對策及方案，在公司官網及永續報告書公開揭露。</p> <p>1、採用金融穩定委員會 (Financial Stability Board, FSB) 發布的氣候相關財務揭露建議書 (Task Force on Climate-related Financial Disclosures, TCFD) 架構，揭露治理、策略、風險管理指標和目標四項核心要素、氣候管理關鍵成果與發展目標。</p> <p>2、產出TCFD重大性矩陣，分析短、中、長期各時程可能發生的實體與轉型風險，以及相關的氣候機會共計9項。公司以進一步擬定減緩及調適措施，強化企業的氣候韌性。</p> <p>3、依分析風險類別、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辨識，擬定行動方案，例如：能源短缺、產品成本增加等風險因應措施，因極端氣候下高溫與強光帶來健康產品與服務等新需求商機之掌握等。</p> <p>相關內容請參閱永續報告書與公司網站之【TCFD氣候揭露】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09)</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之規定。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p>(四) 本公司積極因應全球氣候變遷議題，重視能源管理，響應政府推動環保、節能政策，實施節能減碳措施，期能做到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控制並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相關管理政策已於永續報告書揭露。</p> <p>統計資料涵蓋範圍為總公司 (包括南港辦公室、汐止倉庫、中壢倉庫、北區磨片中心、電商中心等) 及各門市所有營業據點。</p> <p>1、溫室氣體排放：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主管理與自願揭露，以利瞭解現況趨勢並提早因應，尚未經外部第三方驗證。</p> <p>最近年度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th> <th>110</th> <th>111</th> <th>112</th> <th>113</th> <th>114</th> </tr> </thead> <tbody> <tr> <td>範疇一 (直接排放)</td> <td>63.73</td> <td>67.37</td> <td>78.86</td> <td>76.49</td> <td>70.27</td> <td>239.73</td> </tr> <tr> <td>範疇二 (間接排放)</td> <td>395.73</td> <td>354.84</td> <td>320.29</td> <td>263.65</td> <td>255.90</td> <td>356.67</td> </tr> <tr> <td>合計 (公噸/CO₂e)</td> <td>459.46</td> <td>422.21</td> <td>399.15</td> <td>340.14</td> <td>326.17</td> <td>596.40</td> </tr> <tr> <td>排放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td> <td>0.2828</td> <td>0.2144</td> <td>0.1497</td> <td>0.1050</td> <td>0.0928</td> <td>0.1634</td> </tr> <tr> <td>排放密集度 (目標年減5%)</td> <td>—</td> <td>0.2686</td> <td>0.2552</td> <td>0.2425</td> <td>0.2303</td> <td>0.2188</td> </tr> <tr> <td>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td> <td>基準年</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p>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範疇一 (直接排放)	63.73	67.37	78.86	76.49	70.27	239.73	範疇二 (間接排放)	395.73	354.84	320.29	263.65	255.90	356.67	合計 (公噸/CO ₂ e)	459.46	422.21	399.15	340.14	326.17	596.40	排放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0.2828	0.2144	0.1497	0.1050	0.0928	0.1634	排放密集度 (目標年減5%)	—	0.2686	0.2552	0.2425	0.2303	0.2188	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之規定。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範疇一 (直接排放)	63.73	67.37	78.86	76.49	70.27	239.73																																														
範疇二 (間接排放)	395.73	354.84	320.29	263.65	255.90	356.67																																														
合計 (公噸/CO ₂ e)	459.46	422.21	399.15	340.14	326.17	596.40																																														
排放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0.2828	0.2144	0.1497	0.1050	0.0928	0.1634																																														
排放密集度 (目標年減5%)	—	0.2686	0.2552	0.2425	0.2303	0.2188																																														
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本公司以109年為基準年，並以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5%為量化管理目標，因應氣候變遷或溫室氣體管理之政策：</p> <p>(1)、推動並落實節能減碳措施，並對員工、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傳達政策。</p> <p>(2)、加強宣導，鼓勵所有員工養成節約能源、資源的習慣。</p> <p>(3)、適時關閉無人區域照明設備，午休時間辦公區關燈節電。</p> <p>(4)、建立電子化表單系統，減少紙張使用量。</p> <p>(5)、推行公務車共乘，降低車輛出勤次數，減少耗油。</p> <p>(6)、建立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定期盤查、管控排放。</p> <p>(7)、門市空調系統汰舊換新，60%空調設備更換為能效1級產品。</p> <p>(8)、制定「環境管理制度」與「能源管理計畫」，並揭露當年度實施情形。</p> <p>2、水資源管理：本公司非屬製造業，並無生產製程或實驗室的汙水排放，總公司（包括南港辦公室、汐止倉庫、中壢倉庫、北區磨片中心、電商中心等）與各門市的水量相對少，對水資源亦無重大生態影響。惟環境保護及永續發展是本公司的責任與承諾，仍積極宣導同仁節約用水政策。</p> <p>本公司以109年為基準年，並以用水密集度年減5%為量化管理目標，最近年度用水量統計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869 459 1045 1444">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th> <th>110</th> <th>111</th> <th>112</th> <th>113</th> <th>114</th> </tr> </thead> <tbody> <tr> <td>總用水量（公噸）</td> <td>4,755.33</td> <td>3,526.67</td> <td>4,704.92</td> <td>3,074.62</td> <td>3,279.86</td> <td>3,675.82</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百萬營業額）</td> <td>2.9268</td> <td>1.7905</td> <td>1.7649</td> <td>0.9488</td> <td>0.9335</td> <td>1.0072</td> </tr> <tr> <td>用水密集度（目標年減5%）</td> <td>—</td> <td>2.7805</td> <td>2.6414</td> <td>2.5094</td> <td>2.3839</td> <td>2.2647</td> </tr> <tr> <td>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td> <td>基準年</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d>達成</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p> <p>3、廢棄物管理：本公司持續努力減少廢棄物對環境可能產生的影響，避免產品過度包裝，共同落實對環境友善的責任。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能，將各類廢棄物進行分類與資源回收。</p> <p>(1) 節約用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提倡網路交易平台、電子支付等便利及無紙化之服務。 ◆ 導入企業文件表單及流程電子化，降低紙張及碳粉使用。 ◆ 採用 70P 影印紙、宣導雙面列印、設立廢紙回收箱。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總用水量（公噸）	4,755.33	3,526.67	4,704.92	3,074.62	3,279.86	3,675.82	用水密集度（百萬營業額）	2.9268	1.7905	1.7649	0.9488	0.9335	1.0072	用水密集度（目標年減5%）	—	2.7805	2.6414	2.5094	2.3839	2.2647	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總用水量（公噸）	4,755.33	3,526.67	4,704.92	3,074.62	3,279.86	3,675.82																																
用水密集度（百萬營業額）	2.9268	1.7905	1.7649	0.9488	0.9335	1.0072																																
用水密集度（目標年減5%）	—	2.7805	2.6414	2.5094	2.3839	2.2647																																
年減5%之目標是否達成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2) 網購包裝減量：因應112年7月環境部公告「網際網路購物包裝限制使用對象及實施方式」規定，本公司自112年7月起，針對電商訂單之包裝材料與包裝方式進行清查，包裝材質均符合規範，並經會計師確信；113年起鼓勵顧客到門市取貨，整體包裝減量28.6%，已達減量25%規定；114年整體包裝減量30.3%，已達減量30%規定。</p> <p>(3) 新產品環保包裝：113年度新上市葉黃素產品「金潤明」禮盒設計除了具備產品擺放與展示效果，並符合「限制產品過度包裝」規範；產品外盒明確標示其包裝材質來源符合環保標準FSC (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全球最受認可的國際森林驗證標準之一，突顯品牌對於環境永續的重視。</p> <p>(4) 廢棄物統計：總公司與各門市一般廢棄物由大樓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無法有效計算，故無法提供廢棄物總重量。</p> <p>商品報廢之廢棄物：本公司非屬製造業，無須區分有害廢棄物及非有害廢棄物之總重量。</p> <p>本公司最近年度商品報廢之廢棄物總重量統計數據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109</th> <th>110</th> <th>111</th> <th>112</th> <th>113</th> <th>114</th> </tr> </thead> <tbody> <tr> <td>廢棄物總重量 (公斤)</td> <td>20</td> <td>50</td> <td>180</td> <td>170</td> <td>30</td> <td>100</td> </tr> <tr> <td>廢棄物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td> <td>0.0123</td> <td>0.0254</td> <td>0.0675</td> <td>0.0525</td> <td>0.0085</td> <td>0.0274</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p>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廢棄物總重量 (公斤)	20	50	180	170	30	100	廢棄物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0.0123	0.0254	0.0675	0.0525	0.0085	0.0274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廢棄物總重量 (公斤)	20	50	180	170	30	100																		
廢棄物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0.0123	0.0254	0.0675	0.0525	0.0085	0.0274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p>(一) 本公司遵守相關企業經營與勞動法規，包含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與性別工作平等法等規定，並依法訂定「工作規則」等相關管理政策與程序，定期辦理勞資會議、提倡性別平等、禁止性騷擾、保護員工隱私權、建立溝通反饋與申訴管道等，以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p> <p>本公司保障所有員工在執行職務過程中，免於遭受身體或精神不法侵害，絕不容忍任何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或其他往來對象對本公司員工有職場暴力之行為。</p> <p>本公司為預防員工因執行職務，於勞動場所遭受主管、同事、服務對象或其他第三方之不法侵害，已制定「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114年度每季(2/5、5/5、8/5、11/5)進行「禁止工作場所職場暴力聲明」宣導433人次，辦理「職場性騷擾與其他不法侵害防治」教育訓練342人次，及執行「職場不法侵害行為自主檢核表」。</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此外，為盡企業社會責任，保障員工、客戶及利害關係人之基本人權，遵循《聯合國國際勞工組織》、《聯合國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聯合國全球盟約》與《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等國際人權公約所揭櫫之原則，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人權，並恪守營運所在地之勞動法規，制定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多包容性與平等機會 • 禁止強迫勞動與雇用童工 • 提供公平合理的新員工工作條件 • 提供安全、衛生與健康的工作環境 • 尊重員工集會結社自由 <p>本公司落實職場多元化與平等，選育留用員工，未限制性別、宗教、種族或政治立場，透過公開招募的方式，用人唯才。</p> <p>114年度女性全體員工占比為54%，合併子公司為63%；女性管理職占比，本公司為49%，合併子公司為57%；顯示性別無顯著差異。</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公司別</th> <th colspan="3">本公司</th> <th colspan="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th> </tr> <tr> <th>女性</th> <th>男性</th> <th>合計</th> <th>女性占比</th> <th>女性</th> <th>男性</th> <th>合計</th> <th>女性占比</th> </tr> </thead> <tbody> <tr> <td>性別</td> <td>39</td> <td>41</td> <td>80</td> <td>49%</td> <td>73</td> <td>56</td> <td>129</td> <td>57%</td> </tr> <tr> <td>管理職</td> <td>161</td> <td>129</td> <td>290</td> <td>56%</td> <td>304</td> <td>163</td> <td>467</td> <td>65%</td> </tr> <tr> <td>非管理職</td> <td>200</td> <td>170</td> <td>370</td> <td>54%</td> <td>377</td> <td>219</td> <td>596</td> <td>63%</td> </tr> <tr> <td>合計</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女性占比 = 女性人數 / 合計人數</p> <p>此外，在身心障礙人士定額進用的施行，截至114年12月底進用名額為4位（其中含重度身心障礙者2人），我們將持續釋出工作機會進用身心障礙者，使其得以發揮所長、融入社會，並喚起一般社會大眾及企業雇主對其工作能力的肯定。</p> <p>114年度女性管理職平均月薪較全體平均月薪差距，本公司為4.57%，合併子公司為7.00%；女性非管理職平均月薪較全體平均月薪差異比，本公司為4.54%，合併子公司為7.86%；顯示在管理職與非管理職平均月薪，性別無顯著差異。</p>	公司別	本公司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占比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占比	性別	39	41	80	49%	73	56	129	57%	管理職	161	129	290	56%	304	163	467	65%	非管理職	200	170	370	54%	377	219	596	63%	合計									
公司別	本公司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占比	女性	男性	合計	女性占比																																														
性別	39	41	80	49%	73	56	129	57%																																														
管理職	161	129	290	56%	304	163	467	65%																																														
非管理職	200	170	370	54%	377	219	596	63%																																														
合計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公司別</th> <th colspan="3">本公司</th> <th colspan="3">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th> </tr> <tr> <th>女性</th> <th>男性</th> <th>全體</th> <th>差距(%)</th> <th>女性</th> <th>男性</th> <th>全體</th> <th>差距(%)</th> </tr> </thead> <tbody> <tr> <td>性別</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平均月薪</td> <td>110,702</td> <td>121,057</td> <td>116,009</td> <td>4.57%</td> <td>96,881</td> <td>113,689</td> <td>104,177</td> <td>7.00%</td> </tr> <tr> <td>(NTD) 非管理職</td> <td>62,681</td> <td>69,375</td> <td>65,659</td> <td>4.54%</td> <td>49,706</td> <td>61,859</td> <td>53,948</td> <td>7.86%</td> </tr> </tbody> </table> <p>備註：差距(%) = (全體平均月薪 - 女性平均月薪) / 全體平均月薪</p>	公司別	本公司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女性	男性	全體	差距(%)	女性	男性	全體	差距(%)	性別									平均月薪	110,702	121,057	116,009	4.57%	96,881	113,689	104,177	7.00%	(NTD) 非管理職	62,681	69,375	65,659	4.54%	49,706	61,859	53,948	7.86%										
公司別	本公司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																																																		
	女性	男性	全體	差距(%)	女性	男性	全體	差距(%)																																														
性別																																																						
平均月薪	110,702	121,057	116,009	4.57%	96,881	113,689	104,177	7.00%																																														
(NTD) 非管理職	62,681	69,375	65,659	4.54%	49,706	61,859	53,948	7.86%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p>此外,本公司致力落實平等的友善職場,以台灣地區本公司非管理職為例,114年度平均月薪為基本工資的2.3倍(114年台灣基本工資月薪28,590元),其中男性為2.4倍,女性為2.2倍,且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國籍等因素有所差異。</p> <p>(二)1、員工薪酬結構、經營績效反映員工薪酬政策之實施情形 公司依產業特性、市場行情、未來發展做薪酬制度訂定的參考,並依照公司營運目標達成情況及部門、員工績效考核成果等提供適當的獎勵,激勵同仁與公司共同創造營運績效及長期價值,並以實踐我們的創立宗旨、願景使命與永續經營。 (1)設有薪資報酬委員會:主責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符合職等職位歸級薪資標準。職位薪、證照加給、職位晉升,不因性別、年齡、種族、國籍等因素有所差異。 (2)績效考評:每年執行兩次績效考評,考核結果作為晉升、調薪、核發獎金及報酬發放之依據。 (3)獎金發放:月或季營業獎金、年終獎金、員工酬勞分配及專案獎勵獎金等。最近三年之年終獎金總額,介於當年度稅前損益的3%~7%,並按考核標準發放。 2、員工酬金政策 (1)公司章程: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並於前述員工酬勞中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作為基層員工之酬勞分派。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予彌補。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且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分派比率)之分派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並報告股東。 (2) 基層員工薪酬政策及實際分派情形: • 年終獎金:本公司發放年終獎金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115年1月發放之114年終獎金總額,基層員工金額占比61%。 • 員工酬勞:本公司已於115年3月5日董事會決議114年度員工酬勞案,115年6月實際發放之員工酬勞總額,約為當年度獲利狀況之3%,其中約30%分派酬勞予基層員工。</p> <p>本公司已訂定及實施合理之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請詳第119頁之說明。</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摘要說明</p> <p>(四)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作業程序」與「教育訓練作業辦法」，為企業永續發展目標，充實員工知識技能，針對各職類同仁辦理與派訓專業及管理能力課程。</p> <p>1、培訓計畫之面向、範圍及內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進人員：使其瞭解公司歷史沿革、組織概要、規章制度與未來展望，建立新進同仁對組織之正確認識與歸屬感。 • 在職人員：公司經營理念、政策及各單位之訓練需求與發展目標，依據各職務之工作職掌與專業領域擬定在職訓練計畫。訓練範圍包括內部訓練、委外訓練及廠商培訓，訓練方式包含線上學習、實體課程、派外訓練、工作中OJT。 • 管理階層：依公司經營發展策略及企業永續思維，針對公司主管及專業經理人提供專業、法規及管理相關培訓，以增進主管專業與領導管理知能。 <p>☆ 五年成長策略營：114年1月22日舉行，各處部級主管bottom up報告經營目標及策略方向，董事長、總經理等進行top down指導；出席人員包括董事長、技術長、總經理、處部課級主管，共39人。</p> <p>☆ 2025 ESG起始會議：114年12月22日舉行，訓練課程內容包括永續發展趨勢、永續報告書揭露架構、重大主題評估及ESG評鑑指標等；出席人員包括總經理、處級主管、各部經理、課長、專員等，共35人。</p> <p>2、視光師專業職能分級培訓：</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依「訓練藍圖2.0」，針對視光師進行專業職能分級設置及培訓規劃，並依規劃持續開發專業課程，以提供視光師符合實務需求且具系統性的在職專業訓練。 • 證照補助費用：114年度補助驗光師/生執業公會之入會費與常年會費，共計補助154人，總金額510仟元。 <p>3、通識課程：依據公司資安規範，針對全體人員進行資訊安全、個資管理、營業秘密法等相關教育訓練，期能藉此強化同仁資安風險意識，確保資訊安全。</p> <p>4、當年度投入培訓計畫之量化資源：114年度訓練費為1,656仟元，總訓練時數為8,186小時。</p> <p>(五)本公司訂定《消費者權益保護政策》，以落實對於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與標示管理，以及消費者申訴處理等事項之制度化管理與保障。</p> <p>1、產品安全監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建置「產品安全監控」體系，針對產品的開發、評估、考核與品質管理，制定「廠商管理作業辦法」、「商品請採檢驗作業辦法」、「藥耗不良反應通報作業辦法」、「召回機制及處理作業辦法」等規範，以提升產品與服務之安全與品質。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標準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程序?	✓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績守則之規定。

推動項目	是	否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執行情形</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定期維護西藥、醫療器材之優良運銷商執照GDP (Good Distribution Practice)，嚴謹的品質管理精神，將品質管理涵蓋整個藥品與醫療器材的生命週期，以確保產品儲存與運送過程中，品質及包裝完整性得以維持。 銷售商品聚焦於眼科用藥耗與光學產品，主要銷售對象為合作診所與光學門市顧客。採購與銷售之商品品名、外盒、仿單、標籤之標示均遵循「藥品查驗登記審查準則」之規範，設有專責單位蒐集與分析國內外醫材藥品法規，並執行醫材藥品販賣許可證之申請、變更登記、延展作業及產品品質檢驗認證程序。 <p>2、行銷與顧客關係</p> <p>制定「媒體採購作業辦法」以宣傳本公司產品訊息，維護公司形象等資訊，行銷廣告均遵循「藥事法」、「醫療法」與「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等相關規範。業務同仁在推廣商品之前，均接受過充分訓練，以期能為合作診所與視光顧客，提供更多專業資訊及維持良好互動關係。</p> <p>3、申訴管道及申訴程序</p> <p>制定「客服處理作業辦法」以有效處理顧客諮詢服務與申訴處理。於公司網站建置客服專線及聯絡信箱，以提供消費者洽詢或申訴管道與流程，所有案件均已妥善處理並建檔保存。設立0800免付費專線電話以直接回覆一般民眾詢問，並確實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相關規定，以保護雙方權益。相關內容請參閱公司網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專區。(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5)</p> <p>4、個人資料保護政策與實施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個人資料保護政策：本公司重視「客戶隱私權保護」，遵循《個人資料保護法》，建立《隱私權保護政策》，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規範」與「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及業務終止後個人資料處理方法」，提供顧客隱私權的聯絡管道及供顧客作查詢、閱覽、更正、停止蒐集或要求刪除的申請。嚴謹的個人資料隱私安全管理與防護措施，並建構治理制度，落實資料存取權限管控及資料擁有者之覆核機制，確保資料的存取與共享受到妥善治理與保護，以及資料的可用性、完整性及保密性。適用範圍涵蓋總公司、營運據點、客戶及供應商。 個人資料保護實施情形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嚴守顧客合約內容與保密承諾，與顧客相關並具商業機密的訊息、文件及資料，均上傳至內部系統進行嚴格管控，必須使用帳號密碼登入系統，並透過線上方可瀏覽文件。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勞動人權、職業安全衛生或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摘要說明</p> <p>◇ 將「個人資料保護法」、「營業秘密法」與「資訊安全宣導」教育訓練課程納入新進人員到職訓練，截至114年12月31日止，完成訓練「個人資料保護法」103人次、「營業秘密法」92人次、「資訊安全宣導」91人次。</p> <p>◇ 設置管理人員負責規劃、訂定、修正與執行個人資料安全維護及業務終止後資料處理相關事宜，每年編列約新台幣 20 萬元作為執行預算。</p> <p>客戶隱私權保護政策規範、客服專線、通報信箱與當年度實施情形，請參閱公司網站之【個人資料保護】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4)</p> <p>(六)本公司訂有「廠商管理作業辦法」，針對供應商的開發、評估、考核與品質管理建立相關規範，以確保合格供應商長期穩定的供貨品質，並協助產品品質之持續改善。另訂有「供應商永續發展管理要點」，基於推動環境保護、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落實供應鏈永續管理，提供權責單位在執行採購業務時，有關供應商永續發展管理之參考。</p> <p>114年度供應商永續實施情形： (1) 國際供應鏈 本公司整合採購資源，以策略性合作取得最具競爭力之供應鏈價值。全球供應鏈間皆具相當知名度且大多已為該國上市公司，無論於產品、財務績效、公司治理或企業永續等面向須達到ESG要求，以符合當地政府對於公開發行公司之規範。 本公司定期與國際供應商召開採購會議，與相關業務單位共同鑑別產品交期、品質管理或供應鏈中斷等相關風險；另有不定期舉辦訓練及論壇，透過不同形式的溝通，在永續經營上攜手並進。 (2) 在地化供應 本公司持有多元化與在地化供應，藉由與國內供應商的長期策略夥伴關係，深化影響力來攜手構築綠色供應鏈，重視環境友善、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各營業據點的展店及開發方面，我們側重裝潢工程協力的職業安全、每年舉辦「供應商大會」(最近兩次為115年1月16日與114年1月3日)，宣導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規則、施工防護、個人護具等；此外，依照勞工安全、環保等法令規章訂定規範，列入在承攬合約中並隨時在工程進行中採不定時檢查廠商是否有依規定進行宣導及執行。如供應商涉及違反社會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p>	<p>符合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p>(3) 永續供應鏈宣導 本公司為推廣供應商提升經濟面、社會面與環境面的績效，建立永續供應鏈能力，備有「供應商永續聲明書」，將環保、安全、衛生、人權、道德規範及政府頒布的相關社會責任等議題明文列示，向國內供應商宣導遵循相關規範，一同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由於本公司前十大進貨占八成以上，分別就「視光商品」、「藥品耗材」、「儀器設備」、「裝潢工程」等四類的前二十大供應商進行鼓勵宣導。截至114年12月底，已完成80家國內外供應商之宣導，宣導率（宣導廠商進貨金額占總進貨金額）已達97.3%。未來將逐步將該聲明書宣導擴及子公司採購單位所負責之國內外供應商，以完備供應商的管理。</p> <p>(4) ESG永續供應商採購 本公司主動落實「ESG採購」概念，採購單位在進行採購決策時，優先以實施ESG成效之供應商為採購策略夥伴，在品質無虞及價格合理之前提下，盡可能採購經綠色標章認證之環保材質、綠色節能規格納入採購選項，更鼓勵供應商除了環境保護，也同時在社會共融、公司治理之ESG實踐上做出貢獻，得以永續發展的供應鏈。近年ESG永續供應商採購金額占進貨淨額比例皆為80%以上（111年為81%、112年為82%、113年為84%、114年為81%），顯示ESG永續供應鏈之績效。</p>	
五、公司是否參閱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p>本公司依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布之GRI準則、永續會計準則SASB標準、TCFD氣候變遷財務資訊揭露指引及「上市上櫃公司編製與申報永續報告書作業辦法」，編製永續報告書並申報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公告，於114年8月14日上傳中文版、於114年10月22日上傳英文版。</p> <p>本公司永續報告書所揭露之內容依循AA1000保證標準v3 Type 1，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格瑞國際驗證（Great Certification）出具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p>本公司以「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止於至善」為創立宗旨，致力於讓民眾「看得清楚、看得舒適、看見未來」的經營理念，建構大學光的眼健康版圖。在積極達成營運目標的同時，也將企業永續ESG（環境 Environmental、社會 Social、治理 Governance）與公司策略及營運結合，逐步推動各項ESG工作。</p> <p>本公司深知企業對社會所肩負的責任與使命，藉由積極參與公益團體活動，投入資源照顧弱勢群體，重視人才培育與社區營造，支持國內文化發展，企業力量將能適當發揮，並為社會帶來改變與影響。</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14年度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摘要如下： (一)社會公益服務			
1、台灣地區：協助合作診所進行社區視力健康公益活動55場（包含桃園市政府遠距醫療專案計畫24場與台灣大車隊護眼宣導及公益篩查7場），投入人力260人次，合計服務2,893人次；校園視力保健至10所幼兒園及7所大專院校及5所雙北社區敬老中心進行護眼活動及演講合計22場，投入人力52人次，合計服務3,185人次；嘉義偏鄉社區視力健康公益活動23場，投入人力106人次，合計服務837人次。前述114年度社區活動總計舉辦100場、投入人力418人次，總服務人次合計6,915人次。			
2、大陸地區：舉辦校園公益篩查逾151所學校、校園視力為兒童與青少年視力健康篩查服務逾557,609人次。			
3、每年響應台北內湖科技園區舉辦的「內科千人捐血活動」，董事長親自帶領員工踴躍捐血，用熱血行動守護生命。(114年2月)。			
4、參與統一企業慈善基金會「Love媽咪愛妳」母親節公益活動，十個團體攜手關懷早療學童家庭，邀請學童與母親及家人約400位參與，大學光偕同和合作診所進行視力篩查服務103人次。(114年4月)。			
5、每年春季響應「台北科技盃愛地球公益路跑活動」，提供員工報名費全額補助，董事長親自帶領，共計92位員工參與公益路跑。(114年4月)			
6、參與「2025台北101公益垂直升馬拉拉松暨公益點燈活動」，以實際行動響應全民健康與公益關懷理念，公益捐贈40萬元至台北101指定公益單位，共計17位同仁組隊參賽，並榮獲企業公益組第2名佳績。(114年5月)			
(二)愛心關懷捐贈			
1、捐贈公益眼鏡給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台中市政府等，共計3600副，守護在地偏鄉及弱勢家庭。			
2、與遠見·天下文化教育基金會發起的【播下閱讀的種子—給孩子一個大未來】合作，捐贈一年份《未來少年》雜誌給嘉義偏鄉12所小學，共計35班35份。捐贈一年份《未來兒童》雜誌給嘉義偏鄉山美國小，共計3班3份。捐贈SDGs永續書籍給嘉義偏鄉13所小學，每個品項各1本，共計221本。(114年5月)。			
3、參與世華會發起的【2025愛你愛我·619國際行善日】，捐贈救護車、救災單車給各縣市消防局與偏遠離島地區，提升緊急救護及災害應變能力。(114年6月)			
4、捐贈花蓮縣馬太鞍溪堰塞湖潰堤賑災捐款，受贈單位為花蓮縣政府與臺北市華董世界華人工商婦女企管協會，共計6萬元。(114年11月)			
5、贊助114年「健康寶貝-讀樂趣」健康寶貝幼兒繪本系列，嘉惠全國幼兒健康，受贈單位為財團法人惟生醫學文教基金會。(114年12月)			
(三)護眼衛教推廣			
1、協助合作診所進行護眼衛教推廣，特別在兒童近視防控、中壯年視力矯正、以及長者老花、白內障等，提供實體與線上護眼衛教講座或演講、眼睛照護知識，共同守護民眾的眼健康。			
2、受邀參加廣播、電視、網路等健康類別之廣播節目或Podcast，例如：健康醫療網、飛碟電台、NOW健康、HEHO健康、News98、ETtoday、竹科之音、Pop Radio、TVBS健康2.0、非凡財經、下班經濟學、健康同學會、健康晚點名等護眼衛教演講。			
3、攜手供應鏈夥伴亨泰光學在台北市立動物園舉辦「親子視界大冒險·一起護眼趣」，生態網紅「蝌蚪老師」以動物視力冷知識與海洋家族唱跳表演互動，分享學童近視防控及成人視力保健知識。(114年5月)			
4、攜手供應鏈夥伴依視路Essilor舉辦兩場「視覺星球挑戰」，在台灣科學教育館以太空探險為情境主題，闖關探索5大視力星球。邀請家長與孩子共計參與人次120人，一起動手做、玩科學並體驗視力變化，以深入淺出的方式認識近視成因、預防及近視控制之道。(114年8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5、啟動顧客互動「大學魔法學院」系列課程，以創新且趣味互動的方式增進親子對視力健康的關注，如運動競賽、親子環保袋彩繪及魔法集點遊戲，並透過眼視光講解傳遞正確的護眼知識，將視力健康的理念在地化深植於每個家庭。114年在全台舉辦3場（雙北區1場、桃竹區1場、南台灣1場），參與人次220人。			
6、參加第二屆高齡健康產業博覽會，主辦單位為生策會、產業發展署、數位產業署、國家衛生研究院等，提供眼健康保專輯與高齡健康民眾白內障及老花等衛教知識，服務人次288人。(114年8月)			
7、受邀出席蔡司 ZEISS 舉辦的「兒童視力防護見證會」，與眾多眼科專家一同見證，學童近視防護邁向全新的「視力新視紀」。(114年12月)			
8、參加2025台灣醫療科技展，響應「全台最大健康派對」主題，結合老花多焦配鏡與視覺健康解決方案之專業諮詢服務，提供眼健康保健常見眼疾之衛教宣導，提升民眾對視覺健康與預防保健之認識，累計服務人次達616人。(114年12月)			
(四)產品服務創新			
1、門市服務獲獎：大學眼鏡台南民生門市與桃園中壢門市，榮獲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第十二屆「TCFA 服務天使獎」。(114年4月)			
2、新產品上市：引進瑞士 STAAR 原廠新科技 EVO ICL 新型植入式隱形眼鏡，以微創技術植入後房型 ICL，提供中高近視族群矯正新選擇。其產品優勢為：微創、可逆、微中央孔新科技，使用專利 Collamer® 材質，與眼睛組織高度相容；於2022年獲美國 FDA 認證、2025年初獲台灣 TFDA 認證。(114年7月)			
3、新型配鏡服務：大學眼鏡攜手日本光學領導品牌 HOYA，推出「雙師驗配 X 智配多焦」新型驗配模式，結合智配多焦實鏡體驗場域，提升對多焦點鏡片技術的掌握，為有老花眼困擾的民眾提供個人化智配多焦眼鏡，精準提升視力品質。(114年7月)			
4、國際醫療認證：協助合作診所 - 新南大學眼科診所通過2025年美國國際聯合委員會 (Joint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 Accreditation) 醫院評鑑認證，已是連續六度獲得「JCI 國際醫療認證」的殊榮。(2010、2013、2016、2019、2022、2025年)			
5、AI 服務創新：參加台灣連鎖暨加盟協會「2025 TCFA Chill Go 聯合倡議」活動，以 AI 啟動在地服務升級為活動主軸，人機協作新日常—透過科技助力，讓視光服務專注於有溫度的互動，達成 AI 效率及人性體驗兼具的服務模式。(114年11月)			
6、新產品開發：數位生活全面滲透，接觸 3C 時間持續攀升，疲勞、乾燥等問題已成為現代人的健康隱憂，推出 SOS 強化型「金潤明葉黃素」，提供晶亮潤澤、全方位照護解決方案，並榮獲第 28 屆 SNQ 國家品質獎章。(114年12月)			
(五)人才培育與社區參與			
1、產學合作計畫：為支持地方科大教育，增加學生實務工作經驗，並降低人力缺工的風險，積極與各門市鄰近大專院校進行產學與建教合作，安排學生接受實務工作訓練，包括與七所大專院校簽署產學與建教合作契約，提供學生實習名額與職場體驗機會，並邀請合作學校之師生參訪，114年度產學合作199人次、驗光所(門市)實習39人次。			
2、視光人才培育：盧政宏總經理出席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產學合作計畫」聯合簽約儀式，本公司長期投入產學合作，以獎助學金制度協助學生減輕在學負擔，使其能專注於專業訓練與證照準備；畢業後更能順利銜接，提升臨床與門市實務，強化視光專業服務品質，逐步形塑穩健的新世代視光人才培育鏈，共同為台灣視光產業奠定更堅實的人才基礎。(114年11月)			
3、支持高等教育：響應國立臺灣大學推動創校百年校務發展及產學合作，自112年至116年，為期五年，每年捐贈國立臺灣大學200萬元，共計1,000萬元，用以統籌產學發展專用。(114年7月)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大學眼鏡短影音計畫：以員工驗光師為主角，眼鏡為主軸 podcast，製作簡短吸睛短影音投放平台講述視光專業知識，融入流行趨勢與生活化情境，成功觸動觀眾情感連結互動參與、分享眼健康知識（233 萬民眾觀看次數、1 萬按讚數，5 千互動數）；114 年已拍攝上片 69 支，參與拍攝驗光師 38 位；並舉辦「2025 大學金眼鏡」，表彰在短影音創作中出色的驗光師與門市團隊。透過創意與專業的結合，不僅將眼健康知識傳遞普及民眾的眼前，也激勵更多門市同仁參與，成為內部文化的催化劑，為品牌注入新鮮活力，創造員工的高光時刻、自我價值與成長。			
5、國際交流與參訪：HOYA 亞太區副總裁 Serge Zins 與台灣董事總經理關國強來訪交流（114 年 3 月）；日內瓦大學醫學院教授 Farhad Hafezi 來訪進行交流（114 年 4 月）；出訪西安市人民醫院、第四醫院、優悅眼科及星趣控 Stellest 新品發表會（114 年 6 月）；蔡司醫療行政特助 Leon Adler 來訪交流（114 年 11 月）；酷柏 CooperVision 邀請全球近視視控權威 Dr. Kate Gifford 與合作診所體系醫師共同交流，聚焦最新近視視控制實證、兒童配戴安全性、軟式隱形眼鏡趨勢（114 年 11 月）；歐洲白內障與屈光手術醫學會（ESCRS）現任理事長 Prof. Filomena Ribeiro、候任理事長 Prof. Burkhard Dick 以及管理委員會 Prof. Thomas Kohnen 來訪交流（114 年 12 月）。			
6、支持國內文化發展：積極投入對國內表演團體、藝文組織或藝術家作品創作，挹注於國內影視媒體之廣電影音、音樂或戲劇之製作、播送、展演等，參與地方文化機構等藝文場館、支持藝文活動的贊助或合作，期望帶動台灣整體文創業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114 年度對傳統民俗、音樂展演、戲劇創作、藝術文創、藝文場館、廣電影視之推廣與製作等活動、培養閱讀習慣等，贊助與相關資源投入，總金額合計新台幣 502 萬元。資源投入項目、時間、金額及參與活動等，揭露於本公司網站【支持國內文化發展】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1)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一、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董事會的監督及治理： 本公司董事會為推動企業永續發展的最高治理單位，基於誠信經營原則與維護股東權益，董事會監督廣泛的環境風險與機會，包括了氣候變遷相關影響。本公司董事會自民國 111 年起每季檢視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進度，最近一次於 114 年 12 月 18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另董事會每年至少一次檢視風險管理運作情形，包括因應氣候風險之類別、內容及管控機制，最近一次於 114 年 11 月 12 日董事會報告在案。</p> <p>管理階層的監督及治理： 為落實企業永續發展，董事會通過「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設置「治理暨永續發展室」，展開各項永續行動，包括氣候風險評估、溫室氣體盤查等，負責公司於氣候議題的統籌及推動，設定目標、行動規劃與執行。</p>																								
<p>二、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治理暨永續發展室以 TCFD 架構，針對本公司自身業務特性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辨識，並依此產出 TCFD 重大性議題，分析短、中、長期各時程可能發生的實體風險、衝擊程度、財務影響，以及進一步擬定因應措施，強化企業的氣候韌性。</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83 159 1220 1585"> <thead> <tr> <th data-bbox="783 1355 825 1585">實體風險</th> <th data-bbox="783 974 825 1355">豪降雨或乾旱</th> <th data-bbox="783 593 825 974">颶風</th> <th data-bbox="783 159 825 593">平均氣溫上升</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825 1355 901 1585">風險描述</td> <td data-bbox="825 974 901 1355">極端降雨導致物流中斷、倉庫淹水、藥品耗材損毀。</td> <td data-bbox="825 593 901 974">強颶風破壞供應鏈、門市停業、運輸延遲。</td> <td data-bbox="825 159 901 593">長期高溫增加冷氣能耗、員工健康風險、藥品耗材儲存條件惡化。</td> </tr> <tr> <td data-bbox="901 1355 943 1585">影響期程</td> <td data-bbox="901 974 943 1355">短期至中期</td> <td data-bbox="901 593 943 974">短期至中期</td> <td data-bbox="901 159 943 593">中期至長期</td> </tr> <tr> <td data-bbox="943 1355 984 1585">衝擊程度</td> <td data-bbox="943 974 984 1355">中高</td> <td data-bbox="943 593 984 974">高</td> <td data-bbox="943 159 984 593">中</td> </tr> <tr> <td data-bbox="984 1355 1061 1585">財務影響</td> <td data-bbox="984 974 1061 1355">庫存損失、物流成本增加、保險費用上升。</td> <td data-bbox="984 593 1061 974">資產損壞、營收中斷、緊急應變成本增加。</td> <td data-bbox="984 159 1061 593">能源成本上升、員工生產力下降、關鍵設備投資增加。</td> </tr> <tr> <td data-bbox="1061 1355 1220 1585">因應措施</td> <td data-bbox="1061 974 1220 1355">1. 強化基礎設施工程(如門市防洪設施)、落實水資源節省。 2. 每年投保氣候相關產物保險。</td> <td data-bbox="1061 593 1220 974">1. 強化門市建築結構。 2. 加強天然災應變及門市防颱措施(如招牌拆卸等)。 3. 供應商長期供貨策略夥伴。</td> <td data-bbox="1061 159 1220 593">1. 辦公室與營運據點設定空調 28 度。 2. 空調與照明設備更換為高能效等級來進行節電。</td> </tr> </tbody> </table>	實體風險	豪降雨或乾旱	颶風	平均氣溫上升	風險描述	極端降雨導致物流中斷、倉庫淹水、藥品耗材損毀。	強颶風破壞供應鏈、門市停業、運輸延遲。	長期高溫增加冷氣能耗、員工健康風險、藥品耗材儲存條件惡化。	影響期程	短期至中期	短期至中期	中期至長期	衝擊程度	中高	高	中	財務影響	庫存損失、物流成本增加、保險費用上升。	資產損壞、營收中斷、緊急應變成本增加。	能源成本上升、員工生產力下降、關鍵設備投資增加。	因應措施	1. 強化基礎設施工程(如門市防洪設施)、落實水資源節省。 2. 每年投保氣候相關產物保險。	1. 強化門市建築結構。 2. 加強天然災應變及門市防颱措施(如招牌拆卸等)。 3. 供應商長期供貨策略夥伴。	1. 辦公室與營運據點設定空調 28 度。 2. 空調與照明設備更換為高能效等級來進行節電。
實體風險	豪降雨或乾旱	颶風	平均氣溫上升																						
風險描述	極端降雨導致物流中斷、倉庫淹水、藥品耗材損毀。	強颶風破壞供應鏈、門市停業、運輸延遲。	長期高溫增加冷氣能耗、員工健康風險、藥品耗材儲存條件惡化。																						
影響期程	短期至中期	短期至中期	中期至長期																						
衝擊程度	中高	高	中																						
財務影響	庫存損失、物流成本增加、保險費用上升。	資產損壞、營收中斷、緊急應變成本增加。	能源成本上升、員工生產力下降、關鍵設備投資增加。																						
因應措施	1. 強化基礎設施工程(如門市防洪設施)、落實水資源節省。 2. 每年投保氣候相關產物保險。	1. 強化門市建築結構。 2. 加強天然災應變及門市防颱措施(如招牌拆卸等)。 3. 供應商長期供貨策略夥伴。	1. 辦公室與營運據點設定空調 28 度。 2. 空調與照明設備更換為高能效等級來進行節電。																						

項目		執行情形			
三、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轉型風險	市場不確定性	顧客行為轉變	法規變化	
	風險描述	低碳經濟轉型導致需求波動(如環保鏡框需求上升,傳統產品滯銷)。	消費者偏好轉向低碳商品,若未及時應對將流失市占率。極端氣候下的高溫與強光,可能引發白內障、乾眼症、偏光鏡片等新需求轉型。	碳費開徵增加營運成本,若未減碳將面臨罰款或競爭劣勢。溫室氣體盤查與查證等法規要求,氣候相關資訊揭露的人力成本、查證費用及營運成本。	
	影響期程	中期	中期	中期	
	衝擊程度	中	中	中	
	財務影響	庫存壓力、新產品研發投資增加。	營收與獲利結構改變。品牌價值受影響。	碳費支出上升、產品價格競爭力下降。營業費用增加	
因應措施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產品組合調整。 建立敏捷供應鏈管理系統。 辦公室與營運據點實施節能減碳活動,落實綠色採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開發低碳鏡框與環保包裝。 加強綠色行銷與客戶溝通。 新產品或新服務的開發。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導入碳盤查與減碳計畫。 供應鏈低碳要求。 		
四、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p>本公司將氣候風險整合於風險管理制度,建立有效風險管理機制,評估及監督風險承擔能力以及風險管理現況。董事會通過「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作為本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指導原則,整合並管理可能影響營運與獲利的各種策略、營運、財務及危害性(包括氣候變遷等)潛在風險,進行風險預警採取適當的防範措施,或當發生事故時可維持於營運活動。</p> <p>1、風險內容:因應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相關議題所展開之溫室氣體、碳排放管理、能源使用等相關議題,以及需符合國際規範及當地政府法令,可能對公司造成影響的風險。</p> <p>2、管控機制:</p> <p>(1) 氣候相關執行:因全球氣候升溫導致自然災害之實體風險(如水災、旱災),使企業面臨營運壓力與衝擊,以及因政府法規與國際倡議要求,提高再生能源使用比例之轉型風險(台灣電力將調升電費及再生能源使用比例導致電費成本上升)。針對自身業務特性,以TCFD所建議每年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辨識,以及氣候變遷相關的因應作為,包含治理、策略、氣候風險與機會分析、氣候情境分析、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p> <p>(2) 碳排放管理:定期建立碳盤查及碳排放估算,以及具體減量指標。推動電力節能方案,設定減碳績效指標,以利碳排放管理。</p>				

項目	執行情形
<p>五、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p>	<p>(3) 執行「ESG採購」：向供應商宣導 ESG 管理要點，設定 ESG 供應鏈績效指標（如 ESG 宣導家數、ESG 採購占比等），回應國際倡議 SDGs 永續發展目標。</p> <p>(4) 透過永續報告書揭露，說明氣候風險因應及成效。</p> <p>本公司依 TCFD 準則建議，以最嚴重情境（The Worst-case Scenario）分析氣候變遷對營運的影響，並將分析結果納入風險管理流程，採取適當的調適行動。</p> <p>1、氣候變遷實體風險分析</p> <p>設定基準情境與 2°C 情境，鑑別與分析本公司營運範疇及資產整個生命週期的短中長期的氣候風險與機會。在轉型風險，基準情境與 2°C 情境分別引用聯合國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IPCC）的 RCP 8.5 與 RCP 2.6 氣候情境，並對立即性實體風險與長期性實體風險進行風險評估。</p> <p>(1) 立即性實體風險：強颱發生頻率與嚴重性增加，強風豪雨以致設施/設備或存貨受損，114 年度有丹娜絲、楊柳、榉加沙、鳳凰，共 4 個颱風及多次豪大雨影響台灣，受影響據點有 7 間，外觀與招牌修復等財務損失風險約為 20 萬元。（115 年展店後若全台有 36 個營業據點，預估今年侵台颱風 3-5 個，營業據點數增加且面積大，風災損失預估 20-50 萬元。）</p> <p>(2) 長期性實體風險：平均溫度持續上升，以致能源消耗量增加，營運成本增加。</p> <p>● 在 RCP 8.5 的情境下，我國 TCCIP 研究指出，2021-2040 年台灣均溫將上升 0.90°C、2041-2060 年將上升 1.65°C、2061-2080 年上升 2.53°C、2081-2100 年上升 3.37°C。可以發現台灣均溫將持續上升。</p> <p>假設本公司用電需求不變，維持在 2025 年用電量(年用電 752,474 度)，因應全台均溫上升 1 度，以致增加 6%的用電量，並假設平均每度電費都維持在 5 元，因此 2040 年時，預計大學光的電費每年將增加 203 仟元，2060 年、2080 年、2100 年分別增加至 372 仟元、571 仟元、761 仟元。</p> <p>● 在 RCP 2.6 的情境下，我國 TCCIP 研究指出，2021-2040 年台灣均溫將上升 1.02°C、2041-2060 年將上升 1.35°C、2061-2080 年上升 1.31°C、2081-2100 年上升 1.2°C。可以發現台灣將於 2041-2060 年均溫將達到最高峰，爾後持續降溫。</p> <p>假設本公司用電需求不變，維持在 2025 年用電量(年用電 752,474 度)，因應全台均溫上升 1 度，以致增加 6%的用電量，並假設平均每度電費都維持在 5 元，因此 2040 年時預計大學光的電費將增加 230 仟元，2060 年、2080 年、2100 年分別增加 305 仟元、296 仟元、271 仟元。</p> <p>2、氣候變遷轉型風險分析</p> <p>本公司不屬於能源密集型產業，我們仍密切關注全球氣候相關措施，分析轉型風險可能造成的財務衝擊。據評估結果，此項轉型風險短期不會對營運造成顯著影響。為減少轉型風險的影響，我們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措施，並尋求各種可能的減碳行動與極端氣候下的新產品商機。</p>

項目	執行情形												
	<p>行政院環境部於 113 年 8 月發布碳費三子法，台灣正式邁入碳定價時代，自 114 年排放量正式納入碳費徵收計算，115 年起收費對象(溫室氣體年排放量達 2.5 萬公噸 CO₂e 以上之電力、燃氣供應業及製造業)，一般費率為新臺幣 300 元/公噸二氧化碳當量。本公司非屬高碳洩漏風險行業，目前非屬碳費開徵對象。</p> <p>本公司氣候風險評估，係依據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 (IPCC) 第六次評估報告 (AR6) 綜合報告 Climate Change 2023: Synthesis Report 之科學結論與政策情境進行規劃。該報告指出，碳定價與碳費等碳成本內部化機制，為達成巴黎協定溫控目標之關鍵政策工具。</p> <p>依據 IPCC、國際能源署 (IEA) 與國際貨幣基金 (IMF) 相關研究，2030 年碳定價水準建議提升至每噸二氧化碳當量約 50 - 100 美元以上，並於中長期持續上升。本公司將此長期碳定價趨勢納入氣候風險評估之假設，以強化對轉型風險之管理。</p> <p>按本公司 114 年度溫室氣體年排放量，估計碳費開徵的長期潛在風險最大值為每年增加 1,789 仟元。(以每噸 100 美元相當於 NTS\$3,000 元 x 596.40 公噸=1,789 仟元)。</p>												
<p>六、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p>	<p>本公司針對氣候變遷進行風險辨識，包含因極端氣候造成直接或間接之衝擊、因法規、技術或市場需求之轉型影響以及其他人文、社會面向對公司營運活動造成之風險與機會進行分析。並依分析結果建置風險管理策略計畫作為因應氣候變遷行動的核心，並辨別相關的機會，以降風險並掌握商機，茲將評估結果彙整如下：</p> <table border="1" data-bbox="790 156 1252 2087"> <thead> <tr> <th data-bbox="790 156 821 448">風險類別</th> <th data-bbox="790 448 821 784">氣候變遷風險辨識</th> <th data-bbox="790 784 821 1120">氣候變遷機會辨識</th> <th data-bbox="790 1120 821 2087">本公司因應措施</th> </tr> </thead> <tbody> <tr> <td data-bbox="821 156 901 448">能源來源</td> <td data-bbox="821 448 901 784">乾淨能源之要求/供電不足/用水短缺。</td> <td data-bbox="821 784 901 11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設備時，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 • 推動電子化管理系統。 </td> <td data-bbox="821 1120 901 2087">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同仁上班使用大眾交通工具、自行車、辦公室植栽綠化，降低碳排放量。 • 提倡綠色消費，辦公及日常採購以綠色採購標準為主。 • 建立電子化管理系統，致力各階段低碳活動的運行，提升效能。 • 於購置辦公設備時，購置符合節能補助之空調、照明及省水設備。 • 在採購產品與設備時，引進關注ESG永續發展的供應商。 • 建立節能減碳的工作環境，提供較低碳排密集度的服務予社會大眾。 • 極端氣候下的高溫與強光，可能引發白內障、乾眼症、偏光鏡片等新需求轉型。 </td> </tr> <tr> <td data-bbox="901 156 981 448">產品與服務</td> <td data-bbox="901 448 981 784">低碳產品與服務。 找尋新商機。</td> <td data-bbox="901 784 981 1120">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產品與服務。 國際社會持續重視環保意識及關懷地球生命。</td> <td data-bbox="901 1120 981 2087"></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別	氣候變遷風險辨識	氣候變遷機會辨識	本公司因應措施	能源來源	乾淨能源之要求/供電不足/用水短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設備時，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 • 推動電子化管理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同仁上班使用大眾交通工具、自行車、辦公室植栽綠化，降低碳排放量。 • 提倡綠色消費，辦公及日常採購以綠色採購標準為主。 • 建立電子化管理系統，致力各階段低碳活動的運行，提升效能。 • 於購置辦公設備時，購置符合節能補助之空調、照明及省水設備。 • 在採購產品與設備時，引進關注ESG永續發展的供應商。 • 建立節能減碳的工作環境，提供較低碳排密集度的服務予社會大眾。 • 極端氣候下的高溫與強光，可能引發白內障、乾眼症、偏光鏡片等新需求轉型。 	產品與服務	低碳產品與服務。 找尋新商機。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產品與服務。 國際社會持續重視環保意識及關懷地球生命。	
風險類別	氣候變遷風險辨識	氣候變遷機會辨識	本公司因應措施										
能源來源	乾淨能源之要求/供電不足/用水短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新增設備時，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 • 推動電子化管理系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支持同仁上班使用大眾交通工具、自行車、辦公室植栽綠化，降低碳排放量。 • 提倡綠色消費，辦公及日常採購以綠色採購標準為主。 • 建立電子化管理系統，致力各階段低碳活動的運行，提升效能。 • 於購置辦公設備時，購置符合節能補助之空調、照明及省水設備。 • 在採購產品與設備時，引進關注ESG永續發展的供應商。 • 建立節能減碳的工作環境，提供較低碳排密集度的服務予社會大眾。 • 極端氣候下的高溫與強光，可能引發白內障、乾眼症、偏光鏡片等新需求轉型。 										
產品與服務	低碳產品與服務。 找尋新商機。	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產品與服務。 國際社會持續重視環保意識及關懷地球生命。											
	氣候管理成果與發展目標												

項目	執行情形		
	TCFD面向	氣候管理關鍵成果	發展目標
	治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董事會為督導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議題之最高治理單位，負責決策與監督氣候相關議題及事項。 治理暨永續發展室，隸屬於董事會，為氣候變遷管理專責單位，負責草擬策略、評估、監督及執行氣候相關議題及事項，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報告一次ESG 執行公司永續發展執行情形與成效之檢討、策略目標及相關規章制度修訂。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提升董事會及經營階層對於低碳、相關科學知識及國際氣候相關議題或倡議等知識的掌握。 董事會及經營階層強化督導公司持續進行低碳轉型計畫。
	策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致力於實現推動綠色供應鏈，期望可以帶動生產業的環保意識，達成有效減少溫室氣體排放之目標。 低碳產品與服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持續推動低碳產品與服務。 將淨零排放列為公司長期發展目標。
	風險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治理暨永續發展室鑑別實體及轉型風險辨識與衡量，研擬相關因應措施與機會，建立重大風險/機會之指標與控管機制，以促進環境具體目標達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強化與上下游供應商與客戶之議合機制，提升公司對生產技術產業低碳轉型之影響力。
	指標和目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訂定並達成自身營運減碳目標。 ESG採購於公司產品進貨之占比。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定公司溫室氣體減碳目標，並定期揭露階段性成果。 2030年相較基準年2020年「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之減量目標30%。 2050淨零排放。
<p>七、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p>	<p>為加強自身營運減碳管理，本公司(母公司)於114年起以我國環境部碳費初始價格為基礎，以新台幣300元/公噸CO₂e訂定內部碳定價(Internal Carbon Pricing, ICP)機制。內部碳定價初期主要應用於各門市用電換算為內部碳定價，建立碳定價為營業成本的觀念，以落實未來遵循減碳管理目標，後續亦將評估將內部碳定價納入管理報表中，以追蹤溫室氣體排放變化。</p> <p>本公司網站已揭露總公司暨各門市之碳成本明細表，相關內容請參閱【內部碳定價】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18)</p>		

項目		執行情形									
八、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本公司以 109 年為基期年，揭示 110 至 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 5% 量化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	項目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年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實際值	0.2828	0.2144	0.1497	0.1050	0.0928	0.1634			
	目標值	—	0.2686	0.2552	0.2425	0.2303	0.2188				
	達成情形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											
九、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中長期目標： 本公司以 109 年為基期年，開始自主盤查並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台灣「2050 淨零排放」路徑，設定「2030 年減碳目標」以「範疇 1+範疇 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之減量目標 30%，截至 113 年為止已減排 29.01%。按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適用第三階段(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以規定盤查時程，設定減量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 5% 為量化管理目標，114 年度目標已達成。本公司之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

敘明溫室氣體最近兩年度之排放量(公噸 CO₂e)、密集度(公噸 CO₂e/百萬元)及資料涵蓋範圍。

本公司之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主要係公務車加油公升數、空調/飲水機/公務車等冷媒逸散源，範疇二主要係使用台電電力之用電度數。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邊界為總公司辦公室—南港、各分公司門市，用電量依據台電公司公告電力排碳係數、行政院環境部公告燃料油排碳係數，及冷媒逸散源排放係數，換算排放總量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量統計數據如下：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範疇一（直接排放）	63.73	67.37	78.86	76.49	70.27	239.73
範疇二（間接排放）	395.73	354.84	320.29	263.65	255.90	356.67
合計（公噸/CO ₂ e）	459.46	422.21	399.15	340.14	326.17	596.40
排放密集度（/百萬營業額）	0.2828	0.2144	0.1497	0.1050	0.0928	0.1634

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

敘明截至年報刊印日之最近兩年度確信情形說明，包括確信範圍、確信機構、確信準則及確信意見。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11年3月發布之「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屬實收資本額50億元以下之公司，個體公司（即母公司）應於第三階段適用（即115年完成盤查，117年完成查證），合併報表子公司應於第四階段適用（即116年完成盤查，118年完成查證）。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量盤查係屬自主管理與自願揭露，以利瞭解現況趨勢並提早因應，尚未經外部第三方驗證機構確信。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短期減量目標：

本公司以 109 年為基期年，揭示 110 至 114 年「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 5% 量化管理目標與達成情形：

項目	年度					
	109	110	111	112	113	114
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 (百萬營業額)	實際值	0.2828	0.2144	0.1497	0.1050	0.0928
	目標值	—	0.2686	0.2552	0.2425	0.2303
	達成情形	基準年	達成	達成	達成	達成

備註：以上統計數據僅為母公司。

中长期目標：

本公司以 109 年為基期年，開始自主盤查並揭露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台灣「2050 淨零排放」路徑，設定「2030 年減碳目標」以「範疇 1+範疇 2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之減量目標 30%，截至 113 年為止已減排 29.01%，符合階段性目標。

按金管會「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本公司適用第三階段（115 年完成盤查，117 年完成查證），以規定盤查時程，設定減量目標為「溫室氣體排放密集度」之年減 5% 為量化管理目標，114 年度目標已達成。

本公司溫室氣體排放主要為間接排放，排放源主要來自空調、設備與照明需求的電力。氣候變遷對全球環境的衝擊日趨顯著，本公司遵守環保法規要求，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措施，永續經營，善盡企業責任。具體行動計畫如下：

1. 推動並落實節能減碳措施，並對員工養成節約能源、資源的習慣。
2. 加強宣導，鼓勵所有員工養成節約能源、資源的習慣。
3. 適時關閉無人區域照明設備，午休時間辦公區關閉燈節能。
4. 建立電子化表單系統，減少紙張使用量。
5. 推行公務車共乘，降低車輛出勤次數，減少耗油。
6. 建立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定期盤查、管控排放。
7. 門市空調系統汰舊換新，60% 空調設備更換為能效 1 級產品。
8. 制定「環境管理制度」與「能源管理計畫」，並揭露當年度實施情形。

(七)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一)本公司以誠信、負責為營運政策之基礎，參考「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經董事會100年3月31日通過，明訂公司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應承諾積極落實，並據以建立良好之公司治理與風險控管機制，創造永續發展之經營環境。最近一次董事會修訂日期為109年3月23日。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		(二)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並訂定「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及「工作規則」規範員工有違反法令規章、舞弊侵占等情事，依情節輕重予以口頭警告、申誠、記過、記大過、降職或解聘(僱)等處分，其涉及刑責者，移送法辦，藉由強化內部控制制度防範上述之情事發生。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		(三)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要求董事及經理人以身作則，恪遵誠實信用原則，建立誠信篤實的企業文化。另訂定「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及「工作規則」說明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針對上述方案定期檢視並視運作情形適時修正。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		(一)本公司定有「誠信經營實務守則」政策，應本於誠信經營原則，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採購合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其中絕對禁止事項，包括不法行為禁止條款、備金禁止條款、流貨禁止條款等。與廠商往來關鍵訊息，存有「會議記錄」等書面文件或Email；合作重要規範，除了口頭告知及Email通知以外，「採購合約書」另約定相關禁止事項或記載於備忘錄內。

評估項目	是 否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		(二)本公司為健全誠信經營之管理，指定「治理暨永續發展室」為專責單位，隸屬於董事會，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確認各項營運活動符合法令，該權責單位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執行情形，最近一次日期為114年5月14日董事會報告在案。推動成果如本表各評估項目及運作情形之摘要說明。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三)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利害關係人對於有害關係之事務均予以迴避，不得藉其在公司擔任之職位，獲得任何不正當利益。對董事會所列議案，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本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提供各類利害關係人申訴管道；公司內部持續宣導誠信經營與道德行為，鼓勵同仁於發現違反法令或不誠信行為之情事時，請向檢舉窗口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四)本公司之會計制度，係依主管機關規定及其他有關法令規章等訂定，並依會計事務性質、業務實際情形及發展暨管理上之需要釐訂。內部稽核及稽核部門共同完成，藉此達成職能分工及勾稽之功能；從事交易時，並依公司內部規章及外部法規辦理，遵循作業流程，釐清相關權責，職務有所衝突之工作則避免相互兼任或互為代理，以防止舞弊，並輔以各單位之自行查核與稽核單位之內部查核，以達到內部控制之目的。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每季(114年1/22、4/17、7/14、10/1)宣導「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並提供同仁發現違反法令、倫理道德規範或不誠信行為時之舉報管道。114年度宣導432人次，每次0.1小時，總時數43.2小時。此外，將「誠信經營守則」列入新人訓練課程，114年度受訓91人次，每次0.2小時，總時數18.2小時。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	<p>(一) 1、本公司訂定「工作規則」、「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誠信經營守則」及利害關係人之相關管理作業，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檢舉申訴窗口，受理員工建言與申訴事項。如有違反誠信經營之人員，依規定予以懲處；另依「工作規則」第5.8.2條獎勵制度，明定員工有具體事蹟，包括工作機警、積極發現失誤，查獲違法違規情事，使公司免受損失等，應予嘉獎，發給獎金當月基本薪資1/18。</p> <p>2、內部、外部人士發現本公司從業人員違反法令、倫理道德規範或不誠信行為之情事時，檢舉渠道及處理制度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發言人：受理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之檢舉。 公司電話：(02)2655-8000 - 210 電郵地址：jay.liu2@eyecenter.com.tw ◆ 稽核主管：受理公司內部同仁及客戶、供應商、承攬商等之檢舉。 公司電話：(02)2655-8000 - 805、806 行動電話：0980-937-888 電郵地址：sophie.lin@eyecenter.com.tw ◆ 客服：受理消費者申訴問題。 客服電話：0800-747-488 電郵地址：service@eyecenter.com.tw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p>(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	<p>(二) 本公司網站已公告「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包含受理檢舉事項之申訴流程及相關保密機制，規範內部、外部人士發現本公司從業人員違反法令、倫理道德規範或不誠信行為之情事時，檢舉管道及處理制度。</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受理原則：具名檢舉，並提供足夠資訊以利查證（包含相關人員的姓名、單位、職稱、事件發生日期及內容說明）；匿名檢舉如已檢附確實書證或物證，並對情節、當事人姓名、時間、地點、關係人等闡述清楚者，受理單位亦得展開內部初步調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摘要說明</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調查程序：檢舉事件經查證屬實者，將呈報總經理，並依公司內部相關懲戒規定辦理，且於做出懲處決定前，公司應提供被檢舉人陳述意見或申訴之機會；內部調查階段，若發現涉及不法情事，將呈報至董事長，必要時移送司法機關偵辦；檢舉情事涉及董事或高階管理階層，則呈報至獨立董事。 ◆ 保密機制：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如因檢舉或參與調查而遭到不公平對待、報復或類似情形者，請務必向原受理單位反應。 <p>本公司網站已公告「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相關內容請參閱【檢舉制度】專區。(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2_07)</p>	
<p>(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當處置之措施？</p>	✓	<p>(三)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第5.17.1.6條明定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情事而遭不當處置之措施。另於「從業人員倫理道德規範宣導及舉報制度」第8條第2項第7款明定，對於檢舉人或參與調查之人員，公司將予以保密及保護，使其免於遭受不公平對待或報復。如因檢舉或參與調查而遭到不公平對待、報復或類似情形者，請務必向原受理單位反應。</p> <p>本公司114年度受理舉報件數為0件。</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一)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p>(一)本公司已於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守則」，並於年報、公司網站揭露推動成效，相關內容參閱本公司網站之【落實誠信經營情形】專區。(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2_09)</p>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重視誠信經營，與他人簽訂契約，內容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 2、商業往來之代理商、供應商、客戶或其他交易對象除考量其合法性外，亦關注其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進一步敦促商業往來廠商重視誠信經營。 3、本公司重視誠信經營，包含員工應遵守公司道德規範與業務準則，不違法，不偏私，不濫職，保護顧客隱私，真實告知客戶權益，絕不欺騙隱瞞等內容，以定期考核員工對誠信之遵守情形。 4、本公司定期安排董事、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課程，增益其監督及治理公司之能力，以提昇公司治理成效及誠信經營之落實。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官網。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 1、 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公司治理/公司規章/內部控制/內控聲明書公告】。
(網址：<https://mops.twse.com.tw/mops/#/web/t06sg20>)
-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114.05.26	<p>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於114年5月26日在台北總公司舉行，會中出席股東決議通過事項及執行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承認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2. 承認113年度盈餘分派表。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現金股利分派業經114年3月6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另授權董事長訂定114年4月1日為除息基準日，並於114年4月21日發放現金股利。(每股分配7.5元)3.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114年7月31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並公告於公司網站。4.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將修正後版本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5.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將修正後版本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6.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執行情形：決議通過。已將修正後版本公告於公司網站，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4.03.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13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2. 113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3. 113年度盈餘分派案。4. 訂定本公司114年除息相關事宜。5. 本公司114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6. 預先核准114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案。7. 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8. 分公司設立案。9.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10.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11.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12.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13. 修訂本公司「管理事務核決權責劃分表」案。14. 113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15. 召集本公司114年股東常會案。
114.05.14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14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2. 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3. 修訂「人事與薪工循環」案。4. 修訂「內部稽核制度」案。5. 董事酬勞給付案。6. 經理人員工酬勞發放款案。7. 分公司變更案。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114.08.13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4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3. 分公司設立案。 4. 分公司變更案。 5. 本公司113年度永續報告書。 6. 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7. 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8. 修訂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組織規程」案。 9. 本公司設置「永續發展委員會」暨訂定「永續發展委員會組織規程」。 10. 本公司委任第一屆永續發展委員會委員案。
114.11.1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4年1月1日至9月30日之合併財務報表案。 2. 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3. 本公司對大陸轉投資事業之背書保證擬申請展延。 4. 分公司設立案。 5. 「經濟部公司印鑑章」保管人案。 6. 修訂本公司「研發循環」案。 7. 115年度內部稽核作業查核計畫案。
114.12.1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5年度營運計畫案。 2. 分公司設立案。 3. 114年度年終獎金發放標準暨經理人發放金額案。
115.03.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 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4. 訂定本公司115年除息相關事宜。 5. 本公司115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報酬暨獨立性評估案。 6. 預先核准115年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項目案。 7. 提請通過金融機構訂定短期授信額度案。 8. 分公司設立案。 9. 114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0. 召集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案。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廖婉怡	114.01.01~114.12.31	2,990	1,580	4,570	
	蔡宗遠	114.01.01~114.12.31				

- 1、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 2、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二)前目所稱審計公費係指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及核閱之公費，非審計公費係指稅務簽證、財報英文翻譯及工商服務之公費。

五、在最近兩年度及期後期間有更換會計師情況者：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14年3月6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輪調之需要，本公司自民國114年起主簽會計師由郭乃華會計師更換為廖婉怡會計師；副簽會計師由陳重成會計師更換為蔡宗遠會計師。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不適用。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廖婉怡、蔡宗遠
委任之日期	114年3月6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之三事項之復函：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4 年度		115 年度截至 3 月 30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歐淑芳	-	-	-	-
董 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林丕容	-	-	-	-
董 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周燦德	-	-	-	-
董 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翁素蕙	-	-	-	-
董 事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	-
	代表人：張鴻仁	-	-	-	-
獨立董事	蕭敏志	-	-	-	-
獨立董事	劉文龍	-	-	-	-
獨立董事	楊雲驊	-	-	-	-
獨立董事	陳威如	-	-	-	-
百分之十股東	林丕容	-	-	-	-
經理人	總 經 理	盧政宏	(158,644)	-	-
	財會主管	孫玉嬌	-	-	-
	治 理 暨 永 續 發 展 主 管	連素萍	-	-	-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5年3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林丕容	19,274,713	22.75%	2,895	-	-	-	歐淑芳 林庭好	配偶 父女	-
瑞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丕容	7,626,084	9.00%	-	-	-	-	-	-	-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丕容	7,515,138	8.87%	-	-	-	-	-	-	-
核心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歐淑芳	3,280,000	3.87%	-	-	-	-	-	-	-
	2,895	-	19,274,713	22.75%	3,280,000	3.87%	林丕容 林庭好	配偶 母女	-
莊明郎	2,823,000	3.33%	-	-	-	-	-	-	-
信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庭好	2,545,000	3.00%	-	-	-	-	-	-	-
	247	-	-	-	-	-	林丕容 歐淑芳	父女 母女	-
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明郎	742,000	0.88%	-	-	-	-	-	-	-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廣域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733,020	0.87%	-	-	-	-	-	-	-
常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丕容	556,787	0.66%	-	-	-	-	-	-	-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06,580	0.60%	-	-	-	-	-	-	-

註：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及綜合持股比例：

114年12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 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 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太學投資控股股份公司	15,000	100%	-	-	15,000	100%
太學精華股份有限公司	-	-	600	100%	600	100%
太學中都股份有限公司	-	-	6,000	100%	6,000	100%
愛視樂股份有限公司	-	-	2,500	100%	2,500	100%
太學中科股份有限公司	-	-	3,500	58.33%	3,500	58.33%
太學崇德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16.67%	1,000	16.67%
太學基隆股份有限公司	-	-	1,000	16.67%	1,000	16.67%
UNIVERSAL GROUP (BVI) INC.	23,159	100%	-	-	23,159	100%
UNIVERSAL GROUP HOLDING CO., LTD	-	-	23,209	100%	23,209	100%
UNIVERSAL INTERNATIONAL (SAMOA)CO., LTD	-	-	23,000	100%	23,000	100%
太學(上海)醫療器械貿易有限公司	-	-	USD 23,000	100%	USD 23,000	100%
太學(江蘇)投資有限公司	-	-	RMB 143,000	100%	RMB 143,000	100%
太學醫療投資管理(浙江)有限公司	-	-	RMB 150,000	70%	RMB 150,000	70%
昆山優尼伯斯貿易有限公司	-	-	RMB 59,140	70%	RMB 59,140	70%
太學(江蘇)眼鏡有限公司	-	-	RMB 9,800	70%	RMB 9,800	70%
寧波海曙太學眼科門診部有限公司	-	-	RMB 12,000	70%	RMB 12,000	70%
太學(江蘇)醫療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	-	RMB 30,500	70%	RMB 30,500	70%
太學迪心醫療投資管理(杭州)有限公司	-	-	RMB 22,900	70%	RMB 22,900	70%
杭州太學眼科門診部有限公司	-	-	RMB 19,500	70%	RMB 19,500	70%
蘇州海維視眼科診所(有限合夥)	-	-	RMB 14,300	70%	RMB 14,300	70%
泰學(杭州)眼鏡有限公司	-	-	RMB 4,000	70%	RMB 4,000	70%
杭州泰學眼科門診部有限公司	-	-	RMB 1,500	70%	RMB 1,500	7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長期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台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3.08	10	100	1,000	100	1,000	設立登記	—	註 1
87.09	10	2,500	25,000	2,500	25,000	現金增資 \$24,000	—	註 2
90.12	10	10,000	100,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75,000	—	註 3
91.08	10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100,000	—	註 4
93.09	10	40,000	400,000	22,000	220,000	盈餘增資 \$20,000	—	註 5
94.08	10	40,000	400,000	27,895	278,959	盈餘增資 \$58,959	—	註 6
95.03	10	40,000	400,000	31,399	313,959	現金增資 \$35,000	—	註 7
95.08	10	40,000	400,000	34,669	346,698	盈餘增資 \$32,739	—	註 8
96.11	10	100,000	1,000,000	40,165	401,650	盈餘增資 \$54,952	—	註 9
97.09	10	100,000	1,000,000	40,176	401,764	公司債轉換 \$114	—	註 10
98.07	10	100,000	1,000,000	40,218	402,180	公司債轉換 \$416	—	註 11
98.10	10	100,000	1,000,000	45,204	452,040	公司債轉換 \$49,860	—	註 12
99.01	10	100,000	1,000,000	45,273	452,735	公司債轉換 \$695	—	註 13
100.03	10	100,000	1,000,000	46,081	460,818	公司債轉換 \$8,083	—	註 14
100.07	10	100,000	1,000,000	46,554	465,540	公司債轉換 \$4,722	—	註 15
100.12	10	100,000	1,000,000	66,554	665,540	現金增資 \$200,000	—	註 16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1.10	10	100,000	1,000,000	66,180	661,800	註銷庫藏股 \$3,740	—	註 17
102.02	10	100,000	1,000,000	66,123	661,230	註銷庫藏股 \$570	—	註 18
106.04	10	100,000	1,000,000	76,123	761,230	現金增資 \$100,000	—	註 19
108.07	10	200,000	2,000,000	76,123	761,230	額定資本額 \$1,000,000	—	註 20
111.09	10	200,000	2,000,000	79,929	799,292	盈餘增資 \$38,062	—	註 21
112.09	10	200,000	2,000,000	84,725	847,249	盈餘增資 \$47,957	—	註 22

- 註 1：民國 83 年 8 月 3 日建一字第 878467 號核准發記設立。
- 註 2：民國 87 年 9 月 16 日建一字第 87323841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3：民國 91 年 1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01495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4：民國 91 年 8 月 16 日經授商字第 0910133483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5：民國 93 年 9 月 15 日府建商字第 093195742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6：民國 94 年 8 月 22 日府建商字第 094171983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7：民國 95 年 3 月 30 日府建商字第 095747661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8：民國 95 年 8 月 25 日府建商字第 095822610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9：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6913379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0：民國 97 年 9 月 22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7890620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1：民國 98 年 7 月 30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8866026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2：民國 98 年 10 月 14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8895636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3：民國 99 年 1 月 15 日府產業商字第 098922294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4：民國 100 年 4 月 25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28550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5：民國 100 年 7 月 13 日府產業商字第 100855622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6：民國 101 年 1 月 5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00280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7：民國 101 年 10 月 5 日經授商字第 101012084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8：民國 102 年 2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02010298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19：民國 106 年 5 月 18 日經授商字第 1060106302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20：民國 108 年 7 月 12 日經授商字第 1080108478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21：民國 111 年 9 月 30 日經授商字第 1110118951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 註 22：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經授商字第 11230183770 號函核准變更登記。

單位：仟股

股 份 種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 計	
普 通 股	84,725	115,275	200,000	上櫃公司股票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如不足十名，應揭露至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5年3月30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林丕容		19,274,713	22.75%
瑞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626,084	9.00%
群益開發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7,515,138	8.87%
核心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3,280,000	3.87%
莊明郎		2,823,000	3.33%
信實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45,000	3.00%
圓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42,000	0.88%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廣域新興市場股票基金投資專戶		733,020	0.87%
常福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6,787	0.66%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營業部受託保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506,580	0.60%

(三)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就其餘額提撥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如尚有盈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案並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兼顧維持穩定之股利發放，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且分派數額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2.本年度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115年3月5日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自盈餘中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656,617,968元（每股7.75元），並預計於115年4月22日發放。

3.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五)員工及董事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1)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十分派員工酬勞，並於上述員工酬勞中以不低於其百分之十作為基層員工之酬勞分派。

(2)以不高於當年度獲利狀況之百分之三分派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若上述估列金額與董事會決議發放之金額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於董事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業經115年3月5日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41,457,043元；董事酬勞新台幣16,000,521元，未與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

前述員工酬勞中，提撥30%分配予基層員工，分配金額為新台幣12,437,113元。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本公司 114 年 3 月 6 日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通過，配發員工現金酬勞為新台幣 41,314,974 元及董事酬勞新台幣 17,111,487 元，未與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申請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營業項目為「e大學」品牌授權及顧問諮詢服務，提供合作診所包含眼科儀器設備引進租賃及維修、藥品耗材銷售、商圈評估及展店規劃裝潢、店面租賃及人力招募、人事行政等專業後勤支援。同時經營直營眼鏡門市之眼視光業務。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本公司向經濟部登記之主要營業項目如下：

- 1.F102040 飲料批發業
- 2.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 3.F103010 飼料批發業
- 4.F1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批發業
- 5.F10505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批發業
- 6.F108021 西藥批發業
- 7.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 8.F108040 化粧品批發業
- 9.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10.F110020 眼鏡批發業
- 11.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12.F113030 精密儀器批發業
- 13.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 14.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 15.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16.F202010 飼料零售業
- 17.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 18.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 19.F205040 家具、寢具、廚房器具、裝設品零售業
- 20.F208021 西藥零售業
- 21.F208031 醫療器材零售業
- 22.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 23.F208050 乙類成藥零售業
- 24.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25.F210020 眼鏡零售業
- 26.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 27.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28.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29.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 30.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31.JZ99060 驗光配鏡服務業
- 32.II03060 管理顧問業
- 33.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34.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35.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36.H703100 不動產租賃業
- 37.JE01010 租賃業
- 38.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39.JZ99080 美容美髮服務業
- 40.JZ99110 瘦身美容業
- 41.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本公司營業項目為眼視光商品之銷售、品牌授權及顧問諮詢服務，提供合作診所包含眼科儀器設備引進租賃及維修、藥品耗材銷售、商圈評估及展店規劃裝潢、店面租賃及人力招募、人事行政等專業後勤支援。主要業務內容及其營業比重如下：

商品(服務)項目	114 年度金額(仟元)	占營業比重%
商品銷售收入	1,092,109	25.98%
品牌授權、技術與醫學服務收入	2,094,293	49.82%
醫療耗材收入	645,331	15.34%
顧問收入	157,642	3.75%
租金收入	214,711	5.11%
合 計	4,204,086	100.00%

3.目前商品(服務)項目

主要產(商)品	用 途 / 功 能
光學配鏡、隱形眼鏡、保健食品	視力矯正用各項眼鏡及鏡片、隱形眼鏡藥水，以及眼睛保健相關的大學金三葉黃素產品
視力雷射矯正儀器之設備租賃及技術服務	提供合作診所儀器設備租賃、維修及技術服務
醫療藥品耗材之買賣	合作診所眼科用藥、衛材及耗材
合作診所展店裝修與場地租賃	為合作診所眼科中心規劃營業場地及提供行政庶務等專業後勤支援服務
白內障及乾眼檢查治療儀器之提供及技術服務	提供白內障及乾眼檢查治療儀器之技術與服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項目

- (1)引進高階雷射儀器設備及提供相關應用顧問服務。
- (2)合作診所眼科及視光中心場地之擴展。
- (3)合作診所眼科應用軟體介面整合及流程數位化之開發。
- (4)合作診所眼科手術器械、視光學產品材質之研究開發。
- (5)視力保健營養補充品開發及販售。
- (6)「大學眼鏡門市」連鎖通路之拓展。
- (7)眼鏡、隱形眼鏡及周邊相關產品之販售。
- (8)與合作診所拓展學童近視矯正產品及服務。
- (9)為合作診所導入植入式隱形眼鏡 EVO ICL 之技術與服務。

(二)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視力矯正主要包含視力矯正手術、光學眼鏡及隱形眼鏡等市場，依消費者視其本身需求做選擇，產業現況及特性分述如下。

(1) 雷射視力矯正市場

台灣在 1996 年有限度開放在醫學中心臨床使用，1998 年全面開放眼科專科醫師可做門診手術施行，目前國內每年約有 3~4 萬名近視族接受雷射視力矯正手術治療，滲透率約 0.13%，而根據調研機構 Market Scope 資料顯示，2021 年中國近視雷射手術滲透率（台/每百人）僅 0.07%，對比北美達 0.23% 以上、滲透率最高的韓國甚至達 0.38% 都有相當大的成長空間。隨著幾年來手術成功民眾愈來愈多，「口碑效應」的形成再加上媒體的報導，將使有意願及興趣接受此項手術之民眾持續成長。2023 年台灣(2,300 萬人)約 4 萬人次進行雷射視力矯正手術，相較於韓國 5 千萬人口每年約有 20~30 萬人接受雷射視力矯正手術，可預期台灣的市場還有很大的成長空間。而近年飛秒雷射手術的安全及品質持續提升，民眾對於飛秒雷射手術接受度也逐漸提高，國內有超過 1,200 萬近視人口，均為雷射視力矯正手術之潛在客戶群。隨著人口高齡化，老花眼矯正的需求也日漸提高，自 2012 年起，雷射視力矯正手術也開始應用於老花眼治療，年紀介於 40~55 歲之間的民眾常有近視伴有老花眼或單純老花眼的矯正需求，MonoVision 單眼視近視老花雷射矯正術可以讓受術者術後看遠看近都不用戴眼鏡，提升生活便利性，也日益為熟齡群眾所接受，目前國內老花雷射占比約占近視雷射總數的 2 成，目前台灣人口中位數已來到 45、46 歲，可預見老花雷射的市場占比將會持續提升。

(2) 視光光學市場

國內學童及青少年因閱讀習慣及 3C 媒體使用更加頻繁，近視比例逐年升高，需配戴眼鏡矯正或是控制近視惡化。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教育部公布最近年度國中、小學生各年級裸視視力不良率之調查資料如下各表所示。

年級別		總計			公立			私立		
		性別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視力不良率(%)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視力不良率(%)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總計	計	565,778	407,129	71.96	484,071	345,008	71.27	81,707	62,121	76.03
	男	293,348	204,692	69.78	251,620	173,660	69.02	41,728	31,032	74.37
	女	272,430	202,437	74.31	232,451	171,348	73.71	39,979	31,089	77.76
七年級	計	212,507	144,766	68.12	182,286	123,116	67.54	30,221	21,650	71.64
	男	109,810	72,489	66.01	94,489	61,814	65.42	15,321	10,675	69.68
	女	102,697	72,277	70.38	87,797	61,302	69.82	14,900	10,975	73.66
八年級	計	180,878	131,426	72.66	154,689	111,301	71.95	26,189	20,125	76.85
	男	93,715	65,842	70.26	80,406	55,846	69.46	13,309	9,996	75.11
	女	87,163	65,584	75.24	74,283	55,455	74.65	12,880	10,129	78.64
九年級	計	172,393	130,937	75.95	147,096	110,591	75.18	25,297	20,346	80.43
	男	89,823	66,361	73.88	76,725	56,000	72.99	13,098	10,361	79.10
	女	82,570	64,576	78.21	70,371	54,591	77.58	12,199	9,985	81.85

說明：本表資料為參加檢測學生人數；兩眼裸視視力均0.9以上者為視力正常，否則為視力不良。

年級別		總計			公立			私立		
		性別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視力不良率(%)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視力不良率(%)	檢測人數	視力不良人數
總計	計	1,196,727	536,439	44.83	1,151,540	516,703	44.87	45,187	19,736	43.68
	男	619,452	272,988	44.07	596,695	263,244	44.12	22,757	9,744	42.82
	女	577,275	263,451	45.64	554,845	253,459	45.68	22,430	9,992	44.55
一年級	男	93,471	23,794	25.46	89,585	22,889	25.55	3,886	905	23.29
	女	87,334	23,077	26.42	83,521	22,239	26.63	3,813	838	21.98
二年級	男	100,636	32,911	32.70	96,757	31,716	32.78	3,879	1,195	30.81
	女	94,247	30,793	32.67	90,330	29,588	32.76	3,917	1,205	30.76
三年級	男	106,575	43,332	40.66	102,601	41,742	40.68	3,974	1,590	40.01
	女	98,712	40,719	41.25	94,840	39,082	41.21	3,872	1,637	42.28
四年級	男	108,050	52,209	48.32	104,230	50,369	48.32	3,820	1,840	48.17
	女	100,615	49,766	49.46	96,894	47,882	49.42	3,721	1,884	50.63
五年級	男	101,989	55,853	54.76	98,402	53,860	54.73	3,587	1,993	55.56
	女	95,247	54,908	57.65	91,723	52,802	57.57	3,524	2,106	59.76
六年級	男	108,731	64,889	59.68	105,120	62,668	59.62	3,611	2,221	61.51
	女	101,120	64,188	63.48	97,537	61,866	63.43	3,583	2,322	64.81

說明：本表資料範圍為參加檢測學生；兩眼裸視視力均0.9以上者為視力正常，否則為視力不良。

資料來源：教育部

新冠疫情對於人類的生活型態所造成的深層影響已成為結構性改變，並持續反映在用眼行為與健康意識上。從遠距工作、數位學習、長時間螢幕使用時數、AI 的蓬勃發展，帶動消費者對視覺舒適度、用眼保護與預防性照護的高度重視。

在此背景下，眼鏡已從單純的視力矯正工具，進化到結合視力管理與生活情境需求相搭配的複合型產品。除了有害光線防護以外，符合特定需求例如：降低眩光、減緩疲勞、減緩近視度數增加、抗菌、防霧、特殊濾光功能……等，眼鏡除了穿搭、矯正視力以外，大數據持續為鏡片視野以及遠近視距調節功能進化，為視光市場注入以「預防、舒適與長期視覺品質」為核心的新價值主張。

隱形眼鏡市場發展與視力矯正產品趨勢，隨著消費者對美觀與視力矯正的雙重需求日益提升，隱形眼鏡市場呈現多元化發展趨勢，更健康的高階材質運用，以及散光設計、老花多焦設計、防眩光技術等創新功能的推出，進一步拓展了隱形眼鏡的應用範疇。根據德國捷孚凱行銷研究顧問的持續觀察，儘管新冠疫情高峰期間對隱形眼鏡市場造成重大衝擊，市場規模一度大幅縮減，但在專業矯正領域，如矽水膠、多焦及散光矯正產品，卻因市場結構的重新分配而實現了 5~10% 的顯著成長，2023 年後，多焦及散光更是每年雙位數成長。隨著人口逐漸老化與消費者對視力健康的重視，這些產品的需求穩定增加，大學眼鏡的專業驗光以及配鏡諮詢，為市場的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在大學眼鏡，學童近視防控已由單一產品導向，發展為結合醫療、科技與家庭教育的整體解決方案。角膜塑型鏡 (Orthokeratology) 因其有效性與安全性受到全球眼科醫學界廣泛認可。特殊鏡片透過夜間佩戴改變角膜形狀，不僅在白天提供清晰視力，更能減緩近視度數的加深。此方式具可逆性，停止佩戴後角膜可恢復原狀，具高度安全性與可靠性，是學童理想的近視控制方式。值得一提的是，目前該療程僅能在眼科驗配。公司與合作之大學眼科診所，成功將產品、流程與服務進行整合，建立了完整的醫療通路。自 2020 年下半年起，市場加入軟性隱形眼鏡結合離焦設計的創新產品，進一步擴展近視控制方案的應用範圍，大學眼鏡在整體方案的推廣持續獲得國內家庭的肯定與支持。展望未來，隨著國際大廠持續加大研發投入，產品性能與配戴舒適性不斷提升，近視防控市場將由「產品」走向「長期管理」的全時防控時代。大學眼鏡在專業整合能力與家庭信任基礎上的優勢，將持續推動市場規模成長。

全球老化趨勢與保健產業的成長，在台灣也逐漸顯現，隨之而來的是預防醫學的普及與保健品產業的蓬勃發展。根據凱度消費者指數 (Kantar Worldpanel Taiwan) 報告，雖然市場上產品推陳出新，但消費者最常選購的三大保健品仍為關節保養、視力保健 (葉黃素) 及養顏美容。大學集團旗下的大學金三明葉黃素產品，以分齡分眾的設計滿足不同族群的保健需求，結合直營眼鏡門市與合作診所通路，構建全人全眼的健康照護模式。在 2024 年末推出能改善現代人重度用眼及乾眼困擾的新產品，完全為國人用眼習慣打造，同時達到保健以及預防的效果，上市以來獲消費者及醫護人員高度肯定，展現強勁成長潛力，在上市後次年度再度獲得 SNQ 國家品質標章，受專家們肯定。根據食品工業發展研究所的數據顯示，台灣膳食補充保健食品市場在近年年均成長率達 7~8%，顯示國人對保健食品的認同及支持。此外，疫情的衝擊亦提升了消費者對免疫力強化、視力保健及關節健康的重視，更加速了市場的持續擴張。

(3)眼科醫療市場

台灣除近視盛行率高之外，伴隨著高度近視而來的許多併發症，諸如視網膜出血、視網膜剝離、飛蚊症等，也威脅著民眾的眼睛健康，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保險醫療統計資料顯示，民國 113 年度健保眼科門診費用支出為 190 億餘點，占西醫門診醫療費用的 4.2%，唯眼科項目有自費的雷射視力矯正業務以及功能性自費白內障人工水晶體，使得眼科的經營能夠在健保給付有限的大餅之外，透過新技術的引進及新服務的提供以提升附加價值，比方說目前白內障手術的水晶體因應功能性的增加，有非球面、散光、多焦點等不同功能，收費從新台幣 3 萬至 12 萬元不等(每眼)，使得白內障手術的附加價值大為提升。

(4)植入式隱形眼鏡(EVO ICL)市場

本公司以 100%全資子公司愛視樂股份有限公司引入 STAAR 公司之植入式隱形眼鏡(EVO ICL)。STAAR Surgical 是全球植入式晶體片 (ICL) 領域的主導者與技術標竿，專注於設計、製造與行銷 EVO 系列植入式膠原晶體 (EVO ICL™)，用於矯正近視、散光等屈光不正視力問題。該產品在醫療視力矯正市場具高度競爭力，尤其是中高度近視患者的替代方案，而其鏡片可取出、可替換的特性，也受到很多對雷射手術需要永久性改變角膜基質層組織有所疑慮的民眾，即使非高度近視也選擇植入式隱形眼鏡來矯正屈光不正，也因此 EVO ICL 逐漸在屈光矯正市場占有一席之地。

A. 全球銷售與採用情況

STAAR 公司全球累計銷售已突破 3,000,000 片 (EVO ICL 及其他 ICL 總和)，在超過 75 個國家/地區銷售。EVO ICL 的市場需求在全球持續上升，尤其在亞洲 (如日本、韓國)、美國及歐洲等地區。據統計，其在日本市場屈光手術占比高，且在美國自 2022 年取得 FDA 核准後快速成長。根據市場研究機構預估，整體植入式膠原晶體市場 (含 EVO ICL) 全球市場規模 2024 年約 195 億美元、到 2029 年預計成長至 270 億美元以上，年複合成長率 (CAGR) 約 6~7% 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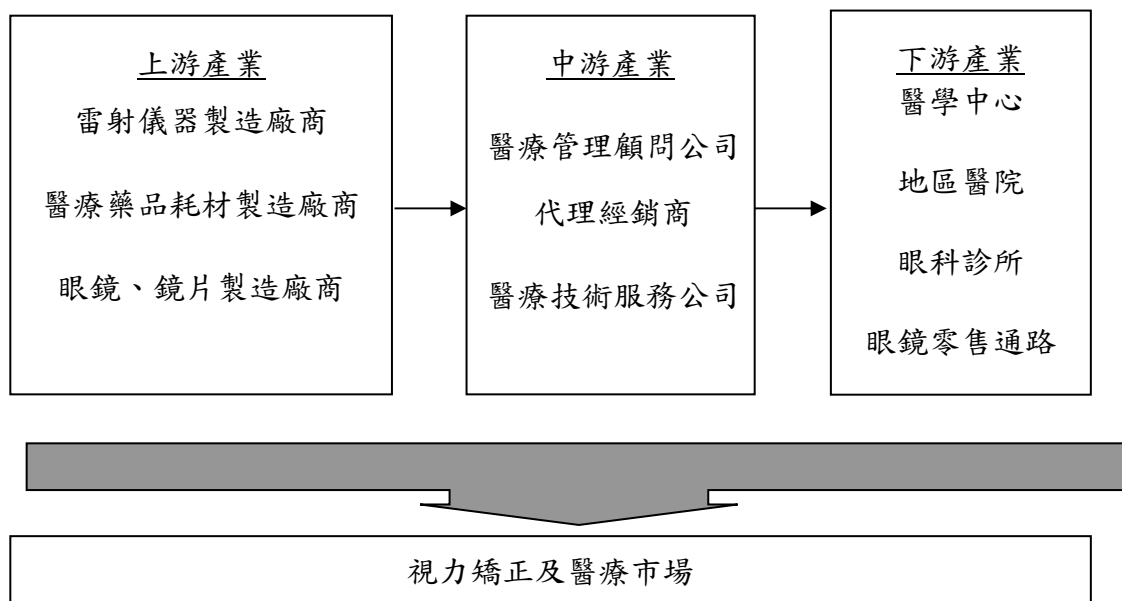
B. 技術與臨床優勢

EVO ICL 的關鍵技術來自專利 Collamer 生物相容材料與中央通流孔設計，優勢包括：「不切削角膜，術後乾眼機率低」、「手術可逆，晶體可在需要時移除或更換」、「可矯正高度近視及散光等複雜屈光不正情況」。

C. 台灣市場現況與需求分析

EVO ICL 於 2025 年 4 月已通過台灣 FDA (衛福部 TFDA) 核准上市，可供眼科醫師執行手術。臨床上 EVO ICL 對中高度近視族群 (300~2000 度近視，伴散光可至 400 度) 提供選擇，尤其是 LASIK/SMILE 不適合的患者族群，如角膜太薄者。台灣屈光手術 (如近視雷射) 每年仍有數萬人次，而其中約 15 - 20% 因角膜條件或度數限制無法接受雷射手術，EVO ICL 成為重要替代方案之一。消費者對 EVO ICL 的接受度增加，尤其是在眼科診所與專業醫師教育推廣下，市場搜尋趨勢顯示 ICL 相關搜尋量上升 (例如：與 LASIK/SMILE 比較)。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對傳統雷射醫療儀器、醫療藥品耗材及光學眼鏡公司而言，其商品之販售，往往透過代理經銷商再轉售予醫院、各地之眼科中心及眼鏡行等，銷售商品過程往往僅止於買賣及租賃形式，並未能替下游客戶創造附加價值；近年來醫療管理顧問公司與醫療技術服務公司經營型態出現，能憑藉著公司本身所具備在視力醫療上之專業，在傳遞或買賣商品過程中，提供使用者及客戶更多專業上的技術與建議，且透過商品整合行銷結果，更能為下游客戶創造更多附加價值。因此，透過專業之醫療管理顧問公司整合商品之效果，將為該產業帶來更多之商機。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1) 雷射矯正市場

隨著一般近視患者對於近視手術之瞭解程度已提高且台灣近視手術技術之安全性與精密性大幅提升，目前每年約有 3~4 萬人次進行矯正手術，預計未來有意願且有能力進行手術之消費者將逐年增加；在供給部分，由於疫情以來 SMILE 近視雷射矯正手術風氣蓬勃，且新機種的推出使得雷射術式客單價得以持續提升，也讓許多業者紛紛加入市場欲爭食大餅，導致價格稍有波動，惟經過市場機能自行調整後，僅有部分具備成本、品牌、通路與技術之競爭優勢廠商能夠繼續生存，預計未來供給穩定下，市場供給也將由少數具有成本、品牌、通路與技術之競爭優勢廠商主導。由於眼科雷射矯正之技術不斷在進步，目前飛秒無刀雷射手術已經成為主流之技術，因為其安全度更高、術後恢復更快，民眾的接受度較高，也願意對較高的技術付出更高的費用；另外，除了一般近視、遠視、散光的矯正之外，老花眼以及老花白內障也開始運用飛秒雷射來治療，目前這塊市場正在起步，由於這項技術需要投入高端昂貴的儀器，市場上很多眼科診所並無力引進，也使得眼科雷射市場將往大者恆大的方向發展。

2012 年雷射市場發生某眼科醫師封刀的不實新聞報導影響，使得民眾對手術安全性存在疑慮，市場受術人口驟降。但本公司引進飛秒無刀雷射設備予合作診所、更加提高手術安全性、並教育民眾如何選擇安全的雷射手術院所，同時引入老花近視雷射手術設備，才於 2013 年讓施術人數逐漸回穩。但歷經此風暴，也讓許多過去小型的眼科診所無法繼續經營此項業務，市場重整後，本公司之合作診所在飛秒無刀雷射的市占率也隨之更為提升。2019 年底本公司導入新型全飛秒雷射矯正手術(SMILE)設備予合作診所，市場接受度高，受術民眾與設備裝機數也有所成長。2022 年 SMILE 已成為屈光市場主流術式，市場行銷與技術發展都以 SMILE 成為主軸，此一趨勢短期不易改變。2023 年新推出的 SMILE PRO 術式，2024 年至 2025 年進一步推出增加 AI 導航功能的 SMILE PRO2.0 及結合大數據精準計算手術參數的 SMILE PRO3.0，市場接受度佳，占比正持續提升。

(2) 視光光學市場

傳統眼鏡產業原以一般眼鏡及隱形眼鏡為主要業務，隨著 3C 數位設備的普及與生活型態的改變，消費者在資訊接收與傳遞上愈發依賴智慧手機及電腦等設備，導致眼疲勞及眼部疾病的發生率逐年升高，同時催生了更為多元的配鏡需求。面對該趨勢，各大鏡片製造商不僅在功能性與防護技術上持續精進，亦積極投入老花多焦鏡片與學童近視控制產品的研發與市場推廣。

隨著驗光師法規在國內的實施落地，眼鏡業態在近年加速轉型，專業的驗配標準逐漸成為消費者的選擇重點。此舉不但促進了視光中心的發展，對配鏡市場也帶來深遠影響。根據經濟部統計處及德國捷孚凱市調公司專題研究顯示，台灣光學眼鏡市場規模約介於 290 億至 320 億元之間。參考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統計的近視人口增長趨勢，疫情後市場仍保持 3~5% 的年成長率。隨著驗光師法執行，國內獨立眼鏡門市數量將逐步減少，消費者對配鏡品質需求日益兩極化的環境下，擁有專業醫療背景與品牌形象的通路，具備重新分配市場份額的優勢，於台灣光學市場中扮演不可或缺的重要角色。

大學體系在角膜塑型術與近視防控產品的創新應用，成功整合流程、產品與服務管理，形成了高度差異化的市場優勢，無論對眼科同業還是眼鏡零售業者，均展現出明顯競爭力。

此外，自全球首款近視防控隱形眼鏡於美國上市後，其安全性與矯正效果已獲得廣泛市場認可。近視防控鏡片則憑藉框架眼鏡的普及性，為消費者提供了一個容易接受的解決方案。大學眼鏡成功整合服務與上述產品，結合多年的近視控制經驗與品牌優勢，提供多元的產品選擇，透過光學技術的創新與專業眼健康服務，為消費者提供全面而有效的視力解決方案。

國內保健食品市場的銷售通路包括組織行銷（傳直銷）、開架銷售（藥妝、藥局、超商、量販店）、電商與電視購物，以及醫療院所等。傳統的直銷模式在多年前已開始轉型，透過設置開架式體驗中心，模糊了虛實通路之界線，為消費者提供更深入的體驗與服務。

大學品牌的金三明葉黃素產品，以公司擁有眼科專業及十多年客戶使用反饋，打造專屬國人的眼保健產品。憑藉直營眼鏡門市與合作診所的通路資源及整合，將服務深入消費者生活，打造更便利與更全面的眼健康護理方案。在 3C 產品使用增加、視力健康意識抬頭以及免疫力需求提高的時代背景下，大學金三明品牌持續為消費者提供高品質的健康產品，助力保健食品市場穩步發展。

(3)眼科醫療市場

該產業之市場主要以健保市場為主，自費藥品及營養食品為輔。預計未來隨著人口增加、高齡化趨勢及文明病增加均將使本產業之產值逐年穩定成長。由於市場供給者大多是區域型之診所，未來具備品牌與成本優勢之競爭廠商加入後，可藉由其成本優勢與品牌知名度拉開與同業之差距。

(4)植入式隱形眼鏡(EVO ICL)市場

由於全球近視率攀升，近視（特別中度至高度近視）人口增加，為 EVO ICL 提供了需求長期動能。目前全球 EVO ICL 累計植入量已突破約 3 百萬片，根據行業分析，ICL 市場在全球屈光手術（如 LASIK、SMILE、PRK 等）中的占比持續增長，ICL 占約 12% 以上的總屈光矯正手術市場份額。報告亦顯示植入式晶體市場整體市場規模持續上升從 2024 年約 195 億美元增至 2025 年約 207 億美元，年複合成長率約 6.3%。

而台灣市場於 2025 年初 EVO ICL 獲得台灣衛福部核准引進，正式成為合法的屈光手術選項。引進後臨床門診詢問度激增，報導指出詢問量相比上市初期增長超過 20 倍（資料來源主要觀察 2025 下半年患者與門診動能）。在台灣眼科界 EVO ICL 被視為高度近視族群的創新視力矯正選擇，討論度顯著提升。隨著更多眼科中心引進 EVO ICL 技術與醫師培訓逐步完善，預期未來 3~5 年內手術量與患者認知將快速增長。

4.產品之競爭情形

(1)主要競爭對手

目前國內並無其他上市櫃之視力生技醫療服務公司，而合作診所之主要競爭對手為從事視力矯正之眼科同業、大型醫院；眼鏡商品之競爭對手則為連鎖眼鏡通路以及日系快時尚眼鏡店，大學眼鏡是國內首家唯一結合眼視光以及眼科醫療的專業通路。

(2)本公司之競爭利基

本公司以引進先進儀器設備及技術所建立之品牌優勢作為最主要競爭利基，使合作診所在視力手術及眼科醫療產業上均居於領先地位，光學配鏡產業因通路數市占率不高，但是相較其他競爭對手，本公司的店效逐年成長，不同於同業僅為商品販售的經營模式，將藉由結合合作診所醫療專業技術、搭配獨創專業眼鏡 iCM 智能驗配術為後盾，不斷的自我突破，升級門店的各類產品體驗情境，運用科技將服務以及產品完全整合。此種創新營運模式對於醫用配鏡的發展將是未來競爭生存的利基市場。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

本公司正式成立於民國83年8月，從事光學儀器、眼視光學的業務。民國86年8月從美國VISX公司引進國內第一台準分子雷射屈光手術儀器，並與天主教耕莘醫院技術合作，開始雷射視力矯正的研發進展，本公司主要技術來源係由本公司長期培養研發人員，進行專案研究計畫自行開發而來，並與學術機構或政府研究單位維持緊密之技術合作關係。

2.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經本公司研發團隊結合傳統驗光技術及臨床醫學與統計學，研究以準分子雷射結合前導波科技像差技術的高階High Order介面軟體，發展出為個體眼球量身定做的數據；再配合眼球定位追蹤系統完成個體化雷射屈光技術的運用。目前在高階High Order介面軟體技術已有具體之成果，亦於各地合作診所使用，故針對雷射視力矯正之品質有相當提升；另外，在白內障晶核乳化技術的器械上，亦以小切口晶核切割器申請美國專利通過，對當前眼科白內障醫學技術的改良邁進一大步。另外，本公司為服務偏遠地區老年族群，與工研院、國眾電腦合作研究開發之AI雲端視網膜視力保健系統，獲得經濟部工業局專案補助，此計畫有助於醫療資源不足的偏鄉地區的視力醫療需求的篩查與開發。未來本公司將與國內著名學術機構合作，研發及應用生技視力光學相關應用軟體與硬體設施，以雷射屈光學、白內障醫學及眼視光學等具市場開發效益項目為三大發展主軸來持續研究與突破。2019年底本公司引入SMILE設備，2022年底導入全新一代「全飛秒近視雷射」SMILE PRO新技術設備，2024年推出增加AI導航功能的SMILE PRO2.0，2025年進一步推出結合大數據精準計算手術參數的SMILE PRO3.0，雷射安全更進一步提升，隨著合作診所顧客滿意度提升，市占率也越來越高，目前已成為主流術式之一，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此技術的開發與應用，提高市場占有率。

大學金三明葉黃素產品由專業生技團隊精心設計，涵蓋配方研擬、原料篩選、技術研發到生產製造的全過程，並結合國內頂尖團隊的專業技術進行製作。其創新突破性的劑型運用，包括微粒膠囊與脆皮軟糖，不僅在市場中罕見，更具保健價值。

微粒膠囊劑型採用先進的植萃原料被覆技術，將每一層營養成分包覆於保護層中，有效抵抗胃酸的侵蝕，確保營養成分在消化道中完整釋放並高效吸收。產品配方嚴謹，係參考美國國家衛生研究院（NIH）的大型研究成果，以及多篇國內外專家學者的研究報告，將多種高規格成分精心融合，專為滿足國人眼健康需求而設計。

脆皮軟糖，是突破傳統高溫糖製程的技術限制，全程以低溫工藝製作，最大化保留營養素的活性與完整性。該製程利用糖的特性做為天然的保存，避免添加防腐劑，以更健康的方式為國人眼部保健提供優質選擇。此創新劑型不僅提升了產品的便捷性與口感，更彰顯了公司在健康食品領域的領導地位與品質承諾。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計畫

- (1)持續開發引進新型醫療儀器設備及應用技術，導入合作診所於臨床治療。
- (2)積極找尋有合作意願之品牌授權眼科診所，拓展現有行銷通路，提高市場占有率。
- (3)虛實整合，視光通路強化顧客關係管理，提供全年齡個性化視力健康服務，落實分眾行銷創造最大銷售機會。
- (4)優化流程設計，以數位化，AI智慧化提升門店營運效能及客戶體驗。
- (5)建立並強化醫療藥品及耗材之採購與配送系統。

2.長期計畫

- (1)成為生技產業的資源整合平台與連鎖通路創新經營者，以一次購足模式提供更全面的視力健康相關商品與服務。
- (2)持續耕耘兩岸市場。
- (3)深耕近視防控市場及老花配鏡市場，通過技術升級推出創新的近視矯正方案，多焦配鏡方案，擴大服務範圍鞏固市占，成為市場上的視光首選品牌。
- (4)建立自有品牌，提供生技視力產業產品。同時因應市場需求成為生技視力高階軟體介面的國際供應商，行銷全球醫療及視光學市場。
- (5)以全球化策略拓展視力生技及視力光學行銷通路，構築亞洲地區最大之視力生技與醫療通路。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 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台灣	3,324,469	81.44	3,634,639	85.96	3,719,039	88.46
大陸	757,787	18.56	593,663	14.04	485,047	11.54
合計	4,082,256	100.00	4,228,302	100.00	4,204,086	100.00

2.市場占有率

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國內已有合作診所33家及直營眼鏡門市35家。以目前建構之通路平台，經營績效反映在各市場之市占率與地位分述如下：

- (1)在雷射視力矯正手術市場上，目前台灣估計每年約有3~4萬人接受手術。以合作之眼科診所所執行之飛秒雷射手術眼次比率計算，估計約占整體市場占有率的57%，在國內市場居於領導地位。依據臨床統計，有意以手術矯正視力的民眾中，大約有10-15%會因為角膜條件不足而不能以雷射手術矯正視力，這部分在本公司協助合作診所導入植入式隱形眼鏡EVO ICL後，成為這類角膜厚度不足的民眾欲脫鏡的更好選擇，可望進一步提升視力矯正手術市場之市占率。
- (2)光學配鏡市場上，依據德商捷凱行銷研究顧問公司統計指出，一般眼鏡一年需求量約為180~200億元，隱形眼鏡和藥水則約為70~80億元，總量維持在290~320億元之間；以公司營收情形推估市占率約為2%。但是相較其他競爭對手經營模式僅為商品之販售而言，本公司藉由合作診所醫療專業技術、搭配獨創專業眼鏡「i精準智能驗配術」，除了德國卡爾蔡司專業驗光儀器，還引入日本豪雅及法國依視路的多焦舒壓體驗設備，涵蓋AI技術以及大數據運用，為不同的消費者提供眼見為憑的諮詢體驗。技術與經驗更是與市場有效區隔，此種專業「醫學驗光、科學配鏡」模式，將在光學配鏡市場產業脫穎而出，有助於提升市場占有率。

(3)在眼科醫療市場上，目前國內西醫基層眼科疾病患者之總數一年大約二千萬件，隨著人口增加、高齡化趨勢以及文明病增加均將使該產業之產值逐年穩定成長。本公司合作診所之服務量平均每月門診人數約 8、9 萬人次，以每年服務百萬餘人次眼科患者，估計市場占有率約 6%。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視力生技產業

近年來因為 SMILE 技術微創小切口的特性，大幅改善了傳統 LASIK 術後可能乾眼的疑慮，使得近視雷射矯正市場自 2019 年以來，即使在疫情期間，每年都有雙位數的成長，唯 2024 年之成長趨緩，手術呈現價升量持平的情況，而市場供給則是因原廠擴大儀器設備的鋪設而增加。未來市場狀況將會更加競爭，但是近視雷射手術單純因價格因素影響手術意願的情況比較有限，手術品質及醫師、院所口碑仍是民眾選擇近視雷射手術院所之主要考量，預估未來市場仍是由少數具有成本、品牌、通路與技術之廠商具備競爭優勢主導市場。2025 年雷射視力矯正市場遭遇逆風，主要係因解封以來開放旅遊，2024 年雷射增長趨緩、2025 年市場反轉，同時市場亦遭韓國醫美、近視雷射以低價搶客，使得年輕、價格敏感性高的近視族群受到影響；而在 2020 年至 2024 年之間，國內雷射近視診所競品投入者眾，市場需求減緩，而供給未減，也影響了各個區域的市占。本公司則輔導合作診所持續增加青壯年族群老花近視雷射的占比，同時引入新的術式植入式隱形眼鏡 EVO ICL 以攻占國內目前這塊空白的市場。

(2)視光光學產業

隨著眼鏡與隱形眼鏡市場的產品及矯正方式不斷推陳出新，傳統以視力矯正鏡片為主的市場逐漸轉型。而消費者需求與習慣的改變，市場趨勢亦逐步朝向科技化與功能多元化的產品方案，如抗藍光鏡片、科技材質鏡架，智能眼鏡、拋棄式隱形眼鏡及複合功能太陽眼鏡等。國內市場產值預估將穩定維持在 290 億元至 320 億元之間，並伴隨經濟規模與物價水準逐步成長。

成人多焦舒壓配鏡的需求也在不斷上升，全球及國內人口老齡化，老花配鏡已經成為顯學，市場上有部分精品門市提供消費者選擇，但能提供完整方案的通路卻屈指可數。這類產品專為現代成人應對長時間數位設備及近距離視距需求設計，驗配技術門檻高，大學眼鏡提前佈局整合軟硬體及服務流程，與供應商深度技術合作，提供完整、全方位的配鏡諮詢體驗，為每一位客戶打造精準舒適好戴的多焦眼鏡。多焦舒壓配鏡已成為市場重要成長點，將吸引更多適齡人士前來體驗。

近視控制產品技術的持續進化，為學童青少年提供了更多具科學依據的近視防控方案，讓學習過程中能有效減緩近視度數增長的產品，降低高度近視帶來的風險。大學眼鏡更將其升級為全方位、全時防控概念，未來，此類產品將成為市場增長的重要動力。

由於通路間競爭加劇，消費者對於配鏡品質及服務體驗的要求也顯著提升。只有兼具專業醫療經驗、創新技術與卓越品牌形象的通路，才能在光學配鏡產業中脫穎而出，成為行業中的領導者。而具備虛實整合的全通路服務，提供個性化視力健康方案，將成為未來市場供應者的重要競爭優勢。

(3) 視力醫療產業

本產業之市場主要以健保市場為主，自費藥品及保健食品為輔。預計未來隨著人口增加、高齡化趨勢以及文明病增加均將使本產業之產值逐年穩定成長。由於市場供給者大多是區域型之診所，未來具備品牌與成本優勢之競爭廠商加入後，可藉由其成本優勢與品牌知名度拉開與同業之差距。

4. 競爭利基

(1) 創新經營模式

本公司營運模式在生技產業屬於創新的經營理念，著重在對上下游的整合。對上整合儀器、藥品耗材以及光學產品的供應商，對下整合通路，提供完整的服務，因為產業特性，競爭者的進入門檻高，本公司專業整合上下游的經營模式，且針對消費者視力需求來訂定產品與服務的策略，提供合作診所全套且完整之解決方案，為一家具備通路與整合技術服務能力之公司。

(2) 「e 大學」的通路品牌

本公司提供與合作之眼科診所「e 大學」的授權品牌，搭配完整的軟、硬體設備平台(如介面軟體、飛秒準分子雷射、眼球像差分析儀等)，以及品質統一的眼科醫療藥品及耗材的配送與銷售，甚至包含開業地點的選址及裝潢，並且搭配大學光學的配鏡服務與門市店頭，將最佳的醫療環境以標準化的方式，進行完整的複製。使合作的診所具有齊一的專業形象與品質，並以北中南的診所據點共同行銷「e 大學」之專業品牌，所擁有之儀器數量與功能以及合作診所多年累積的雷射矯正臨床經驗，更是其他競爭者難以望其項背的優勢。

(3) 標準化的模組複製

截止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目前已與國內 33 家眼科診所簽訂合作契約。本公司以標準化的模組形式提供眼科醫師經營一家診所所需的各種設備、設施與「e 大學眼科」的品牌授權，加上醫師的專業判斷與處方，即可快速擴展眼科診所的業務。

(4) 禮聘專業，提供高附加價值之專業服務

本公司目前員工學歷在大專以上約占公司全體員工之九成以上，並擁有專業顧問醫師、行政管理專業經理人、行銷公關專才、財務會計專才的團隊，以及禮聘學術界與財經界之優秀賢達擔任獨立董事，指導與監督公司財務業務的經營。門市驗光服務人員都是受過高度專業訓練的人才，並取得驗光師(生)執照，以及門市服務與鏡片製作相關證照。本公司為擴大行銷市場，持續在各專業領域延攬優秀人才組成專業服務團隊，更臻健全人事制度，肯定「同仁就是公司最重要的資產」以培育、激勵多技能員工，使同仁能力有效發揮。

(5)完善的專業售後服務

本公司對合作診所提供之醫療儀器、雷射眼科手術設備租賃及技術服務、隱形眼鏡及藥品耗材等，均在與合作診所訂定之合作契約書中明定儀器維修保養及諮詢服務之提供方式，且本公司擁有醫工技術人員，提供最即時的技术諮詢及維修，以使合作診所能正常維持營運。

(6)國家品質標章、國家生技品質獎、國家磐石獎與國家玉山品質獎的肯定

本公司協助合作診所以「高品質眼科雷射視力矯正中心」獲得國家品質標章認證。國家品質標章是由生策會與行政院衛生署所設立的一個品質檢驗標準，是由學者專家以專業、嚴格的審查標準去檢驗服務品質，為民眾的健康把關，推行多年來已成為台灣生技醫療界之最高榮譽。大學眼科診所是全國唯一通過國家品質標章認證的眼科診所暨眼科雷射視力矯正中心。另外本公司亦於2006年獲得中小企業國家磐石獎，國家磐石獎係國內中小企業的最高榮譽，過去得獎者多為製造業，本公司為歷年來首家得獎的服務業型態之企業。於2008年因經營模式創新，堪為生技醫療產業創新創業之典範，榮獲安永創業家大獎殊榮。

2013年本公司協助合作眼科診所以無刀老花近視雷射獲得國家品質標章與國家生技品質獎的肯定，更於2010年起協助合作診所大學眼科高分通過國際最高規格JCI醫療認證（Joint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使大學眼科成為兩岸三地首家連續六次通過該認證之眼科醫療機構。通過JCI認證更證明大學眼科所提供的服務與技術與高品質的國際水準接軌，加上遍佈台灣北、中、南的醫療網絡，未來配合政府發展觀光醫療無論在兩岸三通或國際路線，極占優勢。

金三明葉黃素系列產品自問世以來屢獲殊榮，呈現其卓越的品質與領先的技術。2014年獲國家生技品質獎後，2020年金三明葉黃素系列榮獲國家玉山品質獎的肯定。2022年金寶明優異的產品風味與品質，榮獲國際權威評鑑機構iTQi頒發的「國際風味絕佳獎章」（Superior Taste Award）。隨後於2024年金寶明產品更榮膺蒙特獎（Monde Selection）金獎殊榮。蒙特獎作為擁有超過60年歷史的國際性品質評鑑機構，其評估標準涵蓋感官測試、產品品質衡量以及科學分析，素有「食品界奧斯卡」的美譽。金寶明產品不僅憑藉其優異的產品品質贏得國際生技專家的高度信任，其絕佳風味亦受到權威評審的廣泛認可。2025年新推出的大學金潤明葉黃素，亦榮獲SNQ國家品質標章，再次展現品牌在品質與研發上的持續精進。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發展遠景之有利因素

A.先進之技術與醫療儀器

本公司主要之儀器設備為雷射視力矯正用之光學儀器，自1997年引進全國第一台Visx準分子雷射儀器後至今已擁有全球前三大廠（Alcon、ZEISS、J&J）所引進之視力矯正雷射儀器，以儀器數量而言，為全國提供視力生技醫療服務之平台中最多者，且本公司歷年來因應視力生技技術與儀器之不斷創新，本公司亦持續引進功能更多元，效果更優異之雷射儀器，2019年度更率先與德國蔡司原廠合作，引進新式SMILE全飛秒雷射視

力矯正儀器，2022年底導入全新一代「全飛秒近視雷射」SMILE PRO新技術設備，提供合作診所更多元之軟硬體設備，近年來飛秒雷射、眼球追蹤系統等眼科設備技術不斷進步，讓許多同業的設備跟不上科技發展的速度，本公司在軟硬體設施之配合上，仍持續領先同業。2025年引入的EVO ICL目前也僅有大學眼科醫師通過原廠的技術認證，國內其它同業尚無法操作此技術，形成一大優勢。

B. 佈建通路策略奏效

本公司自1999年選定大學眼科診所(新南)為第一家合作診所，近年來陸續於全國各地與診所醫師合作，合作診所地區遍佈大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及大高雄地區，為目前全國最大規模之提供雷射視力矯正技術之顧問公司，通路增加後，不管在醫療耗材之聯合採購，或眼鏡配鏡之銷售，均可達到規模經濟之效果，未來本公司仍持續擴展合作診所及直營眼鏡門市通路，目標成為華人視力健康產業第一品牌。

C. 本公司引進準分子雷射儀器予合作診所，使合作診所提供近視患者最專業之手術、且於患者接受雷射視力矯正服務後，享有最完善之售後服務及定期之術後追蹤，建立近視矯正患者心目中之專業形象，並配合消費者口碑行銷之幫助，亦提高本公司及合作眼科診所與其他眼科診所之競爭力與優勢。

D. 建構品牌的能力

相對於個人醫師所開業之診所而言，本公司授權合作診所之「e大學」企業品牌與知名度，對初次接觸之消費者而言是最重要的吸引因素。

E. 延續性的服務

透過國內性的通路平台及老、中、青、幼完整照護之產品線；對於一位客戶不同階段或一個家族不同成員皆可提供在視力產品及服務上不同的需求滿足，使合作眼科診所更能有不同於競爭對手的獨特性。

F. 不斷地研發新產品

本公司持續整合上游儀器供應商與下游合作診所之臨床經驗實務，不斷創新與研發各項軟硬體設備；另本公司在研發上將致力於保健器材及功能性產品之研發，包括針對眼睛健康食品配方之改進，以針對各種不同需求者。

G. 合作診所為兩岸三地第一家連續六次通過 JCI 國際醫療認證之眼科醫療機構

本公司於2010年協助合作診所大學眼科高分通過國際最高規格JCI醫療認證 (Joint Commission International)，使大學眼科成為兩岸三地首家連續六次通過該認證之眼科醫療機構。通過JCI認證更證明大學眼科所提供的服務與技術與高品質的國際水準接軌，加上遍佈台灣北、中、南的醫療網絡，未來配合政府發展觀光醫療無論在兩岸三地或國際路線，極占優勢。

(2) 發展遠景之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民眾對眼科雷射手術的疑慮

本公司以提供合作眼科診所所需之雷射手術儀器設備及技術服務為主，而雷射手術係屬新的視力矯正技術，雖雷射視力矯正手術在台灣已相當普遍，惟仍有相當多的近視患者對於執行手術仍存有疑慮，許多消費者對雷射視力矯正手術仍抱持觀望與猶豫的態度。

因應對策：

- (a) 本公司提供各合作診所人員專業的教育訓練，使其具備充分的知識向民眾解說眼科雷射手術的過程及答覆民眾各種疑問。另由各合作診所提供免費之電腦驗光、散瞳後電腦驗光、角膜厚度、淚液測試、眼壓等檢查，且由眼科醫師親自檢查最重要的瞳孔放大眼底視網膜及由民眾與眼科醫師面對面的溝通，讓民眾瞭解眼科雷射手術的成功率、安全性及醫療過程的情況，減少消費者之疑慮。
- (b) 引進新一代 SMILE Pro VM800 全飛秒近視雷射設備，協助合作診所導入最新術式，針對雷射過程及定位進行升級，加入視軸與散光軸輔助導航的功能，單眼雷射時間更縮短到一眼只要約 10 秒內，讓病患更舒適、更安心。引進國際大廠蔡司 LBV 德國熟齡雷射視力矯正設備，提供精準客製化眼齡需求，清晰全焦段大景深，舒適遠近輕鬆對焦的技術。

B. 從事雷射手術之診所增加，形成價格競爭

由於雷射手術係屬新的視力矯正技術，所需醫療費用也相對較高。進行眼科雷射手術，不但主治醫師需具備豐富的臨床經驗，在手術前尚須詳細的檢查包括視力矯正、角膜地形圖、淚液分析、眼壓、角膜厚度、以及最重要的瞳孔放大眼底視網膜檢查等，並且必須使用昂貴的儀器設備進行，以確保醫療效果品質。由於坊間眼科醫師眾多，素質不一，或許有為爭取就診民眾而不當殺價競爭之情況，進而影響本公司及合作診所所在市場上之訂價。

因應對策：

本公司經營政策，係以提供精密之儀器設備予合作診所，輔以先進之視力矯正技術與服務、眼科醫療藥品耗材之銷售與提供合作眼科診所行政庶務等專業後勤顧問諮詢，支援合作診所對一般民眾作安全的視力醫療服務。本公司慎選兼具專業與信譽良好之眼科醫師合作，並以「e大學」之品牌建立本公司及合作診所之專業形象，與其他以促銷降價手法為訴求之競爭對手區隔，提供民眾先進、完善、親切、信賴、安全之醫療服務，俾利建立醫療口碑與信譽。

綜上，本公司將協助合作診所：

- (a) 持續開發壯年老花雷射、近視雷射術後二次調整老花患者之市場。
- (b) 以品牌、品質為本，對國內競者價格競爭維持彈性，持續擴大國內市占，淘汰過度擴張的競爭者。
- (c) 獨家導入高科技新術式EVO ICL，填補市場未被滿足需求，創造話題。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商)品	用 途 / 功 能
技術服務	提供眼科醫療機構視力醫療及視力生技醫療之專業儀器、品牌授權、技術服務及諮詢
醫療耗材	提供眼科醫療機構眼科藥品及醫療耗材
房屋租賃	提供眼科醫療機構開業場地之租賃
眼鏡銷售	提供一般民眾視力矯正之驗光配鏡產品

2. 產製過程：本公司係屬視力生技服務業，故無一般製造業之產製過程。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供應商名稱	主要進貨項目	供應狀況
卡爾蔡司、瑞士商愛爾康、科明等	儀器設備及其耗材	良好
亨泰、酷柏、良勵、綠茵、台灣豪雅、依視路、點亮、博士倫、卡爾蔡司、優立得等	眼鏡架、眼鏡片、隱形眼鏡、藥水、保健食品(金三明葉黃素)	良好
卡爾蔡司、瑞士商愛爾康、鼎正、科明、裕利、鈦沅、溫士頓、視潔明、麥迪森、台灣派頓等	眼科用藥	良好

本公司為視力生技服務業，主要進貨項目可分為三大類，分別為雷射視力矯正用耗材、醫療用藥品耗材及眼鏡商品等三類，進貨商品係針對合作診所之需求做採購，雷射用耗材進貨主要係卡爾蔡司、瑞士商愛爾康、科明等，其進貨價格穩定，未有大幅波動，貨源供應無虞；眼鏡光學類買賣業務之主要進貨廠商為亨泰、酷柏、良勵、綠茵、台灣豪雅、依視路、點亮、博士倫、卡爾蔡司、優立得等，本公司與多家廠商已建立長久合作關係，且該些廠商亦能配合本公司存貨庫存政策作眼鏡及鏡片之供應，配合情況良好；醫療藥品耗材則有卡爾蔡司、瑞士商愛爾康、鼎正、科明、裕利、鈦沅、溫士頓、視潔明、麥迪森、台灣派頓等公司，整體而言，本公司由於進貨廠商多，採購係依據合作診所之訂購單，故亦無存貨風險與進貨集中風險，且本公司過去三年度亦未發生貨源有短缺或中斷之情形，顯示公司原料供應狀況穩定。

(四) 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的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 進貨

新台幣仟元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 3 月 31 日止(註)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 度進貨 淨額比 率(%)	與發 行人 之關 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 截至前一 季止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 人之關 係
乙	347,361	28.40	無	乙	309,651	25.03	無	不適用			
甲	133,138	10.88	無	甲	157,540	12.74	無				
其他	742,637	60.72	無	其他	769,810	62.23	無				
進貨 淨額	1,223,136	100.00	-	進貨 淨額	1,237,001	100.00	-				

註：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未有經會計師核閱後之財務資訊。

變動原因說明：本公司最近二年度之進貨廠商並無重大之變化。

2. 銷貨：無最近兩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故不揭露。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佈比例(含子公司員工)

年度		113 年度			114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5 年 3 月 31 日		
性別		女	男	合計	女	男	合計	女	男	合計
員 工 人 數	業務類	259	153	412	265	156	421	265	157	422
	管理類	116	58	174	112	63	175	110	63	173
	合計	375	211	586	377	219	596	375	220	595
平均年歲		32	37	34	33	38	35	33	38	35
平均服務年資		4.6	6.4	5.3	5.1	6.7	5.7	5.3	6.9	5.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0.5%	1.0%	0.7%	0.5%	0.9%	0.7%	0.5%	0.9%	0.7%
	碩士	3.7%	7.1%	5.0%	4.2%	7.8%	5.5%	4.3%	7.7%	5.5%
	大專	92.6%	86.7%	90.4%	91.8%	86.8%	90.0%	91.7%	86.9%	89.9%
	高中職	3.2%	5.2%	3.9%	3.5%	4.5%	3.8%	3.5%	4.5%	3.9%
	高中以下	0%	0%	0%	0%	0%	0%	0%	0%	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 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福利措施

全體員工加入勞保與健保。為加強員工福利措施，增進員工福利，本公司於 92 年 1 月 3 日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定期舉辦聚餐、發放婚喪補助、傷病慰問金、三節禮品等。另於 113 年 2 月 1 日新增員工團體保險，加強對員工之保障。

2. 進修訓練

本公司 114 年度訓練費為 1,656 仟元，並為全體同仁設計舉辦各類教育訓練，另外聘請企管顧問公司補足公司內部訓練之不足，使員工在成長環境中工作。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退休辦法，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原勞動基準法規範之勞工退休準備金提撥帳戶已於 100 年 6 月 30 日依法完成結清。

4. 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屬勞動基準法適用行業，一切運作皆依勞動基準法為遵循基準，勞資關係和諧，未有勞資爭議情形發生。

本公司依法經選舉成立勞資會議，並定期舉辦進行公司治理溝通及協調勞資關係及勞資合作事項。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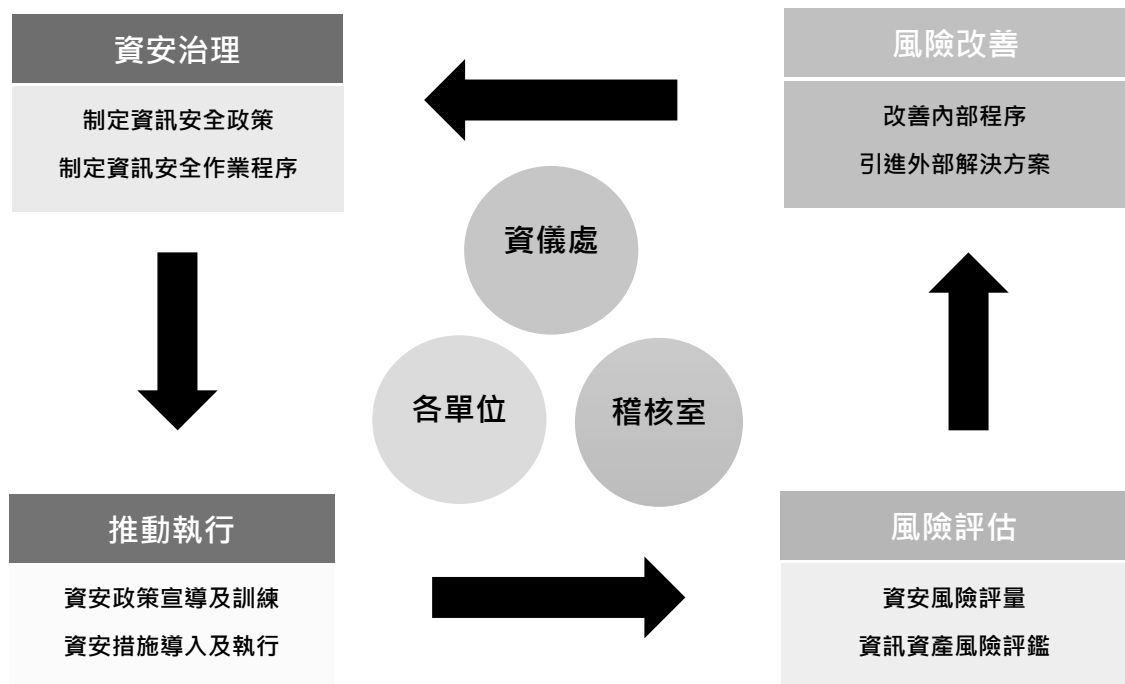
(一)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1. 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本公司資訊安全權責單位為資訊暨儀器處，該處設置主管乙名，及專業資訊人員數名。負責訂定內部資訊安全政策、規劃暨執行資訊安全作業與資安政策推動與落實，並向審計委員會報告公司資安治理概況。

本公司資訊安全監理查核單位為稽核室，該室設置稽核主管乙名，與專職稽核人員數名。負責督導及查核內部資安事項執行狀況，若查核發現相關缺失，即要求受查單位提出相關改善計畫與具體作為，並追蹤改善成效，以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組織運作模式-採用 PDCA 循環式管理，確保可靠度目標之達成且持續改善。



2.資通安全政策

為貫徹本公司各項資訊管理制度能有效運作執行，維護重要資訊系統的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以確保資訊系統、設備網路之安全維運。

本公司訂定資訊安全管理機制，包含以下三大項：

- (1) 制度規範：制定公司資訊安全管理制度及辦法，規範同仁資訊相關作業行為。
- (2) 新科技運用：導入、建置資訊安全管理相關軟、硬體，落實資安管理措施。
- (3) 人員訓練：定期進行資訊安全教育訓練，提昇全體同仁資訊安全觀念及落實資訊安全各項措施。

說明如下：

- 制度規範：本公司內部訂定多項資安管理辦法與制度，以規範本公司人員資訊安全行為，每年定期檢視相關制度是否符合營運環境變遷，並依需求適時調整。
- 新科技運用：本公司為防範各種內、外部資安威脅，除採多層式網路架構設計外，更建置各式資安防護系統、機制，例如：高可用性之高可靠度架構(HA)、主機環境備份、資料備份(交易紀錄、差異備份、完整備份)、異地備分機制等以提昇整體資訊環境之安全性。此外，為確保內部人員之作業行為符合公司制度規範，亦導入資產管理系統工具，落實設備及人員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人員訓練：本公司定期舉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課程，並建置線上學習(E-Learning)系統，藉以提昇內部人員資安知識與專業技能。

3.具體管理方案

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類型	說明	相關作業
權限管理	人員帳號、權限管理與系統操作行為之管理措施	人員帳號權限申請管理與審核 定期人員帳號權限盤點
存取管控	人員存取內外部系統及資料傳輸管道之控制措施	內/外部存取管控措施 操作行為軌跡記錄
外部威脅	內部潛在弱點、中毒管道與防護措施	主機/電腦弱點檢測及更新措施 病毒防護與惡意程式檢測 防止惡意攻擊設備
系統可用性	系統可用狀態與服務中斷時之處置措施	機房例行檢查 系統/網路可用狀態監控及通報機制 服務中斷之應變措施 資訊備份、本/異地備份機制、定期資料還原測試 主機還原測試 定期災害復原演練

4. 114 年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 114 年 5 月，進行全公司『電腦網路資訊安全作業宣導』。
- ◆ 114 年 6 月，舉辦『資通安全宣導』在職人員訓練課程，截至 114.12.31 共計 319 人次。
- ◆ 114 年 12 月，編列 600 萬元以上之資訊安全軟、硬體更新預算。
- ◆ 114 年度『資通安全宣導』新進人員到職訓練課程，截至 114.12.31 共計 91 人次。
- ◆ 114 年度『個人資料保護法』新進人員到職訓練課程，截至 114.12.31 共計 103 人次。

5. 本公司導入 ISO/IEC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並於 114 年 8 月取得 ISO/IEC 27001:2022 第三方驗證，目前證書之有效期限為 114 年 8 月 22 日至 115 年 10 月 31 日。透過 ISO/IEC 27001 資通安全管理系統之導入，強化資通安全事件之應變處理能力，維護公司資通之機密性、完整性、可用性與適法性，以及顧客之個人資料保護。

【ISO/IEC 27001 證書】：請參閱公司官網【資通安全】專區。

(請詳 https://www.uvb.com.tw/investor/investor_a05_08)

【大學光資通安全要素】



機密性

只有「取得授權者」可獲取



完整性

未經授權不可修改或竄寫



可用性

取得授權者可隨時獲取使用



適法性

遵循法令規範要求

6. 資安主管與資安人員的專業進修與鑑定證書

- ◆ 資安主管：

114 年 2 月，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資安課程 6 小時。

114 年 6 月，ISO/IEC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內部稽核訓練 6 小時。

- ◆ 資安人員：

114 年 2 月，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舉辦資安課程 6 小時。

114 年 8 月，產業人才投資計畫『雲端運算與 AI 資訊安全班』36 小時。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收入合約	數家合作之大學眼科診所	111年04月~	<p>合作契約書 (包含提供眼科儀器設備引進租賃及維修、藥品耗材銷售、商圈評估及展店規劃裝潢、店面租賃及人力招募、人事行政等專業後勤支援等服務。)</p>	無
支出合約	數家提供眼科手術設備維修保固之公司	110年02月~	儀器設備維修保固	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3,001,314	2,841,821	159,493	5.61
非流動資產		3,091,762	2,920,881	170,881	5.85
資產合計		6,093,076	5,762,702	330,374	5.73
流動負債		1,028,992	1,090,724	(61,732)	(5.66)
非流動負債		904,879	916,250	(11,371)	(1.24)
負債總額		1,933,871	2,006,974	(73,103)	(3.64)
股本		847,249	847,249	-	-
資本公積		381,924	381,924	-	-
保留盈餘		2,795,035	2,388,335	406,700	17.03
其他權益		(1,185)	4,505	(5,690)	(126.30)
非控制權益		136,182	133,715	2,467	1.84
權益總額		4,159,205	3,755,728	403,477	10.74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無。					

(二)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2,368,182	2,226,923	141,259	6.34
非流動資產		3,400,869	3,167,899	232,970	7.35
資產合計		5,769,051	5,394,822	374,229	6.94
流動負債		868,984	903,560	(34,576)	(3.83)
非流動負債		877,044	869,249	7,795	0.90
負債總額		1,746,028	1,772,809	(26,781)	(1.51)
股本		847,249	847,249	-	-
資本公積		381,924	381,924	-	-
保留盈餘		2,795,035	2,388,335	406,700	17.03
其他權益		(1,185)	4,505	(5,690)	(126.30)
權益總額		4,023,023	3,622,013	401,010	11.0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無。					

二、財務績效

(一)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4,204,086	4,228,302	(24,216)	(0.57)
營業成本		1,721,499	1,695,016	26,483	1.56
營業毛利		2,482,587	2,533,286	(50,699)	(2.00)
營業費用		1,102,351	1,135,379	(33,028)	(2.91)
營業利益		1,380,236	1,397,907	(17,671)	(1.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653)	(79,866)	45,213	56.61
稅前淨利		1,345,583	1,318,041	27,542	2.09
所得稅費用		290,984	267,816	23,168	8.65
本期淨利		1,054,599	1,050,225	4,374	0.4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185)	22,702	(30,887)	(136.0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6,414	1,072,927	(26,513)	(2.47)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減少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二)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差 異	
				增 (減) 金 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3,649,649	3,513,460	136,189	3.88
營業成本		1,474,950	1,361,200	113,750	8.36
營業毛利		2,174,699	2,152,260	22,439	1.04
營業費用		810,424	736,663	73,761	10.01
營業利益		1,364,275	1,415,597	(51,322)	(3.6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831)	(96,858)	57,027	58.88
稅前淨利		1,324,444	1,318,739	5,705	0.43
所得稅費用		281,807	254,018	27,789	10.94
本期淨利		1,042,637	1,064,721	(22,084)	(2.0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5,690)	15,889	(21,579)	(135.8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36,947	1,080,610	(43,663)	(4.04)
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以上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分析說明如下：					
1.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減少及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2.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4 年度	113 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161.95	153.30	8.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50.40	157.49	(7.0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4.60	17.01	(2.41)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	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全 年 現金流出量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779,239	1,600,000	1,100,000	1,279,239	-	-

1. 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估淨流入 1,600,000 仟元，係預估未來年度營運產生盈餘，扣除營業上各項支出後，所產生淨現金流入。
- (2)投資及籌資活動：預估淨現金流出 1,100,000 仟元，主係發放現金股利、擴增營業規模而購置儀器設備、房屋裝潢工程、支付租賃押金、轉投資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本公司 114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係以核心專業醫療技術及視力光學產品的營運與銷售。

(二)轉投資獲利或虧損原因：

大陸地區 114 年營收因受中國大陸地區整體經濟形勢緩步下行影響，個人消費經濟明顯下降，此外眼科市場上新成立機構低價競爭，導致市場價格波動較大，在此環境下內部提高高端術式占比，客單價亦有所提高，除原本屈光及視光業務外加強老花晶體置換業務，同步管控內部成本及費用，故本年度虧損金額大幅降低。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持續擴展大陸眼科醫療市場，將往高階術式，老視及視光轉型，聯合 AI 工具使用達到精準私域營銷，服務優化提升客戶體驗，提高會員轉嫁率，並進一步優化成本及費用，以期轉虧為盈，同時結合大陸地區外資投資政策，115 年預計新增一家眼科醫院。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事項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4 年度利息收入、利息支出、兌換利益及兌換損失分別為 67,532 仟元、24,846 仟元、0 仟元及 5,507 仟元，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 1.61%、0.59%、0.00%及 0.13%，所占比例均甚低，對公司損益不具重大影響力。為因應利率之變動，本公司均密切注意利率走勢，並適時調整借款結構。對於匯率變動之風險，本公司將隨時搜集及掌握匯率變動及市場資訊，必要時採取適當的避險工具，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之產品係依市場情況適時調整報價，且最近一年度材料成本並無呈現大幅波動情事，故尚無受通貨膨脹影響情形。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從事之背書保證，為向銀行申請融資額度；本公司之子公司所從事之資金貸與，係關係企業間之資金調度，資金用途係供其正常營運週轉使用，均符合相關法令並依相關規定辦理。為控管相關風險，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已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相關法令及規範，訂定「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相關管理辦法與作業程序，以健全財務及營運管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投入新商品(服務)開發因應市場需求變化及產業發展趨勢，以維持及提升品牌競爭力；預計 115 年度投入研發費用占營業收入淨額比率為 0.3%~0.5%，其相關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請詳本年報「肆、營運概況」相關章節之說明。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之經營均以遵循相關法令為原則，相關部門隨時注意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並配合調整公司內部制度，確保營運之順暢及評估其對公司之影響，最近年度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醫療生技業穩健成長，本公司對產業科技變化保持高敏感度，以快速反應滿足客戶需求。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目前並無可預見之危機事項，本公司秉持誠信經營原則，持續投入資源建立良好企業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本公司無此情形，故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本公司歐淑芳董事長及劉俊杰處長於民國 110 年 6 月 23 日，經臺灣嘉義地方檢察署對以申報按病例計酬白內障手術費用涉犯偽造文書及詐欺罪罪嫌起訴一事。經臺灣嘉義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歐淑芳董事長無罪；經上訴二審後，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於民國 115 年 1 月 27 日宣判，判決結果如下：董事長歐淑芳部分，駁回檢察官上訴，維持原審無罪判決。處長劉俊杰部分，撤銷原審有罪判決，改判無罪。

本公司特此聲明，本公司與相關診所為獨立之法律主體，雙方係基於合作契約，由本公司向嘉義大學眼科診所提供人員培訓、診所籌設諮詢、專業儀器之買賣或租賃、商標及服務標章之授權、藥品採購以及相關之諮詢服務。本公司並無施作白內障手術之醫療行為，亦未向健保署申請健保費，或自健保署取得任何健保款項，前述判決結果已釐清事實真相，是對本公司營運、股東權益及未來發展均無影響。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

(一)資安風險評估分析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各項資訊系統處理相關作業辦法，並落實內控制度與維護資訊安全政策。並每年重新檢視和評估其安全規章及程序，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以下為各分項說明。

1. 資訊安全政策

- (1)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通訊安全，阻絕外界或內部之入侵、破壞。
- (2)確保系統帳戶存取權限與系統相關變更均經過公司規定程序授權處理。
- (3)訂定銷毀程序，已報廢之電腦儲存媒體應加以銷毀避免資料意外暴露外流。
- (4)監控資訊系統之安全狀態與活動紀錄，以有效掌握及處理資訊安全事件。
- (5)維護資料與系統之可用性與完整性，發生災害或受破壞時，可回復正常作業。

並定時備份系統環境、系統資料及公用檔案等，以利當發生系統異常時能降低系統回復時間及資料損失風險。

2. 資安網路架構

公司之內部系統皆位於虛擬網路之中，外部網路、員工網路及主機網路受防火牆隔離並進行存取管制，並位於網路前端之防火牆、入侵防禦連線篩檢系統。位於內部之主機及使用者端點皆由中控台部署防毒軟體管控，隨時更新病毒碼與即時辨識惡意行為特徵，能即時攔截病毒木馬蠕蟲、勒索軟體、文件夾帶之惡意程式等，有效降低被駭客攻擊損害之風險。

3. 系統帳號生命週期管理與權限帳號管理

依各業務範圍、權責分別設定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資料之存取皆需透過簽核流程經權責主管申請並核准後始能使用與變更。使用者一旦離開原職務，立即停用該使用者之帳號及權限，以防範未經授權之使用。

4.資訊系統持續運作

系統與文件皆採取每日、每週及每月之本地備份及異地備份，每日之備份資料再傳輸到異地儲存設備存放。並每年定期執行系統資料災難還原測試演練，以確保資訊系統之正常運作及資料保全，降低無預警天災及人為災害造成之資料損失風險。

資訊部門執行作業依本公司規定程序均能落實執行，確保資料完成性與安全性，風險評估結果尚屬良好，故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對公司資訊安全並無重大不利影響且無重大營運風險。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最近年度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所編製之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關係企業三書表專區】。

(網址：https://mopsov.twse.com.tw/mops/web/t57sb01_q1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柒、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大學光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歐淑芳



